

沒有學校的日子

那些旅行中
學會的事。

REMEMBER,
YOU DON'T HAVE TO DO THIS
UNLESS YOU WANT TO.



這次不在歐洲，旅程繼續，
搭記憶的便車，心中暖暖放晴

我常想，每個人在出生時都是有雙翅膀的，
我們的共通點都是在飛向天空的過程中，
找到自己的使命，並且回饋給世界。

世上只有兩件事要煩惱：要不就是你很健康，要不就是你病了。

如果你病了，那你有兩件事要煩惱：要不就是你會好起來，要不就是你會死。

如果你死了，那你有兩件事要煩惱：要不就是你會上天堂，要不就是你會下地獄。

如果你上了天堂，那也沒有什麼事好煩惱的了。

但是如果你下地獄去了，那你會忙著跟朋友握手，忙到你根本沒有任何時間去煩惱！

——愛爾蘭人的處世哲學

7-DAY IS...

◎ 旅行常打是哲學。

I am up for adventure anytime.
that's my life. nothing to complain about.

responsibility I have



C O N T E N T S

004	推薦序	與眾不同，你也可以
005	前言	
007	之初	時間／地點／背景
010	之初	微笑之母
013	之初	冥想
016	那些旅行中學會的事	死生
019	那些旅行中學會的事	消失感
022	轉角遇見的第 1 個人	懸崖上的男人
026	某些念頭 I	自由
029	那些旅行中學會的事	家族之旅
033	轉角遇見的第 2 個人	長髮男子
038	那些旅行中學會的事	生活
042	那些旅行中學會的事	輸出
045	轉角遇見的第 3 個人	畫家
050	某些念頭 II	打字機器
053	某些念頭 III	轉班
058	那些旅行中學會的事	灰色地帶
061	轉角遇見的第 4 個人	移民
065	那些旅行中學會的事	CPR
070	那些旅行中學會的事	改變
074	轉角遇見的第 5 個人	撞牆的女人
078	某些念頭 IV	不願承受之無奈
081	那些旅行中學會的事	第一人
085	轉角遇見的第 6 個人	算命師
089	那些旅行中學會的事	Kolam
094	那些旅行中學會的事	嬉皮
098	轉角遇見的第 7 個人	沙發主人

102	某些念頭 V	宇宙
104	那些旅行中學會的事	衝突
108	轉角遇見的第 8 個人	台灣女人
111	那些旅行中學會的事	誘引
118	那些旅行中學會的事	罪與美
121	轉角遇見的第 9 個人	餐廳老闆
124	某些念頭 VI	成就
127	那些旅行中學會的事	裸體主義
130	轉角遇見的第 10 個人	馬拉松人
133	那些旅行中學會的事	人生
138	那些旅行中學會的事	價值
141	轉角遇見的第 11 個人	受虐的男人
145	那些旅行中學會的事	賣一個夢
148	那些旅行中學會的事	堅持與固執
152	某些念頭 VII	信仰
156	轉角遇見的第 12 個人	服飾店老闆
159	那些旅行中學會的事	天分
162	那些旅行中學會的事	心的演奏會
165	轉角遇見的第 13 個人	印度嬖嬖
169	某些念頭 VIII	The Magic
173	那些旅行中學會的事	綜合體
177	轉角遇見的第 14 個人	愛爾蘭女人
180	某些念頭 IX	存在感
183	那些旅行中學會的事	哪裡人
185	那些旅行中學會的事	末日
189	轉角遇見的第 15 個人	騎馬少年
193	某些念頭 X	我們這一代
198	之後	冥想
199	之後	Playground
205	之後	一個圓
209	之外	不知道的哲學
213	之外	想像力
217	之外	源頭



與眾不同，你也可以

那年她十七歲，因為一件驚世之舉——搭便車環島旅行，被媒體披露，讓我注意到這個眾不同的女孩——暖暖。言談之間她充滿自信，對於自己的作為，她很清楚的認知與交待。所以當她提出要離開校園去打工遊學看世界時，我只做了一個要求，不論她到世界哪個角落，一定要寫張明信片和我分享心情，因為永遠有個人在等她返回校園。她做到了，但她卻永遠回不了學校，因為她在外面所學的知識遠遠大於學校所能提供的。

和別人對話也許輕鬆平常，但要和自己對話、真誠的面對內心深處的自己，卻是一件不容易的事。暖暖說在旅行的過程中，大多數的時間都是自己一個人，所以必須學會和自己對話。因此更能了解自己在想什麼，需要的是什麼。是選擇自己還是選擇體制？選擇想法還是選擇規定？選擇快樂還是選擇責任？許多事情沒有對錯，端看你如何看待與選擇，重要的是，你要為自己的選擇負責。

所謂行萬里路勝讀萬卷書，學校能教你的是基礎的知識，協助你能融入社會、安身立命。但旅行卻是一所沒有任何校規的學校，它提供無窮盡的潛在課程，任你選擇與學習。每個人選的課都不一樣，課前準備工作不一樣，自然學習成果也會不一樣。

如果你嚮往暖暖的「旅行學習」哲學，你一定要有充分的準備，了解自己、面對真正的自己，你才能取得「旅行學分」。

F O R E W O R D

寫作最惱人的是，永遠不知道要寫他的故事或她的故事，從哪個角度寫、在哪裡做結論，都不一定公平。有時候會越寫越沉重、越覺得快呼吸不下去。最困擾的是，開心的時刻總因太享受而記不起來、悲傷的分秒都已經忘懷了卻要逼自己重新體會。極端的多愁善感，常常是作家最後的下場。

我常想，每個人在出生時都是有雙翅膀的，我們的共通點都是在飛向天空的過程中，找到自己的使命，回饋給世界。但孕育我們的父母長輩，因過於擔憂我們受傷，從小就沒收了我們那部份的魔力；他們教導我們走、照顧我們生活，於是我們也忘了去追回那秘密。進到國家規劃的教育體制後，學校想協助我們找到捷徑，所以教我們怎麼蓋樓梯往上爬，可沒想到的是，再怎麼爬也難以到達那屬於每個人的天空；最後，我們都只能活在地面上，過著睜開眼所看得到的那種生活，又，一般人用走的過時間、聰明人用跑的來彌補時間不足、有錢人坐飛機追時間去了。

大家都曾擁有人類天生的魔法，都在腦海裡運用過、編織過無數的故事和場景，而時間的力量就像滴水穿石那般，看似微弱卻無比強大地改變一切。於是我們的特質和興趣被逐漸削弱，直到長大，才又慢慢試著去找回、裝修回身上。

「我在一個大人的身體裡，重新學著怎麼當一個小孩。」有一天，我在日記本裡寫下這麼一句。我發現存在於體內的靈魂很美，大自然給予我的身體也很美，我應該要讓它們自由，發揮屬於我的魔法並且完成自己的使命。而「魔法」，其實指的是「想像力」。我相信每個

人都有這股魔法，卻不是每個人都能發現並找到適合自己的使用方法。想像力即是創造力，這是當代青年人一定要找回的本能。

這本書想說的是，在離開校園、走盪世界近四年後，我怎麼找回最中心的那個自己、怎麼找到那條只有自己才知道的回家的路。也發現，自己一直存在於一個擁有豐富資源的生活，以及一塊非常容易建立夢想的土地上。但問題是，大家缺乏了認真認識自己的機會，於是再怎麼好的施肥也變成了浪費。

成長和領悟，需要大量的時間和空間，還有孤獨。當一個年輕人沒有趁早發現自己心中的我，而做最快樂的自己，那每一天、每一份工作、每一個人、每一個環境，都是種折磨。

於是，我動筆寫下從一場在印度的冥想打坐中，跑進我腦海裡的重點人生，在沒有學校的日子裡發生的真實故事，還有一些刻骨銘心、影響至深的成長故事。有喜怒哀樂、有愛恨情仇，但都在最後，結束冥想回過神時，從原本的空間飄到了另個空間，無法再用手去真實觸碰到的畫面，只能用「心」才能看見，既柔且剛地轉化成一部份的個人特質。

我把靈魂和希望敲碎融入每一篇文章裡，希望它們從文字進到讀者的心裡，然後透過大家的生命和想像繼續活下去。這是我的使命，也是我賦予它們的另一種生命。

世界上最美的，莫過於不斷地延續生命給予的力量。

之初

時間 / 地點 / 背景



沒有學校的日子——那些旅行中學會的事。

他們問我，要不要一起去 Thiruvannamalai。這個我從來沒聽過的名字，練習十次也一直記不起發音的地方。他們，是我在小鎮 Hampi 認識的朋友，我們每天混在一起彈吉他打鼓唱歌跳舞歡笑散佈熱情氣息，總是吸引很多新朋友的加入，從最開始的三個人（兩個西班牙、一個台灣），變成了一群人。

「什麼提爐馬馬來？那是哪裡？」我握著一杯熱騰騰的拉茶問。「那是印度東南邊一個很神聖的小鎮，我們遇到很多背包客都特地去那裡過世界末日。我們也想去看看。」時間是 2012 年的 12 月中，就在世界快被媒體報導到真的要毀滅之前，我剛到南印度的第二個星期。

「那裡有一座聽說很有能量的山，很多先知都是在那裡修行得道的。到時候我們就爬到山頂，說不定會有一道強光打下，像幽浮那樣把我們吸上去！然後我們就是世界上唯一存活的人類了！哈哈！」他們表演起雙臂打開、闔著眼、頭朝向天的唸了一聲「噯」…就是要說服我一起行動：我們已經變成分不開的小團體，感情完全像住在一起很久的家人那樣親密，連在彼此面前放屁，臉都不會紅一下。

其實我們都是一群沒有信仰的背包客，世界末日的說法，不過是說出來調侃笑話一下罷了。但既然我們都有想像畫面了，那當然要出發

呀！要來實驗一下，是不是會成真。

鄉下的公車站外有很多扛著裝滿咖哩角（Samosa，一種包著咖哩馬鈴薯的三角餅）籃子的挑夫，喊著「三個十盧比！三個十盧比！」看見我們一群背包客經過，全都擠來前面兜售。每當公車在經過的小鎮停下，窗戶和門口就馬上被印度人擠得水洩不通，他們都想賣些什麼給你，食物、飲料、水果、風車、衣服、水桶…總之，你永遠不會明白印度人在想什麼，也不會了解他們的模式。我想起我抵達印度的那一天，背著背包汗流浹背地在大太陽底下詢問民宿時，也有人推著書櫃問我要不要買，那時兩眼翻了一下，還在心裡抱怨一句，「你覺得我有可能背著書櫃旅行嗎…」想在這沒有邏輯的地方混下去，就要先適應他們的邏輯。

語言不通的我們轉了幾次車，每次都是像剛學會講話的嬰兒般，在車站不斷重覆要前往的地名，然後會有熱心的人把我們推向該上的公車。這時我們又再一次跟車長重複著地名，直到看見他確定點著頭、揮著表示進來的動作，我們才會甘心又放心地坐下。故事就從遇見這一群西班牙朋友們一道旅行在隨時都是意料之外的印度開始…➡



「每一個來到這裡的你，都是已達到人生一定程度的修練，所以被引領到這個充滿能量的聖地；在種種巧合和轉彎後，來到這個即將開啟另一層靈魂的門前，接受洗禮和準備，你將以不可思議的速度，發現最真實的自己…」

早餐時，隨意翻了翻從朋友那拿來的微笑之母語錄，剛好看到這一段。我邊嚼著全麥麵包邊想著，原來印度的宗教也講修福份這回事啊。意思是說，我會來到這裡是因為吉時到了嗎？是修行夠了嗎？我開始對號入座地想著，還不忘喝口牛奶把麵包吞下去。

微笑之母是這一帶出了名的上人／冥想家，是一位年長的女人，每天只有這麼十五分鐘，從早上十點整到十點十五分，信徒們可以直接與她接觸，見到她本人。她從來不說話，只用雙眼真誠地望入每個人的靈魂之窗，給予愛的微笑，然後走過。並透過書寫的方式，把想表達的意識分發給每個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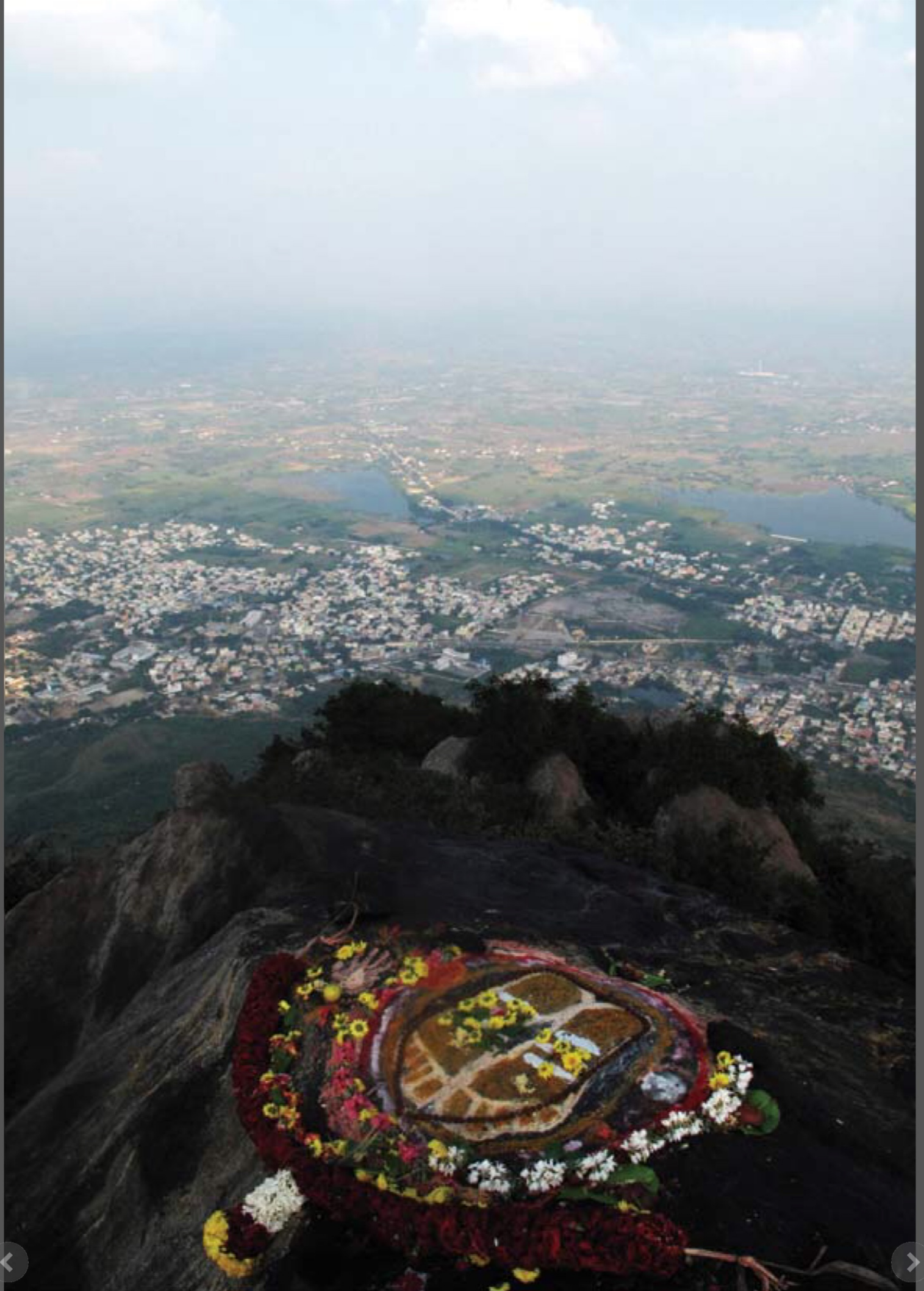
聽起來是個很奇怪的故事，我和同桌朋友們開玩笑地想像那畫面：一群頭髮已久未修剪的各國修行者，虔敬地坐在一個不說話的女人前面…感覺像電影裡某些團體的洗腦儀式。但我們還是決定要去參與看看，親身體驗到底是哪裡如此神奇。



但我錯過了。那天是傳說中的 2012 年 12 月 21 日。我很早就起床獨自出門散步了，卻因為迷路而沒趕上微笑之母的修道院，只好從朋友帶回來的開示語錄去了解過程。其實很不以為意，錯過就算了，剛剛迷路的過程也發現了很多新事物，那就沒感到什麼遺憾或損失。

下午頂著大太陽，一群人汗流浹背地爬上山去，走沒幾步就得休息一下、喝個水。抱著鐵齒要看好戲的念頭去山頂，跟著報紙說的世界末日時間，看看會不會突然整個世界都湮滅了，只剩下在那裡張開雙臂等待外星人的我們。還有，是不是有很多以為真的要世界末日的信徒到那裡求一個活口？

我們如預言所說的在 16:44 分時倒數，一覽無遺的山下世界，因空氣污染而灰濛濛的，由上往下看，呈現正方型圍起來的印度寺廟，如此壯觀。那一秒，我們一起大叫，什麼事也沒發生，以為手錶可能沒對準，再倒數一次，再大叫一次…外星人沒來，世界還在，大家抽了根菸，吃點糖果，便開心下山去了。世界末日，這樣一個上山的理由，成了彼此日記裡的主題，而我們幾個人，就這樣很兩光的，一起度過了傳說中的最後一天。➔



之初

冥想



沒有學校的日子——那些旅行中學會的事。

跟著朋友們一同早起到 Ashram 靜心所，既然已經來到充滿當地人及外國人的神聖修行之地，我應該也來打個坐，好好清一下心裡的疑惑和雜念。這可是我人生第一次接觸冥想，他們說，要屏氣凝神把注意力放在呼吸上，慢慢地，會看見旋轉的色彩，功力再高一點的，會靈魂出竅看見自己過去和未來…我給自己時間設定為一小時，不知道有沒有辦法撐這麼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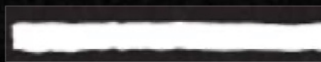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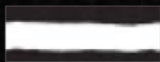
那是大概半間教室大小的空房，角落擺了張先知的照片，明明是大白天卻又有些昏昏暗暗。很多更早到的人早已搶好位並沉醉其中，每個看起來都如此安詳地坐在那，還有幾個一臉就是睡著的樣子。看似人群擁擠卻無比寂靜。大家的眼睛都是閉著的，沒有人注意到誰來了、誰走了，或者門被開開關關了幾次。我挑了靠窗戶的位置，左搔搔右扭扭地盤腿坐下，愛講話的西班牙朋友坐另一邊，看似想嘗試卻又不耐煩地東張西望。我們偷笑了一下，幹嘛沒事跑來這邊靜坐。

我深呼吸了幾口氣，讓眼皮隨著全身放鬆而輕輕闔上。畫面突然變成像過度曝光的照片，全黑背景又散佈亮白光點，我像走進一間沒有燈的房裡。這個什麼都沒有的地方，無法丈量其大小和深淺的空間，讓我很沒有安全感，兩隻手揮舞著怕撞到東西、鼻子像隻敏感的狗想聞到些什麼、耳朵也在尋找半點聲響。自己好像在想什麼，又好像什麼都沒有，還是光是想「自己在想什麼」時，就已佔了大部分的思考位置。

我決定不管它了，讓它隨心所欲。反正有一個小時，我可以慢慢地想…➡







我從橋上往下跳，放鬆身體順著水流往下游沖。那是西班牙朋友介紹我去的私房景點。沒有救生員、沒有安全指示，就是一條在鄉下田中間的溪流、大水溝。那裡是 Hampi，河的兩岸像極兩個世界。一邊是充滿古蹟寺廟的早期村落據點，生活機能稍微發達；另一邊則是在農區新聚集起來給遊客的區域，沒水沒電是稀鬆平常的事。大部分的背包客選擇搭船過河，到沒什麼當地人的那一區逍遙過日子。

說實話，就是到一塊沒人在乎、沒人管的地方生活。只有一條街，走到哪都會認識來自各國的新朋友或遇見舊朋友，很多人來了就不想離開，因為到處開始有交情。看似狼狽又嬉皮的生活區成了一個泡泡世界：便宜又沒人管的世界。日子很簡單，你醒來、你吃飯、你散散步、你游游泳，一天吃住加起來了不起台幣兩百塊，平常忙碌生活不能做的事，在印度有的是時間和機會。

水不停地帶動我，把我帶進了小叢林裡，有進入熱帶雨林般的狂野。比我早下水的朋友早已被衝到看不見的遠處，當時我們說好數到三要一起跳，可我在最後一秒卻步而收腳，眼看他們邊流邊輕鬆自如笑得開心，才說服自己牙一咬往下跳。

依稀記得早先騎機車經過時，知道大約在一公里遠處的兩旁有小樓梯



可以上岸，再繼續過去幾公里是個大水庫。剛開始的幾分鐘，還很享受溯溪的感覺，進到叢林後，發現水流變得急快，即便會游泳，還是緊張了起來。我試著保持仰式，可是水波一直打到臉上、腳踩不著地，想游到岸邊可是人又在水力最強的正中央。

心裡第一個跑進的字就是…挫賽。

我奮力地游，越掙扎喝的水越多，越出力就越累。拼命跟自己說要冷靜，保持呼吸最要緊，手不停試著去抓上方的樹枝，想減慢速度。好不容易讓我抓到一支，偏偏又很細小，水仍舊一直想把我沖走，喊著，「拜託不要斷、不能斷。」把聽過的神明、上帝和咒語通通念了一遍，求的不是奇蹟發生，而是多給我一分鐘：讓我想一下該怎麼辦…

「啪」的一聲…它斷了。「該不會真的要死在這裡了吧。」瞬間明白人在死前腦海裡會出現哪些畫面：短短幾秒鐘，一輩子都看完了。還想起終點的大水庫，通往那裡的水流匯成一個大漩渦狀。「靠…既然都要死了，那我要先休息一下。」這竟然是我人生跑馬燈的最後一句。

於是恢復仰式，自以為在享受人生最後的幾分鐘，還嘲笑是自己活該找罪受，現在踢到鐵板了吧。邊想邊兩隻手很輕很慢地划著划著…突

然發現反而到了岸邊。而且樓梯就兩公尺旁，朋友就在那裡等著我。

回到旅社，我擁抱每一個認識的朋友。想著能活著真好。同樣時空裡，當時的他們可能正在下棋聊天，而我卻從鬼門關走一圈回來，但是他們無法體會我的心情，只知道我好像經歷了一個可怕的下午，像個神經病那樣到處擁抱。而我也盡量用很輕鬆和講笑話的口吻來敘說這一段其實很嚴肅的故事。

在印度，一個還在發展中的國家，在沒有所謂的健全系統裡，可以輕易地活著、也可能輕易死去。應該說，不管在哪裡、不管有沒有系統，生和死都是一瞬間。所以人才要在死前，用力地、精采地、感恩地活著。➡



旅行之所以是每個人的夢想，也許，和它所允許的消失感有關。當我們身處一個充滿壓力又無法避免的責任生活中，在不放棄生命的原則下，最容易解脫和忘記一切的方式，就是遠走他鄉了。

在人口密度世界第二高的台灣、在人口大爆炸後的 21 世紀、在人性不喜歡孤單而群體聚集的環境裡，不論是有形的工作、家庭或者無形的感情、責任牽絆，每一個人之間都有說不完的環境相扣。有時候不是不放下，是不能放下。

在現在這個被認知為「小孩無法照顧自己」的社會裡，我們從小就被迫要接受別人給予的環境，難有一刻可以是真的自己做選擇，直到成人。於是人成為了一種需要將情緒宣洩、將心事抒發的壓抑型動物。長大後，隨著科技發達、資訊交流、社群網站盛起，彼此互相依賴成習慣，更成了不可避免之人際網絡產生。有時候就算自己想消失、別人也不會讓你消失。

於是我們旅行，去到異地、找一個隱私的環境，表象是開拓視野，實質是讓真實的自己出現，偶爾讓自己為所欲為一下，以為是不斷往外的拓張抵達領地，卻是無限往內心的糾扯延伸。這成了一種藉口，一種能被大家接受你暫時消失的理由。

我們一直都可以是「一個人」的，我們也一直可以做自己的。把電視關掉、手機關掉、電腦關掉，我們其實還是被允許可以消失的，旅行既然可以在他鄉，理當也可以在此時此地。但為什麼我們不願意？我常常在想這個問題。

原來的生活，擁有的太多，多到不知道該如何做選擇。別人給予的太多，社會給予的太多，媒體給予的太多，大家希望你應感激接受所有的一切，但你從無法拒絕到不好意思拒絕，然後默默相信不能拒絕，最後變成了不會拒絕。這太讓人為難了。於是從這頭消失去到那頭，去選擇那些真的想看的、想聽的、想要的，至少是自己選擇的，就無從抱怨了。

生活像是泡泡，在哪裡都像真的又不像真的。我們被愛習慣了，反而害怕被遺忘；那如果也習慣了被遺忘，就只剩自己。跟生命中最殘酷的事實一樣：總要一個人兩手空空地離去。

每當我離開，回來，又離開，又回來。離開時為的是不願面對不想煩惱的事、不願去看、不想看到的事；回來時為的是再給自己和原本生活一次機會，也許大家一直都是對的，我才是錯的，我應該再試一次。



人心反骨，就跟世界物極必反的定率相同。一輩子汲汲營營、忙碌追求物質，有了外在的一切需求後，就想掙脫並忘記名片上的稱謂，割棄那些不必要的社交面孔和關係，不再看誰的臉色，渴望像飄在外太空那樣，無束縛地飄動。

旅行啊，圖得不過是種消失感。

到異地，一切從零開始，重新生活，再做一次自己，真的自己。也許這是一種練習，從想要消失到學會消失，到最後真的消失了。於是，我們又更害怕了。➔

男人雙手插在口袋，就站在懸崖旁，沉重地注視著遠方。烏雲漫天覆蓋，天氣又濕又冷，一如往常不見太陽飄著綿綿細雨的憂傷愛爾蘭。

難得沒看見他微笑，平常我覺得很有個性的鬍渣，在面無表情的襯托下，讓他整個人變老和憔悴了。我小心翼翼地踩著石頭閃過水灘走向他，風很大，似乎空間和時間不斷把我的長裙拉向反方向，不要我再多走一步打破那刻的寧靜。懸崖有至少三層樓高，海浪一波一波打在壁上的撞裂聲也遠遠搶走了風雨聲的戲份。

我原以為會是場浪漫的約會，會是兩個人手牽手散步說著笑一起看海。但看他如此深思，這玩笑也就不敢在這麼奇怪的時候說說出口，只能默默放在心裡，欣賞他灰色外套身影下更有男人味的樣子。

「四年前，我一個好朋友在這邊死了。」他聽見我剛走近，默默道出他所想的事。

「他是個徒手攀岩高手，四十多歲，有這個嗜好和專業好久好久了，是個充滿熱情的美國人，常和我一起去酒吧聊到半夜。在他旁邊，有個喜好攝影的朋友，總會為他拍下許多經典刺激的照片，常被登上一些冒險類型雜誌。」

「那天，他親眼看見他不小心被浪捲走…」他越說音量越微弱，

「…那天，就在他要按下快門時，突然大浪撲來，他就消失了。」

「…消失了。一直到現在。沒有人再見過他。」男人停在這句話。

我有好多安慰的話，又不知道該怎麼說，男人應該聽了上百次。我握著他的手，一起站在懸崖邊。我想著如果我是那位看著他落海的攝影師、或者如果我是掉下去的他…那關鍵一秒，是怎麼樣的一種心情。

「雖然找不到他，但我們還是在這裡刻留了他的名字，立了一個碑。」他終於移動，帶我去找藏在另一顆大石頭後面的墓碑。還向大海喊了一聲他的名字，像在告訴他我們來了。

一直到走回車上，我才說話…「至少，他是快樂地死去，他是為了做一件他最喜歡的事而死去的，他的心應該很滿足…現在已經沒多少人願意聽從自己內心的聲音，跟著它的方向走，即便，那方向充滿著白色的強光…」我其實是想說，很多人在死亡前都會看見的那道光。那道似乎不是只有在昏迷時才會看到的光，在跟隨最真實的自己和自己所相信的真理時，也會不斷出現的光。

「徒手攀岩的危險性很高，但他一次又一次選擇了這方式，代表他是真心喜歡並且樂在其中。那是不是其實我們要為他高興…」我試著用樂觀和理性，以及站在一個同是夢想追求者的角色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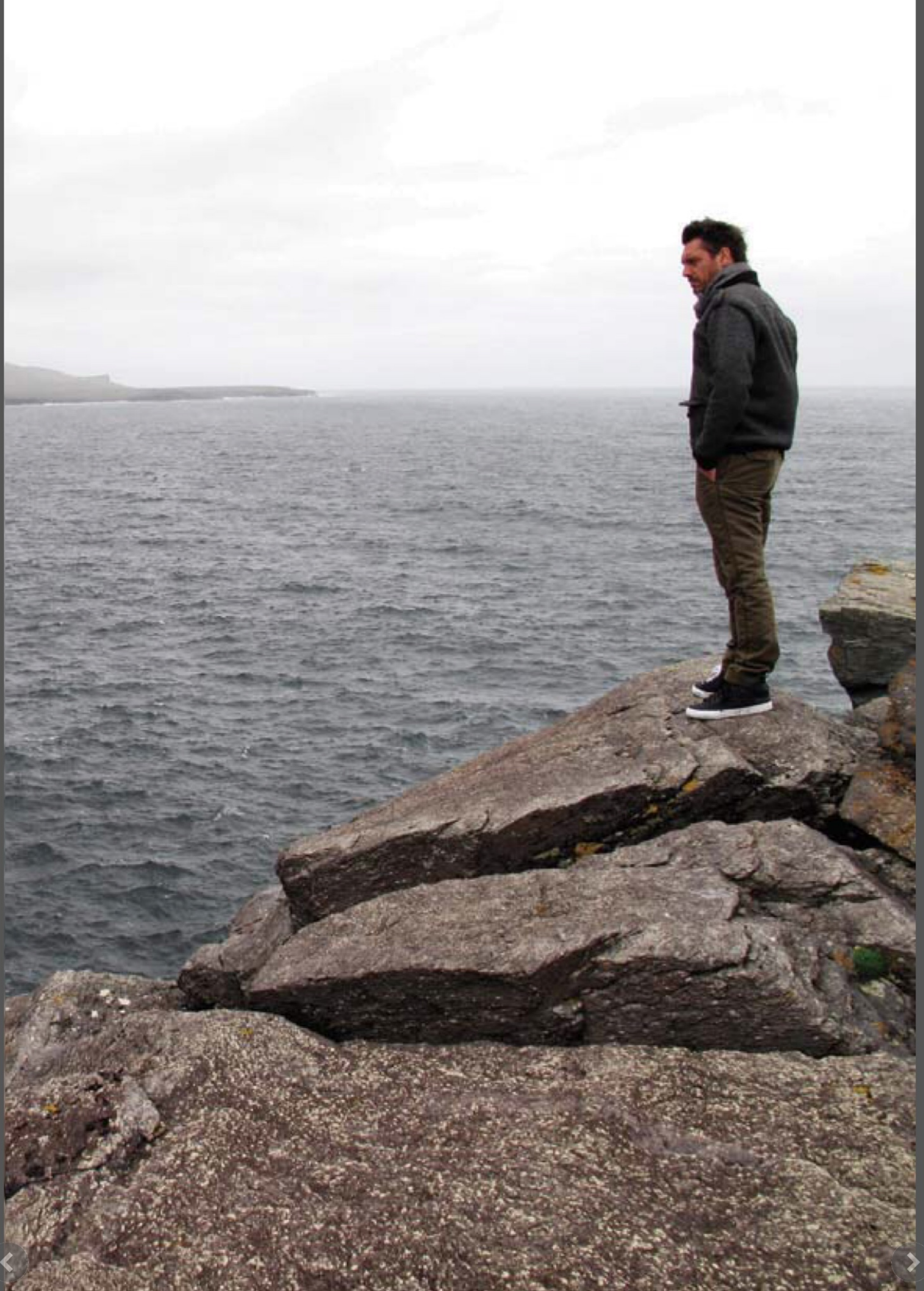
「也許吧。」在他心裡深處，比任何人都清楚這有致命的可能，但他做出了他的選擇，我們就該尊重他的決定。爬山愛好者知道會有山難的可能、游泳愛好者也知道會有抽筋溺水的可能，人的每一秒、每一動都有死亡的機會。那些因此擔心而什麼都不做的人，是否會快樂？反之，因為做了而發生意外的人，是否就有錯或是笨？人生不是隨時都有風險的嗎？我在心裡探討起這些問題。

男人仍舊很安靜。捲了根煙，深吸了一口，靜靜望著窗外，把我的手抓得更緊了，觸感裡透露了內心那股強烈的想念與不捨。➡

暖暖
撿風景
No.01

一如往常不見太陽飄著綿綿細雨的憂傷愛爾蘭。





我一直在追求的，是自由。行動上的、靈魂內、思想裡的。那股心跳加速，為自己而活、為熱情而活、為真理而活的自由。那股，如果我做些什麼，是完全出於自願和認同而非被強迫和充滿束縛的自在感。

我們存在於一個，被人類所建立、需要花錢買自由的時代。

當人多而相聚在一起，例如市區，運動需要到健身房、吃飯需要到餐館、睡覺需要租空間、學習需要到補習班…那些每個人原本就能自己做到的事情、地球早就給予我們的環境、人類原本就有的能力，突然間通通要仰賴別人的協助，我們不再獨立、不再自由。空間上不自由、久了心裡也不自由，我們甚至忘了什麼是自由。

如果說，人類之於地球，是自己之於家中。那種感覺就像，有人衝進了屋內，霸佔了花園、沙發、廚房，然後主人還需要付費，才能買回那些原本就屬於他的東西。主人老去，小主人當權，他也忘記了這其實早就是他的家。

穿越國境很容易，完成他人的要求即可，就跟拿到學歷或者文憑證書一樣，只要照著遊戲規則走，一切都在手；但是，跨越心牆很辛苦，要找回天生的自由路途漫長，要跟自己打好幾次架、爭執幾百遍才會

懂：才會知道，別人怎麼說是他們的想像，我們生命的價值，在於自己怎麼看待和突破。

我們常會因為感到害怕，而受到許多限制：擔心別人眼光而不敢跳舞、焦慮被抨擊而不敢說實話、煩惱成績不好而不敢違背老師、憂慮道德規矩而不敢去愛一個人。當心靈被困住，遠比行動上被困住，還要痛苦一百倍。我們因為害怕，而不敢去抵抗，抵抗一些發生在生活中，困擾我們的事物，這是不是就是一種失去自由的說法？

人生最可怕的，不在於錢和物質生活夠不夠多、夠不夠好，莫過於心被鎖住，想做的不能做、又或者可以做而不敢做。而這正是現在發生在我們這個年代的問題，過多的教育與資源，變相嚇阻了人們去發揮和發現自己，還有回頭看我們的土地和思考真相的程度。我們的生活太忙了，忙到沒有時間發呆、忙到不明白發呆其實是種反省和發夢的過程。沒有夢的人生，等同沒有自由的傀儡。

如果把地球縮小，上面並沒有任何的邊界。為什麼人類要去把你和我分開、哪國人或哪國人作界線、贏和輸與強和弱來做比較。如果我們不去做「比較」這個行為，是不是大家就可以開心做自己，是不是就沒有人會想要特別炫耀而傷害他人，是不是我們就不會再想把每個人

變得一樣，是不是人類就可以擁有徹底的自由，學會開心和感恩。但也許這是一種烏托邦的世界，只要空間裡是一個人以上，就會有無限個不願承受之無奈，當然，就不會有完整的自由。

既然無法顧及所有的人，最後就回歸到了自己。如果以傳統文化的觀念來說，成為一個有財富和地位成就的人，並不會讓我開心，那還有什麼能讓我感到活著？

一直以來，我在追求的是自由。當我看見屬於自己的自由原來就在手上，我停止怪罪文化或環境，我開始害怕自己。就像飄在外太空，感受不到有形的空間，無重力感讓人失去平衡，突然覺得自己像隻從動物園被野放回森林的馬兒，重新要找一個生存的方法。

在追尋自由的過程中，有很多矛盾。我看見生活的真相，也發現不分誰與地區，一切的人事物都是平等而息息相關的。我突然間不再想改變世界，我只想要樂觀地活著，對每個人微笑、還有給予每個陌生人，信任和愛。這樣，我的自由就有它存在的意義了。

我突然想起法國國旗上三個顏色的意義：自由、平等、博愛。原來，多年旅途中，我所見聞的各種社會環境與文化的差異，並不在於生活上的水準，而是思想上的自由程度、對於「人」和「天性」的認知。

「想去鄉下安靜生活、想要感受家庭、想要往北、想要靠近山的地方…」有了這幾個概念，我在沙發衝浪網站開始搜尋。當時的我在西班牙東北部，離法國邊界很近。地圖放大再放大，選中了庇里牛斯山(Mountain Pyrenees)一帶、一個位於非常小的村子裡擁有六個成員的法國家庭，寫了信過去，不久就得到好消息。

這對夫妻年紀不到四十，男人是特教老師、女人是家庭主婦偶爾兼差教花藝，四個孩子的年紀都各差兩年，最大的16歲、最小的10歲。住家範圍非常廣，不是那種奢侈的豪華寬大，而是鄉下木造房子一再加蓋出去的空間，屋外還有約兩個籃球場大的農田，種滿了番茄、馬鈴薯、青椒、辣椒、白菜、蘋果…看似簡陋的生活，應有盡有，平實樸素且自給自足。

我抵達的那天，剛好是媽媽的生日派對，全員到齊在家。我自告奮勇要煮晚餐給大家吃，順便慶祝她的大日子。於是大夥兒帶著狗一起在傍晚前散步到超市去。那天的餐桌上，擺著用糯米紙包著炒冬粉和鮮蝦的自製越南手捲，大家說說笑笑，聊起他們兩年前的家族之旅。

那時候他們一人一台腳踏車，後座載著各自的行李，出發環遊歐洲。偉大的父親當然還有其它責任：車後另外綁了台小拖車，帶著全家共用的物品，包括大帳篷、炊煮用具、簡單的鍋碗瓢盆和生活必需品。



一家六口，夫妻暫停工作、小孩全辦休學，就上路旅行了。

他們從法國南部開始，往西班牙去、再搭船到義大利、希臘，一路騎遍東歐，約耗時一年。這之間他們也在不同國家的農場做交換食宿，每次都待一個月，還有沙發衝浪，體驗當地生活。小孩們雖然去旅行同時也在自學，一年後回學校參加能力測驗考試，再繼續上課。

我翻著相簿裡一張一張照片，看著他們的喜怒哀樂、聽著過程中的小故事，想像這是多麼美的一趟家族之旅、彼此之間的感情在一年旅程裡變得多麼緊密。當時最小才八歲的小女兒，也跟著父母、哥哥姊姊一起學著獨立勇敢和面對問題。這是多麼偉大的一種家庭教育和人生記憶。

胸口有點感動到喘不過氣，想著保守的台灣家庭連一個月的假都不一定願意放，擔心失業、擔心學業、認為與其出去玩不如把時間拿來賺錢存錢…但旅行或出遊並不只是玩樂，而是一起相處的過程、一起學習新事物和體驗困難的機會。

那一年的時間，他們總共花了約四十萬台幣。聽起來好像是很大的數字，但與其把同樣的錢存下來或者用於更多的享樂，都沒有一家人一



起度過這樣的一年來得有意義。

「其實，妳打破了我們對亞洲人的印象。」在我離開前那一天，媽媽說。「大部分亞洲人很害羞，非常不喜歡跟別人說話，連在歐洲的中國餐館工作的那些人，也都只和華人聚在一起。但是妳自己跑出來旅行，深入當地跟大家分享妳的國家和文化，尋找屬於妳的生命和故事，這也是用錢都買不到的。」

「我多麼希望我們家的人，有天也會和我一起旅行。」我說。

其實有錢沒錢並沒有如此重要，因為沒錢了我可以去賺，每個人也都可以。但是，錢換不到時間、換不到自由、換不到青春、換不到友情愛情，更換不到最簡單的生活經驗和快樂…➔



長髮男子

沒有學校的日子——那些旅行中學會的事。

他耳聞鎮上來了幾個帶著吉他和手鼓的一群人，聽說他們每天晚上都會唱歌跳舞，在餐廳、在民宿屋頂、在月圓之下、在山腳——不管到哪裡，歡樂能量總能帶動氣氛，是充滿正向光亮的團體。他是個印度人，和一個西班牙女人已婚並定居在小鎮外的田園裡，育有兩個兒子。

那天下午我和朋友們散步在街上，經過了一台詭異的機車，是個留著瀟灑長髮的男人，他回頭看我們好幾眼，才決定停下。邀請我們到他們家走走，說他有預感我們會非常喜歡那裡，如果願意，歡迎我們在那度過聖誕夜。

一行人跟著他散步了約半個小時。先是走近一個靠兩棵枝葉茂密的大樹合起來的大門，像是正式進入這個世外桃源的入口，接著有大約六間用竹子和樹枝所建的小屋，屋內屋外都有各自的特色，沒有任何現代文明的裝飾和裝潢，還有一口約半個籃球場大的井，往下一望，水透徹無比，井邊內側還有一小塊一小塊凸出來像是階梯的石頭，讓人忍不住想跳下去游泳。

一旁是用石塊建起來的爐台，看得出來這一區是所謂的廚房，旁邊有菜園，走沒幾步還有用布圍起來像小迷宮的洗澡區，透明水管繞來繞去，上頭有個大水袋，手輕輕一拉就可以開始沖水。最後來到一間只

有遮陽用屋頂的工作室，中間吊著一張自製搖椅，左邊像畫廊那樣的是女主人的創作區，右邊是男主人和朋友一起做木工的地盤。

我們對眼前這個充滿生活創意的地方驚嘆不已。男主人要求我們千萬別拍照，一再強調，這是他們的私人生活，並不是觀光景點，他們通常不接受外來客，除非是認識的人。他們想擁有的，只是一個單純不被外界打擾的地方，可以恣意地動手做自己想做的事以及創作。他們也不希望我們把這個地方告訴任何人，因為他們的生活不是建構來給別人說嘴或紀念用的。

那天晚上，我們在田中央升起火，買了幾瓶酒，點了幾根蠟燭，一群人坐在一起聊天。

我問他，為什麼要帶我們到這裡來。他說，他也不知道，只是當他第一眼見到我們時，就覺得我們很特別。他覺得冥冥之中，是上帝安排我們認識彼此的，他需要引領我們認識他的生活，那將會為他的生活景象帶來一些激發與觸動。

我說，我不確定其他人怎麼想，但我覺得我來到了一個世外桃源，一個無憂無慮又自給自足的神秘世界。當你說千萬不要拍照和告訴其他

人時，我心裡聯想到的是，也許相機的發明是種褻瀆。當現代人很開心在「記錄當下」，其實某個層面是在對別人揭露另一人的隱私。我們花很多時間在「盜用」別人的付出和想法，然後拿去和別人炫耀我們曾經到過此處，卻沒有花時間和心思去欣賞及了解眼前所見之事，這其實是很弔詭的。

他說，他不知道其他人怎麼想，但他很高興因為他帶我們來到這裡，而讓我有這一番感觸。所以對他而言，他完成了一樣神的指示。➡

暖暖
撿風景
No.02



在印度和西班牙組織 R.D.T. 拜訪鄉下小學當義工的日子，他們的笑容即是我最珍貴的紀念品。



AIWAN & SPAIN



「生活」論到底，在此地或在彼地，不都是相同的嗎？

我們常常在做事前，先假設很多不必要的困擾。古早人因為出國不易，覺得只要離開這塊土地就很可怕。事實是，人們怎麼從台北搬到高雄跟台北搬到澳洲，並沒有什麼差別：一樣找工作、找住處、找新朋友、重新建立生活圈。又更明白地說，人們怕的並不是「前往」異地、而是「揮別」故鄉，不願意放下過去，那輝煌、那習慣、那情。

同樣的一種人，不管到哪裡，做的都是同一件事。生活並沒有什麼不同，迷電腦的人到各地都迷電腦，迷車的、迷美食的、迷收藏品的…地點變了，人的喜好、習性不太會變，宅的人到哪都宅、外向的人到哪都外向，獨立的人到哪都能存活、不獨立的人都哪都要依賴。地方從來不挑人，而是人一直在挑地方。

那為什麼，有的人害怕去到異地，有的人卻如此享受又嚮往生活在他方？是不是人在離開了原有的生活圈，才感覺到解脫與放下、是不是在地的人對於外來客，特別容易包容和給予機會、是不是因為去到了一個新的地方，才願意重新開始？

每一天每一秒，早已是新的開始。但我們不懂得，直到離開，直到抵



達，抵達那陌生的環境，才鼓起勇氣忘掉人們的看法，不去在乎文化和觀念會怎麼批判和阻擋，放輕鬆地重新面對所有將接踵而來的思索與問題。同樣的個體，到了沒有家人和朋友的他鄉，重拾了自己的本能，既然無法參考一個生活、那就建立一個生活，每一個可能，都去嘗試，就求多一口的呼吸和溫飽。才發現自己，原來一直都活著，該有的早就有了，為什麼曾經不快樂。

也許這是不真實的浪漫感。人都想爭取一絲尊嚴和自信，但當人與人太靠近或太熟悉，很容易不再把彼此當一回事，忘記要傾聽對方的聲音。於是特別的事不特別了、特別的人也不特別了，好像原本大家都會飛，卻因為停下相處久了而忘記有翅膀了。所以才移動，向原本的人與環境道別，前往他方再長一次翅膀，自由和任意地飛翔。

當頭腦再一次理性、清晰，開始懷疑起從前，探討起過去，為什麼現在回頭看，那些曾經很在意的事，都化作雲煙般的不重要了，而且是真的不重要，怎麼當初竟會如此掙掙。譬如五年後，回想起現在，那時候的自己也可能根本記不起和不明白現在煩惱的用意是什麼。

我們被自己幻想出來的壓力搞垮了，想像所有人都希望我們和他們有相同的標準，而他們的確如此想像了，期望你跟他們有一樣的能力、

也期望你當個世俗口中的佼佼者，一切依照民俗風情、文化規矩來衡量。那是種隱形的力量，群體的潛意識影響了彼此的潛意識。

直到站在他鄉的土地上，面對新的人群，大腦才自動停止接受那不斷想趁虛而入的舊有念頭，我們才活在眼前所真實看見的世界裡，讓自己真切感受到心臟的跳動、呼吸的律動感，我們才願意接受這樣的自己。

人家說，旅行會上癮。是真的像藥物那樣上癮嗎？還是因為發現原來做自己、原來生活如此簡單、幸福而上癮。或者是發現了一切其實都只在想像，從前的束縛、現在的解脫、未來的問號，都是不必要與不存在，我們早就站在時空線條裡的當下，只是大腦慢了半拍。

前往異地之所以會讓人產生的放心和信心，其實，涵括了新來人群的出現、覆蓋了舊有印象的困惑。➡



那一天，有股很重的壓力在心裡，我說不上來。那是在每個人都懂雕刻的印度小鎮，從不打草稿，眼睛一閉，只要心想，就刻得出來。每一個完成品，都是他們親手打造的，用心輕撫，多少還可以感覺雕刻者的體溫和心情。

我走在街上，每一攤都想花一整天仔細觀察那些獨一無二的作品。沒有意識地走進一間雕刻店，老闆是個四十出頭的男人。我問他，店裡擺飾的所有樣品，都是他刻的嗎？他點頭，同時我的眼淚嘩啦啦地掉下來。他兩眼突然瞪大，直問發生了什麼事。我好像嬰兒剛學說話那樣含糊不清，卻又想一口氣把心裡的話都說出來…

「我好難過，我覺得自己快要死掉了。不是真的死掉，而是心裡有什麼快把我壓得喘不過氣，我快受不了了，覺得要爆炸了。」接著拿起一旁在架子上，那些對我而言全是美麗而獨特的藝術品。

「你是個雕刻師，這些東西對你而言就像親生的小孩，每一個也許長得類似，可是都不一樣，他們都擁有獨特的故事和美感。但是別人不知道，那些遊客，甚至你的朋友都不知道，他們通常不在乎，只是走過或者客套地稱讚就走了，沒有人願意多花那一秒鐘來欣賞這種美。為什麼？為什麼？為什麼大家不再用「心」去感受？為什麼這世界的



人不再願意停下來欣賞一些生活中的人和事？」一開口就停不下來，眼淚越掉越大顆。

「所有的一切是這麼地美，愛恨情仇、喜怒哀樂、世界、國家、地方、人、想法，一切類似卻又都不同，為什麼大家不懂得體會那種美。身為藝術家的你一定瞭解我在說什麼。」原來，我是為這些看不見的美，感到惋惜和難過。

他很訝異於我的激動，卻又好像明白，伸手握住我，「我覺得我上輩子就認識了妳。」他說。

「我覺得我要爆炸了。每一趟我的旅行，都有些人和事住進心裡，也有很多力量傳進了我的身體，我一直在吸收這些美而沒有讓它出去，全都積在體內，我真的要受不了了。我羨慕你是個雕刻家，你可以把腦袋想的全都轉化成實體的真物，這就像是電腦輸出，你有你的輸出方式，你可以讓情緒和念頭走出來，你可以把你想要的美刻出來。」說完，我拿起角落裡一個不起眼的大象作品，它已經在那裡呼喚我很久了。

「自從來到印度，我終於學會怎麼做自己，不去管別人怎麼想。我也終於學會聆聽和順從心裡的聲音，好像『我』是個無形的能量，而『肉

體』是另一個我，我聽它說話也讓它說話，我變成了另一個我，開始在觀察這樣一個我。這隻大象，我從一進來就被它吸引住，但是，不知怎麼地，我知道它不屬於我，我很想知道最後它會停在誰的手裡、被擺在哪裡。也許，它明天就被某個人買走了，或者更久、幾個月還是幾年後。它有屬於它的命運和路程，從一個感覺進到你心裡、然後被你創造出來、從無形的變成了有形的、又從我面前溜過、可能它會被某人買成禮物送給某人、他們可能不在乎它…但是它有一個屬於它的故事。」他聽我這樣解釋他的作品，賦予它一種生命，頓時換他眼眶紅了。一年前他創造它時，是個難得的下雨天，那天的他坐在海邊非常忘我。

這次換我握住了雕刻師的手，「拜託你，告訴那個有一天買走它的人，曾有一個台灣女孩子很想要它，但又冥冥之中知道這其實是屬於別人的，即使不認識他，但這隻大象有著某部份的自己，而她想要把這無形的美和能量，傳給對方。」

我以為我表達得有點太複雜，可是這男人完完全全明白。他說，「妳也有一種妳的輸出方式，就是『說話』。再延伸出去，就是寫作。不要停止妳的輸出方式，這是屬於妳的藝術和靈魂的一部分，讓它們從妳體內自由地奔跑出來。繼續賦予每一個它生命，它們也會帶回很多故事給妳。」

然後，我離開那間店和那地方，沒有再回去過。但其實在我書寫、記憶的時候，已經不知回去過了幾百次。那一小小段的時間、空間以及人與經過，被我濃縮成了一篇文字，輸出為一個它，一個有生命的它。



我停在一家畫廊門口，他很專注地畫畫。我不知道要去哪裡，一點計畫也沒有，看著他和他筆下的世界，我感到平靜。他誠懇地打了聲招呼便轉頭繼續他的創作。我問他，介不介意我坐下，他拿了張椅子給我，就在他身旁，我們沒有對話地過了幾個小時。

「可不可以教我自由。我想自由，但我知道我的腦袋和心，某部份是不自由的。」我終於打破寧靜。

「為什麼妳覺得我可以教妳自由？」他邊畫邊說。

「對我而言，藝術家是世界上最自由的一群人，音樂、繪畫，你們可以活在自己的世界裡，任何人都不能為你們評分，因為藝術的評價來自賞析藝術的人，什麼心情的人看什麼樣的藝術都會產生不同的感覺。所以你們可以自在做自己，全身上下由裡到外，都是自由的。」

「妳的職業是什麼？」

「我？無法具體形容…可以是作家、是旅行家、是導遊領隊、是哲學家、是司機、是會計、是服務生…看是以什麼來衡量，真要很嚴格來定義的話，我可能什麼都不是。我不知道會讓我感到驕傲的是哪一種工作。」

「就妳說這句話的時候，妳已經是自由的了，不是嗎？」

「？」

「沒有一樣職業綁得住妳，妳不把自己完全貢獻給哪一行，這代表妳是自由的，不是嗎？」

「嗯…」

「妳說妳是作家，妳寫些什麼呢？」

「寫些旅行，寫些想法，寫些人生，寫些自己感悟到的哲學，寫些周遭的人，寫些人們遺忘的世界，寫些真實的故事。」

「所以妳也是藝術家囉？」

「這又要看對藝術的定義是什麼。也許我也是個藝術家，因為寫作這東西，是自己的世界。」

「所以妳是自由的，不是嗎？想寫就寫，不想寫就不寫，想寫這話題還是那故事，都是妳在做選擇的，不是嗎？」

「嗯…」

「妳今年幾歲？」

「剛滿22。」

「22歲的妳在這裡，不是在某個地方工作、不是在某個學校唸書，妳是自由的，不是嗎？妳並沒有跟著大家的腳步在做別人期望妳做的事，妳在這裡過妳想要的生活，很自由，不是嗎？」

「嗯…」

「妳選擇今天走在街上，不是和某個朋友吃飯；妳選擇停在這裡，不是繼續散步；妳選擇坐下，不是站著；妳選擇看著畫畫，不是說話；這都是妳選擇的，不是嗎？」

「嗯…」

「那妳為什麼覺得妳不是自由的？」

「我覺得有時候，我被困住，像被困在一個圈子裡，怎麼走都在自己

畫的圈子裡。然後我生氣，我氣是誰把我變成這樣子。是不是人們，是不是社會，是不是文化，是不是學校教育？」

「那是妳想像出來的。至於想像，妳會這樣子想像，也是一種自由，不是嗎？多少人可以發揮他們的想像力。就像我是個畫家，我的畫也是一種想像。」

「那為什麼有時候我感到不快樂？」

「因為妳的想像跟現實打結了，迷糊了、錯亂了，真的假的假的真的都是一起的了。現實可能是假的，想像可能是真的，但也有可能是相反的。」

「那我要怎麼辦？」

「選擇一個，不要去想另一個。」

「那怎麼知道是真的還是假的。」

「活在自己的世界，就是真的。每個人都該活在一個自己開心的世界裡。因為每個人都是藝術家。妳早就是個藝術家了，但妳卻不了解到這點。妳早就自由了，但妳卻不接受。」

「你是畫家還是神父？」

「我是人。一個活在自己世界的人。也許我只是個普通人，被妳想像變成特別的人；也許我是個特別的人，被妳想像成普通的人。我是畫家還是神父還是路人，就看妳怎麼想像，因為妳的心很自由。」

「我想這個時候，我把妳想像成加油站的蘇格拉底。」

他送了我一幅畫，畫裡是瘦小的駱駝和裹著頭巾、兩眼放空的中東人走在烏雲遍佈的沙漠，天空卻又有一道光亮打下的畫，像是外星人要降臨了，又像是他們要升天了…➡

暖暖
撿風景
No.03



活在自己的世界，就是真的。
每個人都該活在一個自己開心的世界裡。
因為每個人都是藝術家。





打字機器

有次找姊姊一起去旅行。她說，她不敢。她其實很害怕出國，很害怕在不同地方生活，很害怕和外國人說話。她需要 SOP（Standard Operation Procedure 標準作業程式），而我應該要寫本關於旅行的 SOP。我說，又不是機器人，哪可能每件事都要標準作業程式。越是規定好安排好的，我越討厭去做，何況要我叫別人去做。

記得有好幾個外國朋友，看到我在寫部落格，他們都不可思議地說，「你打字怎麼那麼快！連鍵盤都不用看！」我連想都沒想就直快又帶點驕傲地回答，「對呀，因為學校有訓練啊！」下一秒，自己心裡馬上問起，「為什麼學校要訓練我們打字？還要考證書？打字快有什麼好驕傲？」更像個機器人了不是嗎？

想著想著，更發現原來，我們都是被當成像機器人那樣被訓練著、教育著。於是沒有了 SOP，就什麼都不會了，腳步通通都亂了，自信心也都沒了。造就現在失去了創意的世代。

我們被教導著要謙虛學習，在這個資訊爆炸、外界無限給予資源的生存環境中，盡可能不斷吸收，才是成長。但對一個還不知道自己是誰、要些什麼的孩子而言，這也許是錯誤的文化，吸收久了變成理所當然，更因受惠儒家思想，凡事要尊重不敢吭聲說話，進到職場上或生活中，

反而只能被人指揮做事、聽從命令。這是不是變相在教育下一代成為機器和「好員工」：我們不斷在幫別人實現他們的夢，卻失去了自己的夢。

在越來越嚴肅和什麼都講求證照、學歷的固體社會裡，胡言亂語被視為不正經、為所欲為被視為不三不四、與眾不同被視為怪類…導致學生不敢抵抗、年輕人不勇於嘗試、老一輩怪罪下一輩的不爭氣、下一輩抱怨一切的不滿足。在所有環節中，我們都可能是其中某一個液體推手。

人類天生有無止盡又天馬行空的氣體想法，被眾多規定和教條等無形壓力給液化，彼此間爭論不斷求改變，被強勢那一方造就了現在的固體社會。然後回不去那天空裡飄遊了，因為人類建造的環境最終概念：是把所有的人變成一樣的。

我想我明白為什麼自己總有種不自由感，或多或少的我也是一部份的人類，是受過相同教育和訓練的僕人，即便再怎麼想要掙脫那枷鎖，也變不了中心思想的方向和作為。這讓我很難受，因為我看見了問題，卻又無法解決它，只好說服自己就求一口呼吸、讓舟順水流。

有時候我在想：每個人都有無限的潛力和想像力，但只有在越是不知道的情況下，才越可能創造些什麼。不效法別人、不參考別人、不接受資訊也許才是最好的學習方法。「We all need to make our own decision and own way.」這樣才會運用想像力和感覺去發揮、這樣才會有不同的聲音出現和作品、這樣社會才會多元，世界才會繽紛。

創新來自於無束縛的想法，通常是亂七八糟、顛三倒四的，SOP 賦予嘗試者一種安全感和步道，卻失去讓其學習無中生有的新概念。我想這並不完全是個負義詞，有時我真心感謝人類祖先們留下當初那些無中生有的故事、想法和智慧。

負面並不代表不好的，正面不一樣代表是好的。例如證照是一種 SOP 的過程，而當生活一切都需要證照，變相的讓人們忘記發明和發現的本能。例如以前人類可以「自己」學騎馬、潛水、畫畫，可以無限發揮想像力去 Make it happend，但現在卻因為沒學過而不知所措。

為什麼到了這一代不再敢於嘗試？是不是生活中太多無形的恐嚇、包袱和限制，讓人心有畏懼、害怕而退縮不願意面對。導致年輕人不再敢於創作。

那這要怪罪於誰？大人嗎？商人嗎？卻又不能忘了我們也是其中一份子，現在的世界是被人類吵出來的。

轉班

國中生涯的開始，在雲林北港的一間國中。那是出了名的升學學校，每個孩子進學校前，都要參加智力測驗，全年級近 20 個班都採能力分班制：資優班、普通班、後段班。當時和奶奶住在鄉下的我，很幸運考進了資優班，但常和我玩在一起的好朋友們，幾乎都被編排到了後段班。然而，我比誰都清楚，他們並不笨，只是愛玩、不喜歡考試。

兩個資優班競爭激烈，被派予學校內最具實力、最嚴格的老師們來看管和授課，每天都有考試、放學都有自習課到晚上，全校段考的前百名，總是被這兩個班的學生名字佔滿。成績單洋洋灑灑每個人的進退步都清清楚楚，也固定寄到家中。所有家長都知道如何歸類，誰的成績好可以讓孩子當朋友、誰的成績不好應該讓孩子遠離、老師也知道哪些家長有地位可以巴結，哪些家長身分無所謂可以忽略。人情冷暖現實，我們年紀雖小，可卻都看在眼裡。

普通班當然就是一般班。不過後段班，卻有個大問題：學校內比較「隨意」的老師都被歸到管後段班去了，老師上課自己睡覺並不奇怪，他們有個別名，叫做放牛班，顧名思義就是已經放牛吃草去了，要做什麼隨便他們，成績不好是家常便飯。但學校也盡量在發展這群學生的運動天份：訓練他們當選手去。

我在班上的成績，不是最好的、也不是最差的，通常在中間；若拿全校來說，還算榜上有名。但我是班上幾個最愛發問的、最古靈精怪的。老師教一個概念，我會馬上聯想到好幾個問題出來，或者偶爾開開老師玩笑，所以老師很討厭我，比起那些在課堂上乖乖抄筆記點頭應和的同學，他們對有想法、會質疑內容的學生不是很友善。

不管班上發生大事小事有沒有我的事，我都會被點到名，而且不被容許有解釋。有著濃厚刻板印象的老師也看準我是隔代教養、父母離婚的孩子，於是，我總是被抓去開刀的那一個。她常會用各種理由威脅我，要把我調到普通班。不為什麼，只因為她是老師，而我是一個家長不會出面、只能單打獨鬥的小朋友。所以，我盡可能認真考試，不要讓成績成為她公開的把柄。

升二年級那年，即使我成績越來越進步，她還是讓我簽了一張奇怪的紙，然後我就被轉班了。從此開啟了逍遙自在的生活。

我時常回想起這段過故事。我在反省那時候的我有多調皮、還有那時候的老師有多沒耐性。我在想，如果自己是老師，面對這樣的孩子，會不會有更好的處理方式；我也在想，如果那時候她沒有這麼做，這時候的我會在這裡、做哪些事、是什麼樣子的人。但仍舊感激，幸好

當時的她這麼做了，所以我是現在的這個我。

當初同一屆的朋友們，在大學待了四年，如今正逢畢業之際，各自要進入社會找工作或繼續進修。有趣的是，那時候資優班的同學們，各在臺灣名列前茅、名字聽起來威風的公立大學裡。而我後來並沒有朝這方面去努力，我選擇了另一種人生，還是個拿高中同等學歷的青年人。

誰的未來和哪種未來並不值得探討或比較，每條路都是生活的一種，我真心以他們為傲。只是，這一切是如此對比又諷刺，那時候面對老師的決定不敢說話的孩子，現在是個獨立而什麼都不怕的世界追夢者。

過了這麼久的現在，沒有和他們一起當大學生，但我到過那些學校當過講師。這不是種得意或後悔的感覺，而是種五味雜陳的感慨，對自己的感慨還是對什麼的感慨，真的，說不上來。

暖暖
撿風景
No.04



那一天，我在靠近利比亞的埃及鄉下，教小朋友看世界地圖，認識我所來自的小島——台灣。





沒有

在中學會的事



不知道是自己年輕懵懂或是單純，還是天性讓我對一些男人總有心跳加速的感覺。曾經我說，旅行這件事並不可怕，關於遇到壞人、搶劫、還是意外，都是身外之事。唯一讓人害怕的，是體內的心和感覺，是愛上某個人。愛情的化學作用會讓人躊躇不前，不確定要放手一搏、還是轉身就走。是要賭一次、還是提前避免傷害發生？

但是旅行所遇到的人太多了，如果每個都動心，可真是沒完沒了。於是我又問自己，是真的喜歡他嗎？還是一種仰慕之情？這可是兩回事。愛情的成分涵蓋了佔有和包容，仰慕的成分則是尊敬和妥協。對於仰慕的對象，我們不想去破壞其形象，無論做得好或不好，我們幾乎全盤接受。愛情的對象，偶爾我們賭氣想彰顯自己在關係中的地位，無論對方做什麼、好或不好，所有的論斷只和心情有關，跟他有沒有心似乎扯不太上關連。

我想起某些我所欣賞的人，男人或者女人。他們都有的共同特色為：自由的靈魂。也許是跳舞的方式、也許是面對音樂時的隨機拍打、也許是對話內容的想法，他們不隨意遷就任何人，喜歡或不喜歡都直接坦白。通常，他們年紀都稍長於我，所以也可以解釋為，成熟和獨立。每每當我想起這些人時，充滿的是認同和敬仰。他們容易贏得大家的信任，有著無法形容的地位，自信且熱情。



而這種欣賞，代表的不是想要擁有，是付出。身在他們周遭的我，想對他們有所貢獻、關心和支持，那和愛情就真的扯不上邊。但如果，仰慕和愛情是分開的，為什麼當我站在他們身邊時會緊張？為什麼當我聽到電話鈴聲響起會有所期待？這像是極端的二分法，又像是永遠說不清的灰色地帶。

於是我反觀自己，我有自由的靈魂嗎？我成熟和獨立嗎？我擁有他們的特質嗎？

平常的我，想睡就睡、想醒就醒。對於確定想要的事物會毫不猶豫地努力爭取，對於不確定和不想要的，我會遠離或者讓它隨風飄去，選擇性遺忘。這樣的靈魂算是自由嗎？平常的我，想做什麼就靠自己，沒有和誰要過些什麼，那這樣的我算是獨立嗎？我有些和他們的類似特質，但又不能說完全相同，因為某部份的我並不認為自己成熟，例如和諧長久的感情，無論愛情、親情、友情，都隱藏著些屈服和放棄，但我沒有做到這點。我花了很多時間在找尋自己和探討生命，很努力在做自己，這和傳統華人觀念，是有衝突的。

我擁有了一些我要的、也失去了一些我希望的。連「做自己」和「與人共存」，也都是無止盡的灰色地帶，這和考試習慣的是非題，真是大

有出入。

在現在這個大家都越來越有自我主義的環境裡，要遇到完美對象或活在烏托邦世界，真的只能靠非常微薄的機率。例如從平均結婚年齡上升來看，年輕時我們不信邪又執著，直到年紀大了才決定接受，其實每個人都是一樣矛盾的，並沒有誰特別幸運，只有誰夠有勇氣去決定犧牲某部份的自己。➔

一個來自巴基斯坦的移民跟我求婚，在我坐車回旅社的路上。

他十年前 15 歲躲在船裡，跟其他九個孩子，一起偷渡到西班牙。一個人什麼也不懂，誰也不認識地開始過日子，現在是計程車司機，英文和西班牙文都學得不錯，有一個還算溫飽的生活。當初他爸媽付了五千美金，才讓他進到船上。那時候的他很害怕，因為他聽過太多沉船或者被海關抓去關的故事。

我想著一個被逼離家的少年、還有一對忍痛把孩子送走，希望他有更好生活的父母的心情。巴塞隆納的街道，四處可見來自各地的移民，尤其以巴基斯坦、羅馬尼亞、菲律賓最多，應該說，在歐洲大城市裡，他們都是常見的，非洲、東歐、西亞等國家的移民。大家都是來這個想像中先進的異地，討個生活，在巷道內賣一罐利潤不到半歐元的啤酒、在公園內賣台幣不到一百塊的琉璃項鍊，他們在這些高消費的國家裡，想盡辦法讓自己有一個活下來的能力。

然後我又遇見一個印度移民。因為我很糊塗地把舊手機搞丟了，只好去店裡買隻便宜的新手機。他是店員，英文很溜，挺帥氣的，那一口白牙亮到不真實，舉手投足皆是個受過教育的城市人。

我問起他的過去。

那也是十年前的事了，他爸媽以觀光簽證帶他來西班牙，當時的他才14歲，然後便留他一個人在這裡；他姊姊也是同樣的命運，只是地點換成了美國。父母回到北印度，不敢奢望還有沒有機會見到自己的孩子。他說，他躲了五年，直到五年前才拿到居留簽證，現在生活一切穩定，也順利進了大學。

我問他，「那你骨子裡是印度人還是西班牙人？」他回答，印度人。「但是這十年來你所學的，全是西方人的觀念和教育，你覺得你變了嗎？」他說，他變很多，他不能想像住在印度的日子，他也不想回印度。我又問，「你平常自己吃飯用手還是叉子」。他說，用叉子，用手吃飯是很髒、很噁心的。「但是用手吃飯是印度文化，而現在你唾棄這行為，是否代表你的確受到了影響？」

他問我喝不喝酒，我反問他喝酒後都做些什麼。他說，找個女人，然後回家。我說，「所以你已經被西化了，你是個在印度出生的孩子，但你的腦子裡是西方的開放認知。」

當然，這沒什麼好或不好。我只是想起，當初他父母忍痛留他一個人在此的心情，每天祈禱這孩子可以設法讓自己活著，吃得了苦、找得到工、不要受餓；還有，那孩子一個人被孤獨留在異地成長的心情。

一切都是為了更好的生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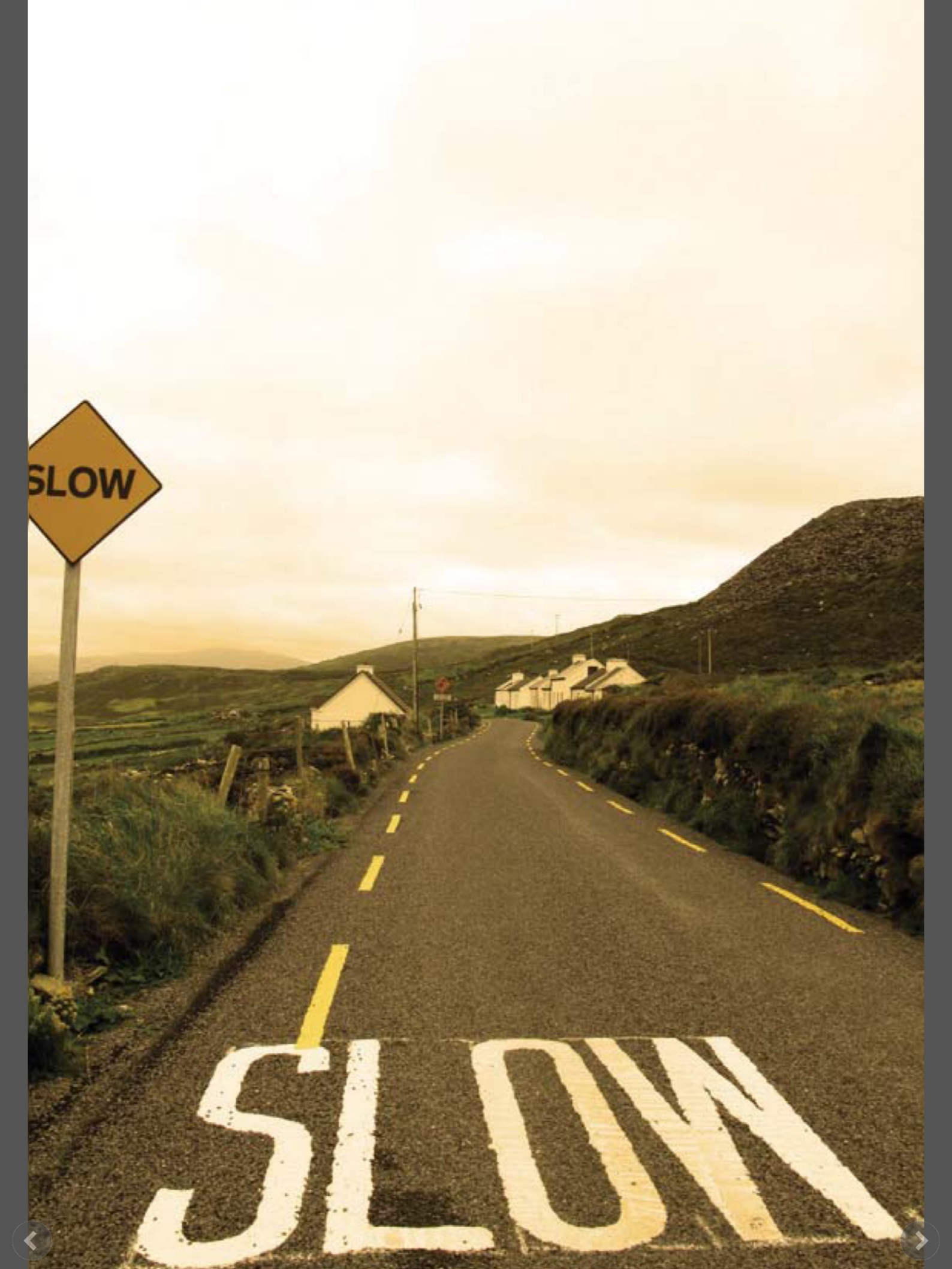
我也想起台灣，我們沒有經歷過這種階段，再怎麼遙遠也都在島內，再怎麼辛苦生活也都還過得去，吃得飽穿得暖。但是同樣的時空下，即使現在如此文明的世紀裡，還是有許多人在為生活掙扎，逃到另一個國家裡，希望有更好的環境。

很多人也許以為歐洲是富有的。但這些地方，都含混了太多種族和移民，就算賺的薪水跟台灣差不多，消費卻比台灣高很多。相較之下，我們算是幸福和幸運的，每個月如果省吃儉用，還可以存下許多錢以及想要的未來。

生活啊。我想問的是，同樣是人類，我們追求的到底是些什麼？憑什麼我們擁有的比人家多，憑什麼我們嫌棄落後的國家，憑什麼我們有這樣的今天，憑什麼我們總是在比較，比較誰有更好的生活…➡



SLOW





有個女人在嘶吼，奔跑聲隨之而來；另一個男人狂叫，追在她之後。那是半夜兩點的事，我和同房的兩個西班牙女生才剛道過晚安。我以為那是一對吵架的夫妻，那男人正兇狠地教訓那女人，於是她跑。我打開門，也跑。這裡是印度，家暴仍是頻繁的事。直覺說我得幫忙，我也是女人，我必須保護她。

大家都衝出屋外，查看到底怎麼了。旅社老闆娘也是一臉驚恐，重複著「緊急、心臟、停止、心臟、停止」等字。隔壁那棟房子，越來越多的人在哭喊，有人死了，就在幾分鐘前，就在不到幾步路遠的地方。大家都站著傻了，兩眼空白，事情來得太突然。我一路跑到那屋內，心裡竟然沒有害怕死人這回事。快速想著學校教的CPR，心裡說著，「我必須救這個人！」

所有人都在撕裂地哭著，心肌梗塞的是個男人，我已經站在不到一公尺的距離，幾個人抱著他叫著他的名字，似乎想把他叫回來。我腦袋空白了。一開始不顧一切想衝去救人的勇氣突然不見了。

「可是，這裡是印度…」「救得起來，皆大歡喜…如果救不起來，他們會怎麼想…」「不確定他停止呼吸多久了，如果腦袋缺氧超過時間，救回來也變成植物人…」

理智開始在說話。「一個外國女生想把屍體壓壞，而且還親他！！她是惡魔！！」萬一他們這樣想怎麼辦，說不定過來一拳揍死我。

這裡是鄉下，沒上過學、不識字的人多的是，又怎麼可能知道什麼叫CPR…如果知道的話，第一個衝過去救他的絕對不會是我。我快速走回旅社門口，看著隔壁房的兩個西班牙男生，問他們懂不懂心肺復甦術，死亡的是個男人，男孩子過去比較好。他們無奈地望著我異口同聲地說了，「我們只在學校學過一次，十幾年前的事了，那時候根本沒人在聽…」

其實，在問他們的同時，我知道這男人不會活過來了。因為加上所有人的猶豫時間，已經過了太久了。我選擇相信這是上帝的旨意，祂決定帶他走，這個時候，這個地方。我也選擇相信祂在告訴我些什麼，不管最後我有沒有救他。

同時間跑進腦袋的想法太多，最後變成漩渦狀的黑白交錯。我試著問自己會不會感到愧疚，畢竟當時我是唯一衝出去想救他的人，我已經站在前線了，卻在選擇跨出去或後退的那一秒，停住。選擇讓他跟著命運走。於是，我還是讓一切隨風飄了，讓一個靈魂、讓自己的勇敢或愧疚，都飄走。

我又問自己，如果今天的對象是我家人呢？在某個地方。我當然希望當下會有人衝過去救他。我會付出生命的祈求命運派人去救他。那，為什麼我當時沒有救這男人？那，如果有一天是我需要被救，而我知道就算被救起來，我將變成植物人，不能說話、不能吃飯、不能旅行、不能戀愛、不能自殺，只能躺著，還需要別人花時間照顧我，我會希望活著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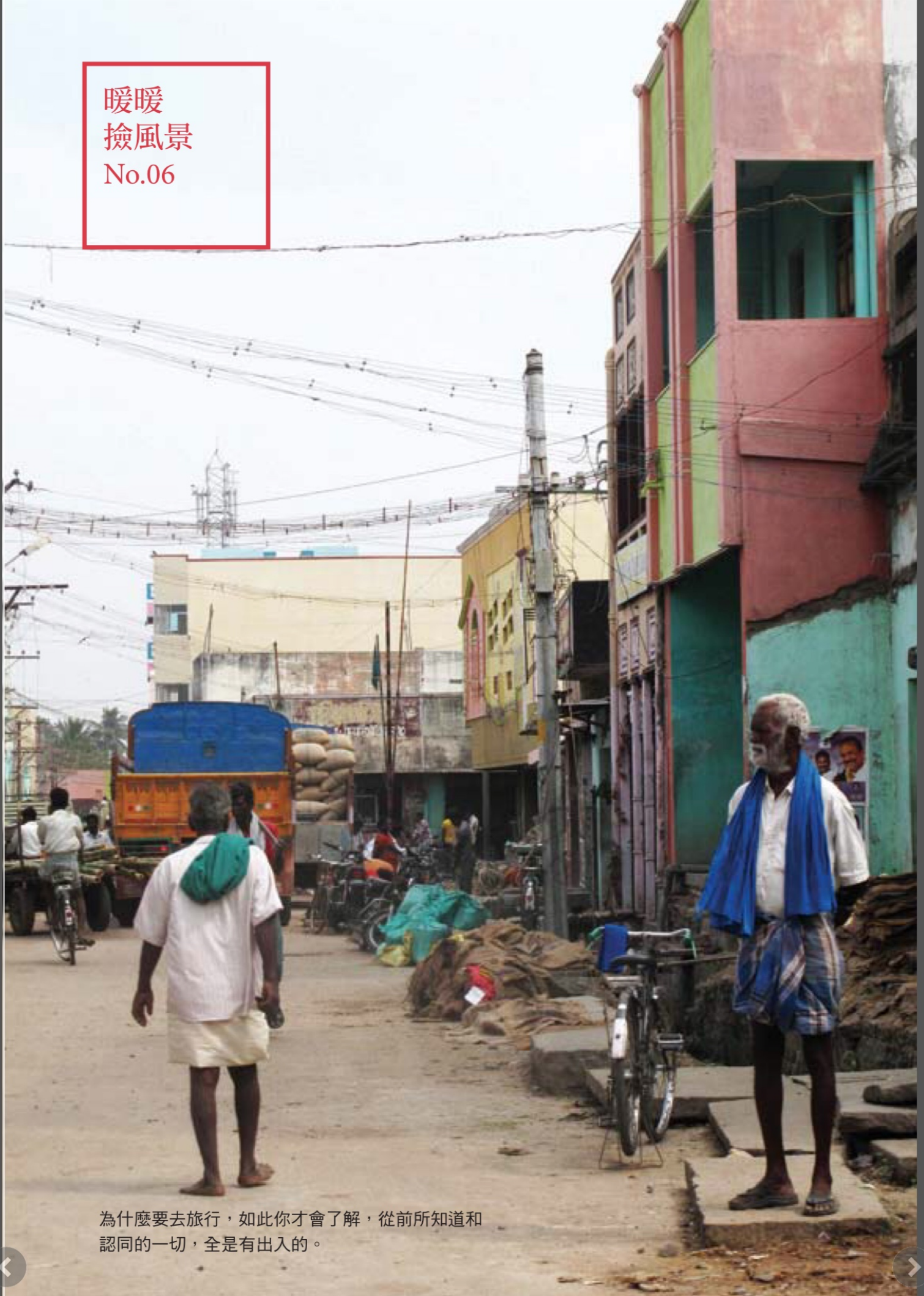
此外，除了護理人員外顯少有人會練習的 CPR。生命中是不是有太多選擇，我們從沒練習過，而卻必須要硬著頭皮上場一搏的，例如生小孩、創業；又或者說，其實每一天走出家門將要發生的情節，都是未知卻要面對的；更深地說，每個下一秒，我們都沒辦法事先準備，那究竟我們該害怕嘗試、或者放手一試呢？➔

暖暖
撿風景
No.05



人生困難的從來不是追求想要的，而是如何不去追求想要的。也許這才應該是要被正視的挑戰。

暖暖
撿風景
No.06



為什麼要去旅行，如此你才會了解，從前所知道和認同的一切，全是有出入的。

隨著志工團隊去到印度的一個村子，嚴格來說也不能算是村子，較像個在荒涼鄉下的一小個據點，幾顆大樹似乎就是這裡的中心指標，一間非常簡單的小學和隔壁一棟裡頭什麼都沒有的空房子，從鎮上開車過來將近三個小時。

我的工作內容是當醫生的助理，醫生來自巴塞隆納，今年約七十歲。這個組織名為 Rural Development Trust，由名為 Vicente Ferre 的西班牙人所創建，42年前他選了印度最貧窮的一個地方定居，經過長久的努力，現在已興建不少醫院、學校、還有為女性培養工作技能的部門。醫生很高興地說，我是他們組織裡第一個見到的台灣志工，他很感動這個組織有慢慢趨向國際化。

我們在空房子裡放了幾張從學校借來的椅子和桌子，鋪上一塊布，就成了病床。外面已經排滿患者，大部分都是年紀跟我差不多的年輕父母，他們老早就背著、抱著、帶著小孩，走了不知多遠的路過來，就為了請醫生救救小朋友。進來的兒童們，全是身體有明顯狀況的，脊椎側彎、雙腳外八、手萎縮，或者陰唇天生黏合一起、口水流不停、嘴巴歪一邊，有的已經開過刀、有的還沒…常常聞得到傷口沒有妥善照顧所感染的腐臭味，或者沒有清洗乾淨的體味、尿味。



醫生一邊做檢查、一邊要我做紀錄以便建檔，好安排較緊急的患者可以先做手術，好幾次看到孩子因害怕醫生的碰觸而大哭、或者父母擔心孩子臉上的徬徨、以及把我們當作聖人的那種依賴、祈禱眼神…我只是一個背包客、一個志工，但對他們而言，我們的出現已經是他們向老天爺求來許久的希望。想到這，心中就是滿滿的不忍和難過。

每個患者手上都有張手寫的身家資料表。無意間發現，在家庭成員數目那一欄，家庭裡出現畸形兒的孩童數比例甚高，我一張一張往回翻，十戶有高達六成以上都有這現象。我立刻聯想到之前在埃及靠近利比亞邊界的某個鄉下綠洲，也有類似的情況：有白化症的人出現比例很高…

「這裡很多是近親聯姻造成的問題對不對？」我馬上轉頭問醫生。「想不到妳這麼快就發現了。是啊，這邊是鄉下，在印度受教育的普及率還不高，人們為了守住家族之間的錢財，大部分都還是嫁給自己人」他說。我的心又更涼了，這些曾經只在課本才看到的例子，現在全活生生地在我眼前。他們的生活就是自己常形容的「早期人類」，而這都發生於「現在」，只是因為我們生在台灣，只有在螢幕上和書本上看到過，所以並沒有人真的那麼在乎。

「為什麼在這麼先進的年代了，卻沒有人主動站出來解決這件事？」
「有沒有人試著傳達概念給他們，如果和血緣近的人生孩子，容易會有問題？」我心想，要在鄉下改變這種情況，只有靠人和人之間互相聊天傳播才可能避免了。「多少有吧，但這些不是說變就變的。」當我才正想著說這不是一件對的事、為何沒人阻止時，就又想到，可歷史幾百幾千年來的人類，都是這樣的生活啊，不也一路走到了今天，是後期人類才強行推翻，制定法律不再讓這類事情發生。而我想法的來源，也是受過後期人類的影響，強力質問為什麼會這樣。

離開前，我到一旁的學校借廁所。才發現他們全是「自由式」，都在校園外的草地解決，學校裡也沒有洗手台，即便是教育的地方，卻因為沒錢連基本的清潔都無法做起。「也許我該募款到印度幫鄉下學校蓋洗手台、然後號招所有背包客捐肥皂，讓學童至少可以先做到勤洗手、避免禍從口入的概念。」我跟醫生說。

「這是個不錯的想法。但同時妳又要思考的是，改變他們的生活是件好事嗎？把他們慢慢變成我們的樣子，會比較好嗎？」他把問題丟回給我，偷笑了一下。他給了我一個申論題，要我試著找到一個自己能信服的答案。➡



撞牆的女人

在離埃及與以色列邊界很近的小鎮 Dahab 時，我遇見過這麼樣一個女人。

當時我住在一間民宿裡，每天晚上都會去辦公室和當地朋友聊天。他們才正說著這裡來了個一句英文都不會講的中國女人，她就出現了。一副非常憔悴的樣子，頭髮有些零亂，額頭上有個印記，我猜想著應是個穆斯林徒。神情裡隱約感覺得出來她是位母親。

她一見到我，馬上坐了下來，緊緊抓住我的手，差那麼一點眼淚就要掉下來了吧，但她死命地忍著，強烈的內地口音劈哩啪啦在辦公室裡環繞了起來。我用眼神暗示那剛被打斷對話的朋友先出去。這女人需要我，不論她心裡在想些什麼。我只知道我需要聽她說話，她需要有人和她說話。

她從資料夾內拿出許多紙張，一堆似乎沒做過整理而草率印下來的散亂文字，她想去以色列，去那所有猶太人都想要回歸的聖地——耶路撒冷。不知從哪聽來的消息，她相信從埃及可以不用簽證走陸路進到以色列，所以買了張單程從北京飛往開羅的機票，然後搭著巴士來到這裡。一個來自中國東北鄉下的婦人，虔誠的猶太徒，帶著一輩子的積蓄和自己與 18 歲女兒的所有證件，單程機票來到埃及。女兒並沒有

一同前來，母親卻拿走了她所有可以證明身分的文件。

這時民宿老闆剛好回來。他在辦公桌的電腦前坐下，眼睛邊盯著螢幕邊說了句，「今天早上我載她到海關那裡，我不知道為什麼她進不了以色列，所以只好又把她載回來。」一頭霧水的我，開始推測究竟發生了什麼事。她拿出護照給我看，堅持她親眼看見以色列海關給她蓋章了，還寫了些什麼，卻不讓她通關，為什麼那個國家如此無理，把一個想歸根的猶太徒拒絕在外。

我翻了翻，裡面並沒有任何關於以色列的紀錄。清白的內頁裡，簡簡單單只有兩個埃及的章：一個是當初從開羅入境時蓋的、一個正是當天的出境章，而唯一有記號的，是出境章上面用阿拉伯文潦草寫著「Cancel」的標誌。

「還有，她竟然想爬牆過去。」老闆又說話了。那女人並不懂老闆和我在用英文說些什麼，但她也接了一句，「妳瞧！他們不讓我進去！我氣到一個把頭給撞牆去了！現在腫這麼大一個包！他們就是不講理嘛！」原來，那印記是她自己撞來的。

我耐心地解釋給她聽，「我不知道是誰告訴妳可以從埃及搭巴士就混

進以色列，問題是，妳沒有簽證，沒有簽證就不能進到那個國家。我不確定中國跟以色列的邦交關係，但台灣護照的確可以直接蓋章就入境的，而且以色列和美國還有台灣算是和協，而中國和美國有點尷尬，我覺得中國護照不會是免簽的…」她不願意聽我說，一直想讓我明白，她曾經有朋友這樣做過，所以她相信這次只是海關在惡搞她。

「妳在哪遇見那朋友的？」我又問。

「就在我家鄉啊！他不可能騙我的！總之以色列是壞國家！為什麼不讓我進去！」

「如果妳朋友這樣子來到以色列，那他怎麼可能還會在妳的家鄉告訴妳呢，我想妳真的得到錯誤訊息。」

「不可能的！他真的這樣子去過的！」

「妳怎麼這麼確定呢？」

「我親眼看見的！」她還是如此篤定。

聽到最後一句，她的話對我沒有任何說服力了。那混合著誇大和不實。當下，我確定這女人不會明白我在解釋些什麼的，因為她只相信從遙遠家鄉道聽塗說來的故事。於是，我想著，她也許真的來自很鄉下的鄉下，一個資訊流通不到的地方，就像很早期的台灣社會，沒有電視電腦的時期，大家所知道的事，都是從別人口中聽來的。而倒退至每個國家的很久以前，人類的確是這樣傳遞坊間故事和消息，既然一個傳一個，肯定添加了不少想像。該說她固執還是說她瘋了，但如果是這樣，又怎麼能怪她？

手沒有從她的緊握裡掙脫，聽著她講，直到她累，這是我唯一能做的了。不過我還是最後一次分析給她聽，「既然事情都到這了，妳有兩個選擇，一個是回到首都開羅的以色列大使館辦簽證、一個是回家吧。」

但妳還有錢回家嗎？妳不是只買了單程？」才一說完，我心裡突然間閃起了紅燈，該不會她只是故意做這些事，好從我身上騙點錢吧。先看她怎麼說吧，我不該這樣預設立場地猜疑對方。

「我有打電話給一個朋友，叫他借我點錢、幫我買票了。」她無奈地說。對於這位別人的母親，我有些心軟，終究是脫口而出，「那妳身上錢還夠嗎？要不要我先給妳一點應急。吃飯了沒有？不然我去買點東西給妳吃。」雖然我不是富有的背包客，但自己少花一些，應該還可以付出一點什麼給她。

於是，我又想著，她帶著所有東西千里迢迢跑來，連她女兒的所有證件都帶了，就為了不讓她離開中國；買的又是單程機票，她是不是已經打算好，進到了以色列就從此不走。

「謝謝妳。我還夠用的。夠用的。」她說。我們坐在一起，已經兩個小時過去，她還是在想著那是海關對她的不公平待遇。

然後，我又想起，當天她遇到的埃及海關還真善良，以他們的習性，通常是想坑點錢的，但他們看她被以色列海關拒絕，卡在兩個國家之間的灰色地帶，也沒要求她現場重買埃及簽證，只是做了記號假裝那個出境章是蓋錯的，就又收留她回來；不過，也可能因為她不懂英文，埃及海關拿她沒輒，要她重買簽證她卻不懂，乾脆放她走，讓她別在那繼續鬧了，不然再多撞幾次牆真會鬧人命。

一個事件可以有太多說法，一個問號可以有太多假設。我想她並不是瘋了，而是她的村子裡的資訊不流通，讓她誤會了。➡

不願承受之無奈

如果真的有上帝，而人類是其中一項創作，那祂犯了個大錯。

祂並沒有預料到賜予人類會思考的頭腦，可能帶來什麼樣的後果：勾心鬥角、互相殘殺、過河拆橋地遺忘孕育他們的土地；又或者可以說，所有之於地球的動物早就在啃食彼此、因此才形成了完美的生物鏈：適者生存不適者淘汰的道理就這麼出來了。但祂當時的放手一試，確實勇氣可加。

既然祂並不害怕結果，那為什麼身為人類的我們，總是憂心忡忡、隨時提心吊膽，對於未知的結果、還沒發生的事就先充滿猜測的恐懼？那是不是，可以用人類的說法去假設，其實上帝並不會思考，所以才創造人類。

我也很想永遠閉上眼睛想像，活在那不需要為任何人負責和擔憂的世界。但為了家人朋友，我需要張開眼睛，偶爾為了別人而活，好好扮個有「責任感」的角色。

如果說，拔河的两邊都是極端，兩邊都想爭取、兩邊都缺一不可，不得已「必須」找個平衡，那就成就了一股不願承受之無奈。

沒有學校的日子，進入社會、進入世界的日子，看似開心感動新鮮的事很多，但沒有提起的，是那親眼看見，總讓人難過、被大家遺忘的角落人事物。這讓我很痛苦，每當我回想起那些在我身邊發生的傷心故事，印度、埃及、甚至在先進的歐洲，各地都有辛苦的、戰爭中的、飢餓的、受苦的人們。

然後又看到，同樣的時空裡，有多少人為了錢財在爭鬥，求的不只是溫飽，還有奢華和浪費。他們嘴巴嚷嚷著達爾文的名言，不只選擇忘記世界的某一區有許多人沒有糧食，也忘記，如果有一天，炸彈掉下來，大家終將回到平等、回到同一個起始點。這是歷史演化至今，從不改變的一種威脅：當某個國家不願意接受貧窮，那就只好去搶別人的吧。

又論，人類天生真的殘忍嗎？我想每個人都是有良知的。只是，當超過一個人以上要共存在一起，就會有糾扯不完、無法完美平衡的利益之分。成熟的人會各退一步，不成熟的人則爭到天荒地老，乾脆犧牲不相關的旁人。是誰故意製造給誰的麻煩嗎？並不能如此定論。

每個大人雙手打開，試著為孩子遮掩殘酷的現實，製造許多幸福童話故事的背後，藏著的是，生命中不能改變的事：一種不願承受之無奈。

多麼讓人想腳一軟往旁邊倒的無力感，卻又確確實實在空氣間流通存在著。那些無奈，不是刻意存在的，是每個人的一點點不得已加上時間歲月所累積而出的。

小時候，爸爸希望我當警察，而我的夢想也是個警察，想為正義和真理開闢一條路。但某部份的我卻明白，如果我要選擇在人群中生活，就必須接受必要的負擔和壓力，以及那些不願承受之無奈。所以我總是消失了又出現、出現了又消失。

離開家所提供的安全堡壘，長大的路途多辛苦多危險多緊張，不是不知道，是因為知道了而選擇當作不知道，硬著頭皮也得上，因為那是別無選擇的，不願承受之無奈。

畢竟，是個得開著半隻眼睛的人。知道遲早有一天，這不願承受之無奈還是會逼我去承受，所以我在掙扎，就像被判死刑之前，為最後的幾口呼吸而拼命。先遺忘讓人不開心的部分，非到最後一刻、非到如此不可之前，先別記起。在這之前，好好地做自己、追尋那來自內心的聲音。

深植在台灣人內心的，是「安全感」，做事講求計畫和報備，永遠以防萬一，隨時做好準備，而賦予其的名稱為「責任」。看似積極正面的詞，隱藏著的是創新和自信的殺手刃。成不了開發者，還理所當然地開心成為跟隨者，就像一個安逸的小三，溫和地不求地位，只求幸福即可。「以不變應萬變」的特質，成了台灣人的形容詞和深固哲學。

我特地上網搜尋關於 Kolam 的資訊，幸好看得懂英文，可以透過某個人的經驗和觀點來了解這個文化。但當我試著尋找中文頁面，卻沒有著落，有的只是簡體字版稍加帶過。Kolam 是一種用糯米粉所繪畫出的圖案，最初是為了防止螞蟻跑進家裡，讓它們停在門口就好，而後逐漸當小鳥們來食用時，又演化成一種象徵對外歡迎的意思。在南印度，每天清晨前所有的女人都會在自家門口畫 Kolam，夜晚當它消逝後，隔天又是新的一幅。看似雷同，卻永不重複。也因為如此短暫的存在，引起我特別的注意。

心裡起了個大問號。疑惑的並非不明白 Kolam 的來由，而是為什麼連看似無所不能的網路都找不到中文說明。沒有人對它感興趣嗎？還是沒有人敢紀錄自己的發現和想法？當然，我也問自己，怎麼不當第一個在維基百科的中文書寫者？是不是不夠自信，總覺得自己知道的不多又不完整，不願下筆。這和根深於腦海裡的學無止盡和謙虛受教有否關聯？是不是有很多人跟我一樣，所以才沒有踏出那一步？

又有次，我被某些人問起，為什麼旅行從來沒有計畫、為什麼不事先做功課、為什麼不先找資料懂些當地人文再出發…連自己聽起來都好像被說成是個沒有責任感又懶惰的人。當然，我承認這對了一半。

當時的想法是：根據自己熟識的華人特性，大家出國都是一群人聚在一起，害羞和當地人交流、不敢獨自打入外國人圈子，去的地點也都是大城市和「知名景點」，全是從書上參考的、別人介紹的。所以即便 21 世紀的現在、好像文明到不行的現代，當我在國外旅行時，常常在首都以外的城市酒吧裡或公眾場所，被說是「妳是我第一個認識的華人耶！」甚至被爭相恐後地要求合照。所以答案很簡單的——那些前輩所寫的資訊，客觀或正確嗎？還是他們只是在自己的圈圈裡，想像外面的世界和人群？

因為幾百次，我也擔心自己的看法是不是過於狹隘，活在自己的世界而不自知，就如同那些人一般？於是當我在給予旅遊看法時，也都特別強調「個人認為」四個字。但是每個書寫歷史和紀錄的第一人，有誰敢百分之百說自己完全無誤呢？

這造成了一個非常正當合理而不作行前準備的理由，有哪些是真的或正確的，無從而證，這跟書寫者的個性和處事方式有極大關連。所以



我一直避開有先入為主的可能性，去一個國家之前、或做一件事之前，先自己體驗後有一番領悟再參考別人的說法以便考核與平衡，並且對照其真實程度。

這也許就是大部分人所缺乏的，因為不敢先有自己的看法和嘗試，於是狂找資料、做整理以示「負責」，反而沒有成為站出來的那個第一人。➡



那時我正要去浮潛，他主動借給我防寒衣，還倒了杯熱茶給我暖身。那是第二次巧遇那個說要幫我算命的中年男人。他是一間民宿的老闆，很熱情，說自己懂得看手相，覺得我們很有緣，想幫我看看。

上岸後，換洗妥當，男人要我把手給他。雖然自己從不相信算命，但想說聽看看並無傷大雅，看他會說些什麼。他把我手掌向上攤開，用手指在上面比啊比、劃啊劃的，表情嚴肅又認真地說，「妳對人有著很厚的心牆，不容易信任他人。」「妳很獨立卻很辛苦。」…每說一句就邊問我一次對不對。我搖搖頭，說這種話對每個人都能說，我也會說，太廣義的哲學遊戲了。

隨後，要我和他面對面盤坐、膝蓋碰膝蓋、兩隻手放在他手上，看著他的眼睛。不知怎麼地，我只看見帶有點狐狸樣、老謀深算的男人。但我還是照做了，就是想知道他到底想說什麼。

「專注望進我的眼睛，妳看見什麼？」他說。當下我們安靜了幾分鐘。我回答什麼也沒看到…「妳知道我看見什麼嗎？」他又說，「我看見妳在害怕。妳應該要敞開心胸和人相處，學會自由。」從一開始帶著懷疑，到被他講得我開始反省起自己，難道我真是這樣的人嗎、難道他是對的嗎、為什麼我不信任他、可是為什麼我要信任他？

「妳知道嗎，自由指很多方面，包括心態、還有性愛。」他後來又說了這麼一句。聽完這句話，我有種逮到人贓俱獲的快感：這就是他一直想要傳達給我的…先博取我的信任，讓我對他有好感或者有愧疚，然後取得進一步發展…我找了個藉口說有事要先走了，他卻不斷試著留住我，想請我吃飯、去看夜景等等，用非常穩如泰山又不刻意強迫的口吻說服我。我若無其事地說，也許晚點再過來吧。雖然，我再也沒回來過。

我和一個當地朋友討論起這件事。

我說，「那男人一直提到阿拉，但虔誠的穆斯林是不被允許碰觸女人的、更別說是想拐彎抹角地得到一個女人，他為什麼要這樣做？我可以理解男人的心態，也知道一般男人要什麼。但我的重點是，他幹嘛要說自己是穆斯林，讚頌祂的偉大，又同時在做侮辱宗教的事。」我沒有信仰，可是我非常尊重伊斯蘭教，也覺得可蘭經很有屬於它的智慧在。也許是因為這樣，我才耿耿於懷那個男人的行為。

不過，我得承認，當我在形容這件事時，是以「把他當成有心人」的角度來說。那如果，他其實沒有那個意思呢？也許他只是純粹在說他想到事，是我自己把他解讀為「他對我心懷不軌」呢？這樣我是不

是誤會他了。

我矛盾在這樣子和自己爭執的情況好些時間，又不斷在腦中回想起這類型的其他例子，越想越找不到個答案，因為沒有任何東西可以證明，也不會有當事者完全說實話、解謎題。

直到某天睡前，我才突然頓悟。為什麼一定要有答案？誰到底是怎樣的人又如何？結局是什麼又如何？不管哪種故事，都有無限種不同角度切入的說法。如果每一個出現在生命中的人，我都這樣去分析和為之解釋，那最後一定會把自己搞瘋。

複雜是一次的人生，簡單也是一次的人生。不要去想，也許就是最好的答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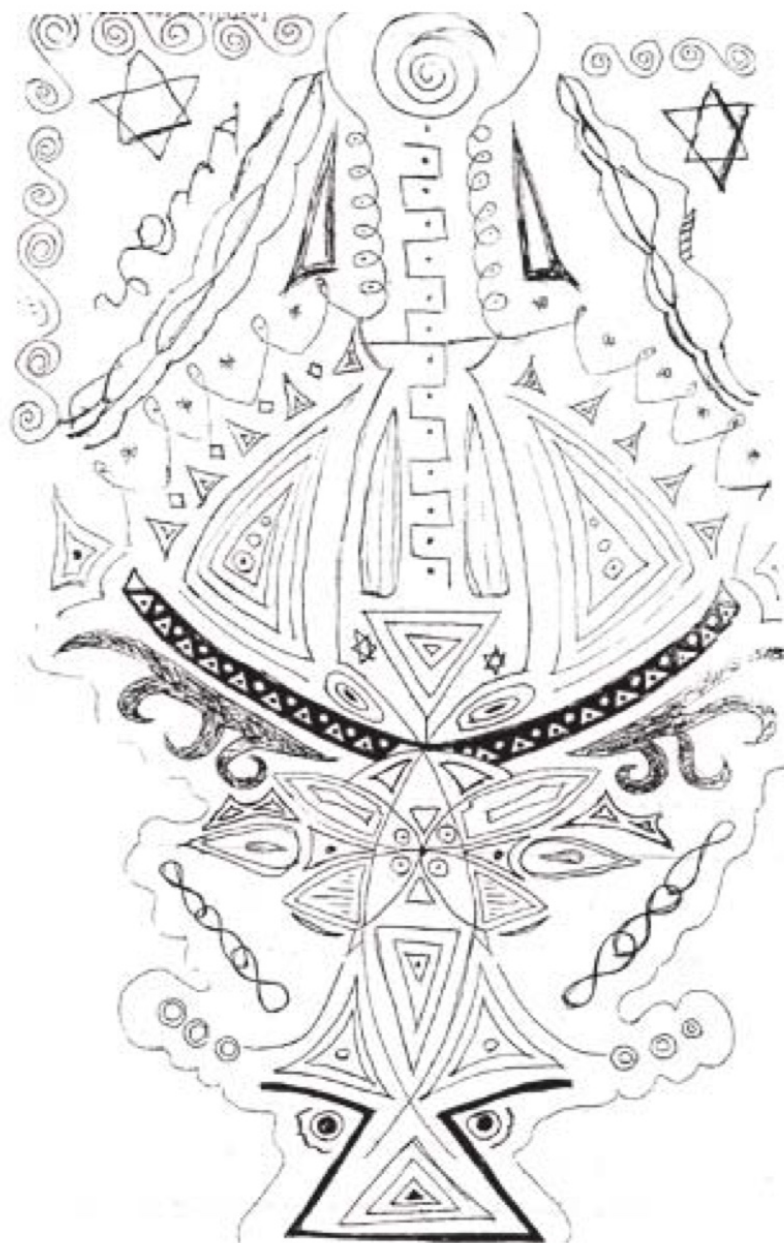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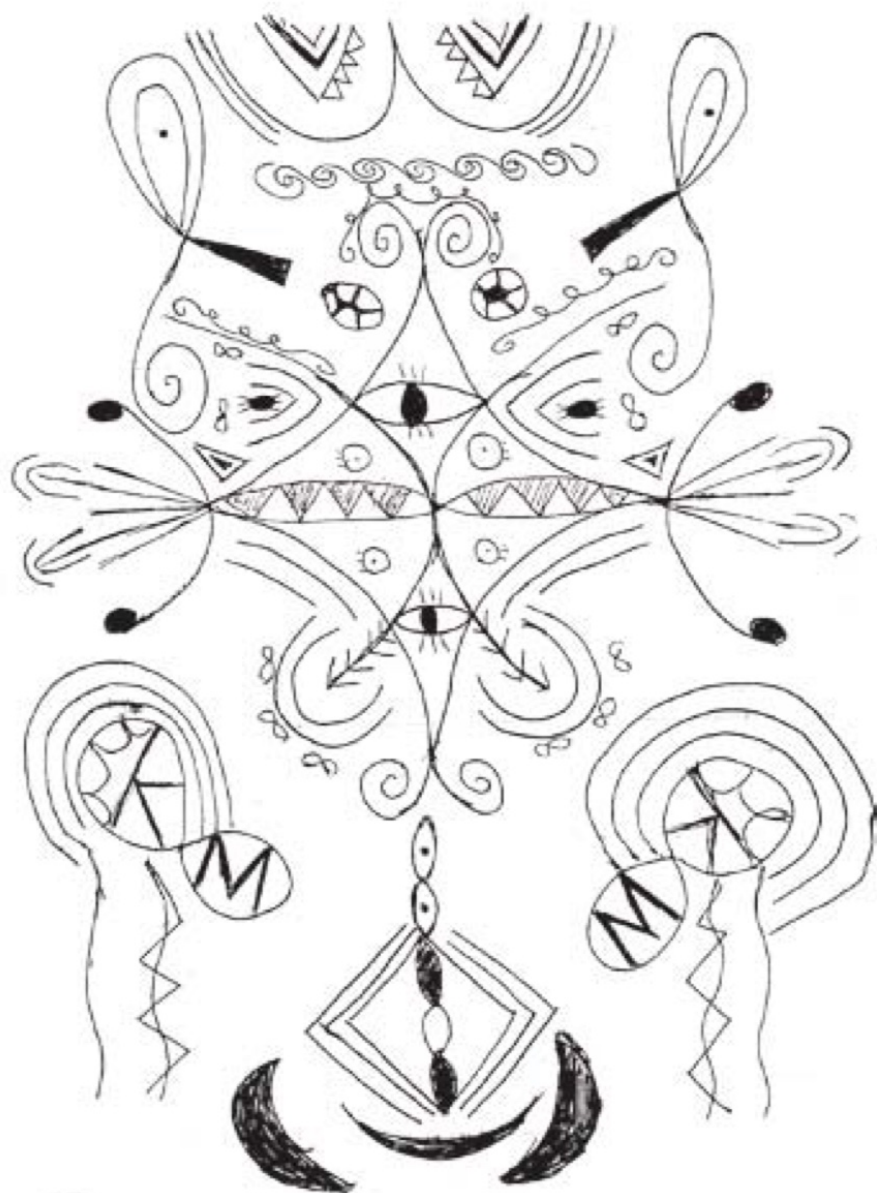
有群男人聚集在神廟前，我湊熱鬧地圍過去看，坐在中間地板的男人，手中拿著幾張紙非常嚴肅地解釋些什麼，像在開鄉民會議。在語言不通的情況下，看大家手舞足蹈地你推我擠搶說話。一早出門散步，剛露臉的日光襯托下，觀察南部印度日常生活畫面顯得特別有趣。而在每家門口前畫的古拉姆（Kolam），也總是吸引我的注意。那是一幅又一幅的對稱圖形，整體形狀以圓型為主，讓人第一眼就有賞悅感。它的存在非常之短而優美，每天太陽出來前，當地人便會沒有打草稿地、自然地在地上做幅畫，作為歡迎的標誌，經過一整天的風吹日曬、行人踩踏、下雨沖刷，到夜晚後又漸漸消逝褪去，為不到 24 小時的生命畫下句號。

我總好奇，那是怎麼畫的、從哪開始下筆的。又為什麼，每一個它都讓人有著簡單的舒適感、一點也不覺得礙眼。

剛好一個年輕女人，熟練地用手抓起糯米粉，輕飄飄揮過地板，非常均勻地灑出線條，似乎完全沒有刻意去想，就構出像是複雜的蓮花圖，讓潛意識自然釋放其風格。她面容慈祥端正，不懂英文，我們沒有直接的語言對話，但她溫柔的示意著要我也試試。我隨機畫了像花又像符號的形狀，還在角落寫上 VENUS，自以為浪漫地猜想會不會有認識的人經過看見，那瞬間將會是很美的巧合。



我想把 Kolam 作為收藏，拿起筆記本，請她也親筆幫我作畫；拿出相機和他們拍照留念，才想著沒地方沖洗，立即有個男人出現，問我要不要試試他新買的機器。一切好像隨著我的念力召喚那樣，想到的皆馬上成真…記得前一天晚上，才和朋友討論人類天生也許是有超能力的，只要虔誠而專心在心裡喊出，一切都會發生。



然後，我又發現了那些畫的秘密，是否之所以讓人如此順眼，是因為其「對稱」原理？就像當我們看見只有「一半」的記號時，會不自覺地先反彈、而後才有可能接受；而當看見是「重複」也就是對稱記號時，會自然認同到不願費神去理會？我像是發現了大祕密般地激動，開始為這些古老智慧和人類解釋不出的能量，畫上一個驚嘆號與問號。

生活中的一切，突然間似乎全藏著秘密。➡

暖暖
撿風景
No.07



從印度回來後我知道我的靈魂和肉體完全是兩回事，想要什麼和需要什麼並不是等號。





世界民調顯示，人民的快樂指數和國家富裕程度並無關係。其中，印尼人對自己的生活最滿意。

他是個很有趣的印尼朋友，是個畫家，生活簡單樸素，自小便從爪哇島搬到峇里島。他的畫風迷人浪漫，有位久住當地的西班牙朋友一直找他合作或者來家裡畫個幾面牆，可惜價格開得再高都不太吸引得了他。他衣服破舊，最常出現的時候，只是來下棋聊天的；除非一毛錢都沒有了，他才勉強畫一點賺些吃飯錢，便又繼續懶懶地每天悠哉悠哉去了。

姊姊看著我在旅行時的影片，曾說了句，「妳們那群人的裝扮還真像流浪漢。」這句話深深觸及了我的心裡。

其實，我最開心的日子，都是當流浪漢的日子。不需要去想明天，過好今天就好；不管別人怎麼想，自己滿意就好；自給自足，想睡哪就睡哪，地板叢林河邊機場，任何能睡著的地方，都是我的歸宿。沒有行事曆、沒有手錶，最感到自由的來臨，就是沒有「時間」存在的時候。

生活很嬉皮，而且越來越嬉皮。心中充滿愛與和平以及滿滿的無所

謂，什麼都不缺、什麼也不需要、什麼也不必爭。我就快要有參加 Rainbow Gathering（國際間的樂活集合團／彩虹聚會／通常由嬉皮組成）的衝動。也許有天這世界會了解到，嬉皮才是最懂生活和最快樂的一群人。

深深體會作家三毛為什麼小時候的志願是當流浪漢。即便是 22 歲的我，最享受的職業也是流浪漢，在野外生火炊煮、悠哉露營、抽點菸，穿自己想要的衣服、說內心真實的話、擁有所有的時間，這已經是種生活。誰都有可能明天就死了，為什麼要計畫這麼多？

看起來越是頹廢，越能發現自己的內在興趣。

我開始畫畫。畫什麼說不出來，我把四面八方的聲音畫下來，因為每樣東西都在跟我說話，我必須設法把它們形容出來，於是畫畫。然後它們竟然也在跟我說話，說到我會害怕，我不想相信它，不過選擇不相信就更沒有安全感。該怎麼辦。

有時候一個圖解釋不出來，幾個擺在一起就有了隱藏的涵義。我從圖來了解最近的心情和潛意識，一切越來越神奇。有時候，人們說了些我早知道的事情，怎麼知道的我說不出來，但就是知道，忽然嘩啦啦

地大哭了起來，好像看得見未來那樣。

我想告訴誰，但是語言不是語言，活在城市的人們不會懂。我抓住家裡的小狗妮妮，用眼睛告訴牠所有的一切，牠竟然明白，整個晚上躺在床邊一起睡覺。是真的還是假的，是假的還是真的？

我得讓它消化掉，得給它一個出口，不然一直積在心裡，有天會爆炸。我不想成為誰，只想擁有自由。那才是真實的世界。➡



連續幾天的滂沱大雨，天氣陰濛濛讓人心也灰濛濛。

我的沙發主人是一個三十出頭的男人，約好下午見面，臨時改成晚上，背著大背包在下雨的城市等了六個多小時，才終於進到屋裡。他脾氣暴躁、態度冷淡，一進門沒多久就命令我去超市買東西、煮晚餐，自己則在客廳打電動，沒跟我說上幾句話。我心裡一堆OS，這還真是我在沙發衝浪時，難得遇到的怪人。預計待三天的地方，第二天就找個理由離開了。

去見了另個朋友，快60歲的男人，對我來說就像爸爸那樣。在雲南旅行時的青年旅社裡認識的，後來他來台灣玩，又見了兩次面，沒有很熟，也並非完全不認識。原本預計在他的村子待一星期，一起去爬爬山郊遊，也是第二天我就抓狂離開了。

故事是這樣的，他是個非常友善卻強勢的人，什麼事情都希望照他的方式進行。例如他發現我用睡袋睡覺，生氣地說為什麼明明有床有被，卻用睡袋（可是會冷…）；例如不准我進某間超市，只因他從沒進過那間超市，而且那還是他朋友開的；例如下午要去喝咖啡，他求我不要帶我的小背包，說帶背包去咖啡店很奇怪…我一直都沒說什麼，不想造成彼此不開心，直到咖啡事件，我才跟他說「可以讓我做我想做的

事就好嗎！我不懂這些事情哪裡干擾到你了。」當下很想打包行李走人，但怕這樣太不禮貌，那找個理由隔天早上走好了。

於是，他去喝咖啡，我去圖書館用網路跟遠在台灣の姊姊通話，邊說邊掉淚，心情早已複雜，還遇到一些惱人的人。過沒多久他跑來，直接問我什麼時候要走。我說，我決定早點回巴塞隆納，明天早上離開。他要我當天就走，他不想看我們這樣子。

我像是被說中心事般而溫和地說，「好、我知道我們相處得並沒有很開心，我不想要這樣下去。」然後便回去打包行李，那是下午四點多的事了。心裡只想著離開，就算去野外露營或住飯店旅社都無所謂，我真的需要一個人靜靜。

就在我要走出門口那瞬間，他跑來抓著我的手，「妳不能走，妳不能就這樣走了，我拜託妳，留下來，當作什麼事都沒發生，如果妳想一個人，我不吵妳，做妳想做的事，留下來，拜託！」我已經夠煩了，真的不適合再跟任何人說話，尤其是再留下和他乾瞪眼。「謝謝你，但是我不可能留下來。留下來我不會開心，你也不會開心，兩個人都不會好過。」然後他開始講些更激動和挑釁的話，我就這樣跟他吵起來。內容不外乎是，我真的想走，他又不想讓我走。我說，這樣吵一

點意思都沒有，都到這種情形了，我一定要走，哪怕再多相處一分鐘都是尷尬。他最後說了聲，「好，那妳滾。」我才終於如釋重負地離開。

搭上車，一路往巴塞隆納方向前進。遇到每個司機我都差點抱著他們哭，因為西班牙人真的都很熱情又親切，只是我剛好遇見錯的人。當下想家的心情，加上連日不順，讓我倍感寂寞和失落。一路上，他不斷傳簡訊來道歉，還開車沿路尋找我，一直要我回去。我說，「我很好，你快回家吧。」就沒有再跟他有過聯繫。

然後天黑了，我卡在某個城市的交流道口，沿著出口走，卻因為太暗失足踩進一個施工洞裡…當下真是沮喪到一個爆掉，我哭了，我跟自己吵架，然後哭了。但是哭有什麼用，路是我選擇的，我得接受每一個結果。忘記走了多久，換了幾次公車，才抵達公車總站，坐上直開巴塞隆納的夜車，結束連續幾天的壞日子和壞心情。總之，I had some bad days...

其實，身為一個旅人，是很樂觀的，因為我們懂什麼叫做 Shit happens。當不開心的事情發生，當遇到一些不投緣的人，很快就釋懷。不順心的事，單次來我不怕。但這次偏偏剛好在同樣幾天內發生，讓我很低落。

後來，我在巴士上，遇見一個很有趣的西班牙女生，跟我一樣年紀，同樣到處旅行，一見如故，整整在車上聊了四個小時；而當我回到朋友家，半夜兩點，他們還沒睡，做了巧克力鳳梨給我吃，大大地擁抱我；然後，一個俄羅斯女生朋友，也臨時決定從馬德里德回到巴塞隆納，因為她前一天也因為一些哀事在路上氣哭了；我和幾個朋友坐在客廳喝茶，大笑，笑那些壞日子和好日子，笑人生；然後，我意外看見才三千多塊台幣飛往埃及的機票，想都沒想，就買了。

人似乎總在極端情緒下，才特別有勇氣做出改變的衝動。「總是會有些陰天的，但是等雲走了，太陽會出現的。」我對自己說。☞

一個人便是一個宇宙。

無止盡的思想和情緒，每一次都永不重複。無限大的空間裡，任誰也看不清楚。造就了每個人無法捉摸的美。

一句話／一個字／一個詞／一個畫面，傳遞到一個人的思維裡，所呈現的結果和想法無法解釋，這要追溯到這個人從前一切的背景和故事。每一分秒／每一人事物／每一過程，雷同的機率在不斷碰撞後，越來越數不清。假設不了答案成了無限，一個人究竟是怎麼判斷和想像，全如宇宙般的事實那樣模糊。

人生有太多，不願承受之無奈。

建立在每一秒都是回不去的過去，建立在每一個發生都是改變不了的定數。在追溯記憶之時，時空被定點在曾經，在夢想未來之時，時空被拋向以後。那現在呢？也許現在從來都不存在。

唯一存在的，是那如漂浮在外太空般的無重力感，碰不著的動亂，失去的安全感。

誰也看不見明天，又活不在「現在」，靈魂永遠慢半拍。時間推著我們就像一堵會移動的牆，用力蹬直了腳，像角力選手那樣，使盡全身力量要推回去。可越是用力，反作用力越強。

身體內的那個宇宙，「過去」追著「現在」奔跑。「現在」無法等待，那堵牆不斷地推，推向哪裡，一個沒有邊界的未來。

只有在死亡的那瞬間，腦袋停止運作的那刻，宇宙之大才終會被定型。

而，任何人是永遠進不來，無法測量／無法觀望／無法了解／無法比較。那是一道，再怎麼厲害的鎖匠，也打不開的門，進不了的房。如此獨一無二之美，只有自己在閉上眼睛時，才看得見。那才是徹底屬於自己的，百分百隱私的，秘密花園。

或者，其實在極端的情緒釋放時，大哭或大笑時，才是種當下，才是，腦袋沒有雜亂的時候。

我和莫汗在大廳裡坐了一個上午，我的阿拉伯哥哥。來自北西奈半島，埃及人，深遠的阿拉伯血統，23歲，很有趣的一個人物。

每天，我們一起去海邊喝茶，討論無止盡的話題，多半打轉於信仰，其實我快要被洗腦的、相信的、認同的，但最後停在自私的觀點上，止在最後一步。話題先從台灣的生活是什麼型態，聊到歐美文化和阿拉伯文化。他來自鄉下，腦袋清晰，精通歷史，思想開放，我一直很訝異於他對不同文化的尊重。我們的共識背景是，他認為自己是一部份的亞洲人（埃及位於東北非，中東），所以對話立場開始於，我和他是同一陣線，西方人是另一陣線。

「我希望有一天有機會，你可以來到台灣，那是一個很特別的地方，你可以信任每個人，大家都很樸實友善，就算去買東西，也不會有人騙你，反而因為你是外國人還給你更便宜的價格。不管在哪裡，大家都會照顧你，走到哪都會有人邀請你去他們家吃飯，這是台灣人的特色，從來不問你好嗎，而是問你吃飽沒。」

「這是我的夢想，我希望有一天可以旅行到中國。」

「…可是中國離台灣有點距離，我可能照顧不到你…」

「沒關係，世界各地都有阿拉伯人，他們都是我的兄弟，他們會供我吃、供我住，幫忙我所需要的一切，這是阿拉伯人的特色，我們都是手足。」



忘記說到了什麼，我們聊到女性自由和權力。

「對我們而言，女人像海裡的珍珠一樣珍貴，是用來呵護的、保護的，她們有所有的權利，是一個家裡面最偉大的角色。我尊重每一位女性，妳知道為什麼嗎？因為我的媽媽是女性，她是引領我來到這世界上的靈魂。」

「可是大部分人的印象裡面，覺得中東女人一點也不自由，她們連出門都要用布遮蓋全身，不可以讓外人看到。她們如此美麗卻不能展現。」

「她們很美麗，但是如果結婚了，只需要美麗給丈夫看就好了，不需要給別人看到、不需要招蜂引蝶，這樣她們安全，也不會引起男人犯罪。」

「那你怎麼想西方女人？這部分我比較同意他們，展現外在的美麗是一種自信的培養，不是嗎？」

「說實話，我覺得她們是Bitch，她們可以一天做五次愛，還跟不同男人。對我而言，她們很沒價值。當然，也不能說所有人都是這樣。」

「但女人也該有自由，不是嗎？」

「我們是人，不是動物。阿拉把我們帶來世上，是要創造生命。女人是偉大的角色，女人的工作是照顧家庭和丈夫，我們也照顧我們的女人。如果我結婚了，不會允許任何人傷害或者褻瀆我的老婆，更不允許我的老婆褻瀆自己。我寧願拿機關槍親自掃射她，也不能讓這些事

情發生。」

「那結了婚的女人能不能有男性朋友？」

「為什麼需要男性朋友？她們有話可以跟親戚或家人聊，不需要其他男人。」

「假設今天我已經結婚了，我的老公在台灣或者某個國家。我一個人旅行到這裡，和你說話聊天，我老公是不是也該掃射你？可是你知道嗎，我坐在這邊，是因為我很享受和你說話的過程，這是一種文化交流。我和朋友說話，因為我覺得有趣，並不是因為我想跟他們上床。這樣也有罪嗎？」

「我就不會讓我老婆自己去旅行，她們可以跟朋友和兄弟去旅行，但不是一個人。萬一有人欺負她或者強暴她怎麼辦？我不能允許這種事情發生。」阿拉伯文化裡，男人真的很有男子氣概，對於守護家人和朋友的意識，都非常強烈。

在這部分我很欣賞阿拉伯人強烈的婚姻觀，但我沒辦法想像如果結婚了，卻不能有男性朋友或與陌生人說話，那樣子的我是否會快樂。以他們的角度來說，結了婚就不該吸引異性，應該避免兩方犯罪。當然我們會說，男女之間還是有純友誼；但仔細想想，那種友誼好像的確都摻雜了那麼一點點曖昧。



那這樣，是罪惡嗎？

「妳知道為什麼我有時候說話不看著妳嗎？因為在我們的文化裡，盯著女人是非常不尊重的事，而我尊重妳。」他把頭別到一邊說。一個來自瑞士的朋友說：我們不該為任何事感到罪惡，因為沒有什麼事是一定錯的；如果因為感到罪惡，而不能擁有做自己的快樂，那才是錯的。

我介於中間，感到內心強烈的文化衝突。某部分我認同阿拉伯文化的想法，也認同西方文化的想法。我知道自己有傳統保守、儒家思想的背景，很多想法是從小被植入在我們腦海裡，有好的、也有不好的，但因為旅行，很多新文化的想法也慢慢融入。強烈的文化差異，最後我和自己衝突，我試著站在不同文化的角度去認同和體諒，卻讓自己在是與非之間錯亂。

有時候，旅行很可怕，視野變得開闊廣泛，和自己無止盡地爭執，分不清的人真的會走火入魔。這時候就會想：不旅行、不思考的人，其實也很幸福。➡

她說，不管那個人愛不愛妳，有沒有想念妳和妳想念他一樣多，其實都無所謂。要好好享受想念那個人的感覺，因為不是每個人都可以擁有，而這種感覺也不是對每個人都有。妳正沉醉在微微愛情的薰陶下，不管那份愛有沒有回音，妳已經得到那化學作用了。這就是愛情的美妙之處吧。不一定轟轟烈烈的愛，但曾輕輕拂過，是生命過程裡的一小道彩虹。

在法國南部和西班牙的邊界，我遇見一個很有趣的台灣女人。山群裡，一個叫做 Luz-Saint-Sanveur 的村子，在這鄉下中的鄉下，一個我想根本沒幾個亞洲人會來的地方。她是沙發衝浪朋友介紹的朋友，21 歲那年來到法國，一待就是十年，工作、結婚、離婚、工作、簽證等等等，這十年發生了很多很多的事，堅強的事、傷心的事、幸福的事、失望的事。

一見面，就是一個深深的擁抱，像是一個很久不見的老朋友。我想著，一個台灣女人願意一個人住在這鳥不生蛋的地方，她肯定很特別；她也想著，一個台灣女孩子一個人搭便車到這山裡來，一定是個好玩的人！

我帶著自己當時很複雜的情緒，抱著她；然後，她帶著她剛跟男朋友

分手的失戀心情，抱著我。就像命中注定，我們要在這個時候這個地方相見。

我說，妳很勇敢，一個人來到這裡生活，住在這小村子裡，全部就妳一個華人面孔，什麼事都要自己承擔，很辛苦。她把我手抓得緊緊的。我說，我懂。我都懂。我知道這是什麼感覺。我又用力抱了她一次。那不只是關於失戀，而是關於生活。

我說，妳離開台灣那麼久，一定也不再適應台灣的圈子。離開家人那麼久，就算打電話也一定只是報喜不報憂。更多生活事當然也甬提了，講了他們不認識也不會懂。然後妳決定吞下所有的喜怒哀樂，一個人承擔一切，再怎麼辛苦也要過日子。妳在這個西方世界，西方人又不愛講心事，訴苦並不是他們的文化，妳能對誰講？好不容易找到個愛人，覺得可以依靠和說話，結果是個負心漢。這真的很辛苦。

我趴到她的腳上，為她心疼。因為我懂這感覺。一個人長大後、離家後，就算受再多苦，都不想回家被可憐也不想回去被比較或說嘴。好像被撿媳婦般，東被嫌一下西被數落一下。這是一種奇怪的自尊心態：人窮志不能窮，都是一口氣阿！

這是從小文化教導我們的。

我問，如果一些文化教導我們的道理，是會讓人痛苦的，那也許根本就是錯誤的。

例如埋頭苦幹地工作、做人要忍氣吞聲、認真唸書拼學歷文憑、對長輩都要敬老尊賢、遇到事情要閉嘴…也許從小我們所學的「美德」，讓自己過於壓抑，並不是正確的。

我邀她一起回沙發主人家，我煮了一頓台菜晚餐。我問她，有回家的感覺嗎？說說笑笑，她說這是她好一陣子以來第一次笑了。送她回家時，天已黑，我們又再一個擁抱。她說，有的話從來不用說，但我們心裡都懂，而有些愁，是旅人、離家後人才能體會的。➡



回想剛踏入彩色大世界的自己，多麼單純、多麼愚蠢、多麼可愛…

夜黑星美的天空下，他用小拇指勾勾我的手，那是在馬來西亞某個小島，和一個很帥的美國人及幾個朋友一起在海灘聊天時發生的事。心裡好害羞，這太像電影情節了。但我並沒有想很多，很早就累了，返回旅社睡覺。直到半夜，他喝得微醺跑來叫我，問我要不要和他一起睡覺…當時真覺得他是神經病，怎會跑來問這種問題？

在西方世界裡，東方面孔是非常吃香的，加上個性還算活潑外向，更容易打入人群中，吸引到注意。但豔遇太廣義：有像小女孩怦然心跳的、有像一見鍾情那麼激動的、有像別離時生命都要被抽走的…直到大概兩年前，回想起這些事，我才恍然大悟，當時這些男人要的都不是愛情。那時候 18 歲的我，真的好天真，很多暗示，都沒發現是暗示，否則就是調情還當作是浪漫的豔遇。

在澳洲學拉丁舞時，老師是三十出頭的巴西男人。每次看他跳舞，渾身充滿了男性的魅力與氣勢，帶舞時總把男人對愛情的矛盾詮釋得非常精準：把女伴瀟灑地推出去、又渴望地拉回眼前，眼神裡盡是自信與權力，同時身體還性感地擺動。我常崇拜地偷看這麼一個有魅力的男人。

有次上課練習，他突然把我衣袖拉起，拿出筆在我手臂內側留下他的電話。「我們家就在海灘前面，從二樓落地窗看出去很美，希望妳來，我們可以在夕陽下練習跳舞…妳會學得更快…」他說。後來，我勤著每天打工，一直沒把這件事放在心上。直到過了近一個月，他才又在課堂上靠近我耳朵細聲地說，「妳真的只對跳舞有興趣，對男人一點興趣都沒有嗎？」我才明白他已經勾引我很久了…我竟乖乖地以為他只是想栽培我，何況他是「老師」，不能有非分之想。

還有一次，也是在澳洲。一個常來餐廳和人家談生意、總是西裝筆挺的氣質男人，炯炯有神的淡藍色眼睛，很有男模的樣子。我注意到他很久。有天，他主動跟我要電話號碼，約我私下一起吃飯。那時我的臉漲得不知道有沒有蘋果那麼紅，不斷想轉移話題並且走開，但他很勤奮地一再把水喝光，讓我一直走向他那桌補水，最後我才塞了張紙條給他。

我們終於是一起吃了晚餐，點了特辣的大披薩，坐在室外暖爐正下方，有說有笑地聊了一整晚。他想邀我在他家過夜，隔天一起去公園野餐，但我以隔天要早起上班為由婉拒了。那時心裡只想著，雖然很想繼續和他相處及愉快地對話，不過我得回家睡覺了。如果真的要談感情，可以慢慢來。



後來，我交了男朋友。和他，反而因為太帥讓人太緊張不知道該如何反應，而漸漸減少、失去了聯絡。有時候我在想，如果，這些人再出現一次，而我單身，說不定我會更勇敢地把握機會了，因為我要的，也不再只是愛情了。➔

暖暖
撿風景
No.08

Nobody is perfect, that's why the world is perfect.
好險每個人都不完美，所以這個世界才如此完美。





暖暖
撿風景
No.09



Whenever people agree with me I always feel I must be wrong. — Oscar Wild
每次人們贊同我的時候，我都覺得我一定錯了。——王爾德





用一天台幣一百多塊的價格租了屬於自己的單人大房間，一分鐘的路程就是大海，往遠處眺去，不到 18 公里遠處的那片山地，便是沙烏地阿拉伯。我帶著早餐走到海邊，享受自己一個人的寧靜和只有波浪拍打岸邊發出的聲響。隔壁餐廳的大黑狗，挑了個陰影的地方挖個洞，和我一起坐在哪裡。

我氣餒地和莫汗聊起浮潛完後遇到的一個惱人的男人。是個又高又帥、身材線條健好的年輕人，說浪大危險，主動陪我下水游泳，過程中緊緊抓著我的手，帶我一覽紅海的珊瑚礁群和魚群。我是抱著感謝的，心裡默默享受有帥哥當隨身保鏢的浪漫時刻。

從抓著手到扶著腰，動作開始變曖昧。到後來，我覺得他有點過頭了，我推開她，上岸整理自己。他邀請我去山裡的貝都因族友的帳篷，看星星、喝茶，我硬是拉了另外兩個德國朋友一起。身為女孩子的我，當然知道他想幹嘛。

到山上後，一切很羅曼蒂克，他果然發動攻勢，不斷邀約去散步，說些甜話想要牽手，然後引導我的思路，讓我相信應該要好好享受這個時刻。說實話，旅行這麼久，我當然知道什麼叫做調情，大家你情我願，誰也沒有欠誰。但是，我不能接受只因為我不是伊斯蘭教的女人，



就這樣被看輕。他們不都一直在提阿拉的嗎？為什麼還要違反神的指示。這讓我很不舒服。

「埃及男人的腦袋到底裝些什麼，怎麼可以這麼惱人？每個都很懂怎麼玩心理戰，先得到某個人的信任，然後再帶著人心團團轉。到底可以信任誰、不能信任誰？真的讓我很頭痛。」

莫汗一直是唯一讓我覺得從來沒有對我有過其他意圖的人。在他面前，我可以放心地、肆無忌憚地說話。他是非常大男人也非常有智慧的人物。「是妳的錯。」他說。

「為什麼？」

「妳不該跟任何人說話，尤其是男人。但妳偏偏喜歡在路上跟每個人打招呼，這都是妳自己引起的。」

「可是，當別人跟我打招呼，我總不能視而不見地走掉吧…而且埃及女人都在家裡，不然我也想跟女人說話啊…」我被他說得臉都紅了。

「當女人跟男人說話，就代表在給對方機會，既然給別人機會，就是廉價的女人，當然男人就會發揮他們的天性。」我突然想起當他形容西方女人不是人是動物時，那種鄙視的眼神…

「那我坐在這裡和你說話討論，也代表我在給你機會嗎？」

「妳做妳想做的事就好。」他走掉。

我最喜歡和莫汗說話，他總可以用可蘭經的哲學，解釋一切；我們每天都會見面，他就在我住的旅社裡工作；晚上，我們一起散步到他朋友工作的餐廳，一群人什麼事也沒做，就坐在那裡看海。

我很喜歡看他笑，因為他的笑容很真實。他從來不會主動約我出去，似乎對我一點興趣也沒有；但是，當我傳訊息問他在哪裡、想去跟他會合時，他會在幾分鐘內回到旅社和我碰面。而他和我說話時，總不敢直視眼神，還會稍微低頭，讓我總有種莫名的受寵感。這又像帶著一點在乎。也許，我潛意識裡一直都在拿別的男人和他比較吧。在他身上，我就是感覺得到那完全正直的虔誠穆斯林氣息。

我欣賞他的尊重，也非常尊重他，應該說，對一個人的敬仰。我知道我在乎這個人、這個朋友，但心裡很清楚不會有超過朋友的感情。而他，在乎與不在乎，又怎麼樣，我只是個旅客，遲早都會離開。

不過，我對於他而言，或多或少終究是個有罪的女人吧。畢竟我正在做的事，在他思想裡，都是不應該的。

這是一個沒有開始也沒有結束的故事。而這種說不清，讓我覺得特別美。



他常有意無意地和我提到那個年輕韓國女生，也是打工渡假去到澳洲的。他是個五十多歲的土耳其男人，我在澳洲第一份工作時的老闆。家族事業是在西澳的各大小節慶裡販售熱食，兩個女兒年紀都比我大，還有個氣勢強悍的老婆，對員工非常嚴苛，尤其是女孩子。

他在18歲那年，留下妻子和孩子，一個人偷渡來澳洲闖蕩。好不容易幾年後了點錢、生活穩定後，才把家人都接過來，一直到現在，靠著他創起的事業，身家已然不斐。我很喜歡聆聽他的故事，還有看他臉上那父親才有的溫和笑容。當時的我也是18歲，對每個人的年輕歲月、打拼故事充滿著好奇。

某一陣子，他常傳簡訊給我。簡單的問候或者閒聊，我沒有想太多，只是把他當成一個像朋友的長輩般互動，直到滿19歲生日那天，他開車出現在旅社門口，說有事想找我，一切才開始轉向。

他先是和我道歉，因為他老婆在工作時，總叫我去做最繁重的事。然後拿了一個飽滿的信封出來，「我想送你生日禮物，但我不知道妳喜歡什麼。這個給你，可以去買些妳想要的東西。」語畢還打開信封，稍微故意整理了一下那疊黃色的五十澳幣。

我狀況外地停頓好幾秒後，把信封退回去，「你在開玩笑吧？為什麼

要給我那麼多錢？」我說如果我有工作，領薪水這種事我不會猶豫，但我沒理由收下這份禮物。他又聊起那個韓國女生，原來是他的小女朋友，他每個星期給她錢，讓她偶爾陪他去度度假、吃吃飯，連她想再來澳洲，他都幫她訂機票、打理好一切。

我多多少少知道了他在想些什麼，但我什麼也沒說，當然也沒答應。只是變得更公私分明，除了工作以外，都沒有再多聯繫。聖誕夜那天，他又出現了。他用談公事的理由找我出去，還拿了明顯比上次更厚的紅包出來。

「我明天要去一個小島休息幾天，妳要不要和我一起去？」他說。「我明天要上班，聖誕節客人很多，不能臨時請假…」那時候我已經找到了另一份在餐廳的工作。「妳知道我真的很喜歡妳，為什麼要拒絕我？妳把餐廳那份工作辭掉，他們一個禮拜給你多少薪水我也可以給妳，妳悠悠哉哉和我過生活，不是很好嗎？」他開始變得激動。

其實有好幾次，我都問自己是不是傻了？這是多少人一直希望發生的事：不用工作就有錢拿，每天還可以穿得漂漂亮亮的。但是我卻一點興趣也沒有，只覺得這樣的生活型態好虛假，我會永遠對自己的良心過意不去。

「你是已經有家庭的男人了，我不能接受你的追求…」我委婉地說。腦海裡浮現起他們一家人的畫面。

「認真想想，如果和我在一起，可以不愁吃穿，而且對妳的未來非常有幫助，如果妳想要創業之類的，我可以在背後當妳的金主，我會一直照顧妳、為妳扛一片天；但如果妳又拒絕我，妳將什麼都沒有，妳不會是我生命中任何一段回憶和情人。」他在我面前分析起來，突然間，我有種受到威脅的感覺。

是威脅的感覺嗎？一個有錢有地位的男人，相信錢是萬能的，試著讓我知道我在做一個最錯誤的決定。而且將因這決定後悔一輩子。現在的他，失去的只會是一個對象，而我失去的是永遠的財主。

我問起自己：人生已經夠無聊了，如果還不用自己去工作、為錢做點奮鬥，那豈不是馬上要發霉了？我真的需要他嗎？可我從來沒依賴過任何人。我開始覺得他很醜陋，不是外表，而是人格。

「謝謝你，但是我覺得我現在的生活已經很好了。」說完，我充滿驕傲地帶著我的包包離開，留下那帶裝滿錢的信封和他的驚訝眼神在車上。我要他知道，我的未來是由我決定，有錢不代表什麼東西都買得到，尤其是，我。➡

成就

有人認為，一輩子的「成就」是賺很多很多的錢；有人認為，一輩子的「成就」是當一個成功的爸爸／媽媽；有人認為，一輩子的「成就」是擁有一定名氣；有人認為，一輩子的「成就」是不斷無私造福別人；有人認為，一輩子的「成就」在於人生多精采。那成就是什麼？

大部分的人也許會回答，成就是活得精采。但是，同時卻用財富多寡來衡量身邊某個人、用小孩有沒有「成就」來衡量某對父母、用某個人是否常上電視來衡量名氣、用是否常出席活動來衡量這個人有沒有心…

說到底，又回歸到，怎麼定義「成就」這個字；延伸出去，談及的是磅秤的兩頭，在裝載不同物品下，終究還是可以平衡。

小時候，我對所謂一些成功人士的概念是這樣的：老師，是很懂得考試的那群學生往上爬的結果；但是不是他們因為唸了太多書而不知道要幹嘛，只好去教書、主管經理，是在公司店裡留最久的人累積的結果；但是不是有時根本背著良心砍殺他人，又最會拍馬屁扯人情打不走罵不跑的、父母，是小孩一直上學拿很多獎狀集合的名氣；但是不是就是把小孩當機器人或演員訓練的人…

我們常常嚮往或羨慕那些有所成就的人，可卻忘了世界其實是平等的。時間、學習、金錢，只是在形之上或形之下的分別。

有個例子是這樣的：有兩個朋友，每個月收入都相同，一個會把錢拿去上課補習或度假，充實自己的生活 and 興趣、另一個則省吃儉用把錢全存進戶頭或繳車貸房貸。久了以後，後者看起來富有多金、前者看起來博學多聞，兩個的成就是不同形式的。又另個例子：有兩個女人，一個效率高又積極，一個速度平凡又簡單。前者很快就爭得工作或政治地位，後者工作上不才但卻家庭美滿和諧。兩個也都各自有成就之處。

那為什麼我們要汲汲營營地跟從於別人光芒的後面，去取得那個並不適合自己的成就？對我而言，財富是這個世界最不值得驕傲的成就，因為只要夠殘忍、夠自思、甚至夠黑心，人人都可以是家財萬貫的貴族。

相對地，反而並不是人人都能做到實現真實自我的成就。

我常想，是不是因為人們害怕做自己、害怕別人的評論，所以只好把時間都貢獻給其他人，把自己努力變成他人心中的樣子，隱約地塑造出一個不斷付出的好人形象。這是不是一種壓抑內心，無法自由的生活型態？

又論，無私付出就是對的嗎？做志工就是好事嗎？當我們認為是善意在改變他人或世界時，從另一部份來看是如此嗎？

當一個人不斷付出地照顧另一人，即養成了另一人的依賴感，如現代孩子和學生；當一個群體把自身文化和教育方式及想法帶到遠方的某處，即無形在消抹和覆蓋另一群體的原生生態和運作，如歷史上各國不斷融合的樣貌，又如台灣原住民被漢化、還有世界上已消失的幾萬種語言。當我們自認為在給予或幫忙，對另一頭也許根本是種說不出來的負擔。諸如此類的「自我善意」，是不是都是推動世界最後成為同一個樣的隱藏惡勢力？

那到底有什麼好比較的，或者好爭論的？一切都是環環相扣又平衡的，也許當下用肉眼看不見，但歷史演化到現在早已很明白。那誰是真有成就嗎？我想不論人種或階級，甚至任何物質，都是相同和平等的。

既然扯不完，那就相信：人只要在沒有傷害任何人的情況下快快樂樂做自己和生活，就是種成就了。正如在每個小角落付出的人們，他們都是如此安居樂業著，享受人生：多麼有成就的一件事。



「哈囉、Orpha，你們好嗎？」

我的名字叫做 Venus，來自台灣，今年 21 歲，算是半個作家，喜歡於部落格寫些旅遊生活、寫些所見所聞。很剛好看到你們在 Couch Surfing 的會員頁面，當我讀完你們的自我介紹後，就有種『我一定要寫訊息給你們』的衝動！

我喜歡旅行，也喜歡和新朋友接觸，同時我也是很愛大自然的人，尤其是山林水間。從照片上我看見你們住的地區真的很美，當然，你們也很特別，對我來說，旅行最重要的是在對的地方和適合的人在一起。我是個很獨立、可以照顧自己的背包客，還有自己的睡袋。如果你們家沒有多餘的床或沙發，我不介意打地鋪。當然，如果你們喜歡中文或者中式料理，我可以教你們或做給你們吃喔！我相信我們之間還有很多可以互相分享的故事和經驗，如果能夠拜訪你們一定會是很有趣的回憶！期待你們的回覆——Venus」

這是某次在前往西班牙和法國中間的一個國家 Andorra 時，透過沙發衝浪網站，給一對住在山上情侶的一封信。

「妳好、Venus，謝謝妳的來信。

但是在我們答應妳之前，我們想知道妳是不是完全了解關於

『Naturism』？我們經常是裸體的，來到這裡的人也是。請讓我們知道妳是怎麼想的。希望妳還喜歡巴塞隆納，那是個很棒的城市。誠摯問候——Orpha」看到他們回覆，我才醒了過來。當時看他們頁面時，一直專注於他們家周圍的景色，忽略了寫在角落的某句「By the way, we are naturism. (順便一提，我們是裸體主義者)」

「哈囉，

是的，我聽過關於裸體主義的想法，而且對這並沒有特別意見，這是個很有趣的觀點。只是我會怕冷，希望你們不介意到時我穿著衣服。——Venus」我趕緊補了這些句子。我想自己還算是思想前衛的人，認同「身體」是種藝術和自然。可我倒是挺害羞在別人面前全裸的。

「妳好 Venus，

在室內是不會冷的，反而因為有暖爐有點熱喔！我們通常不接待非裸體主義者，這會讓我們覺得有點奇怪。還有，我們也想知道妳的想法是否夠赤裸，因為我們家對於性這件事很開放。」哇…這可讓我更尷尬了！先是有裸、後是有性！這叫我怎麼回答啊！但既然是我先開始寫信給人家的，總要做個了結吧…想來想去，於是我也實話直說了。



「哈囉 Orpha，

其實，我想說聲謝謝，謝謝你們在決定是否接待我之前，先把情況講清楚，不然我肯定會被嚇到！應該說，當我看完訊息時，已經有點嚇到了。呵呵…你們應該知道中國文化很保守，我們對於裸體和性事都是很害羞的。說實話，我是真的對你們住的地方很感興趣，但又有點害怕你們私人的興趣。不過，我可以理解也尊重你們生活的方式和選擇。某方面的我，很好奇也想更了解不同人們的想法、某方面的我卻又對這一切有點畏懼。哇…現在我還真不知道該不該去拜訪你們了。」最後，我把回答權又丟給了對方。

好險，他們傳來了一封近期不會在家的通知，如果兩個禮拜後我還在附近，他們歡迎我的到來。我捏了把冷汗，被自己這種開放又不開放的個性搞糊塗了。但我想，每個人都有忠於自己選擇的理由，如果試著去了解，其實這個世界也就沒什麼好奇怪的了。➔

有這麼一個朋友叫亞瑟，來自捷克，今年 45 歲，在愛爾蘭生活第六年了。平常不怎麼參與人群，偶爾開一些奇怪的玩笑，笑容裡從來沒有任何惡意。某一個晚上，他終於肯向我說他的故事，一些工作外的生活事。我從第一秒笑到最後一秒，真覺得越奇怪的人其實越有趣。

他是個奧林匹克運動會的大粉絲，每一次，他總會偷偷闖入參與比賽，游泳、跑步、跳水，想得到的與想不到的他都做過。最經典的一次是 2004 年在希臘的馬拉松，他跟隨所有正式選手起跑，一步一腳印地踩，當大家早就抵達終點，三個小時後他才好不容易帶著剩下半條的命、上氣不接下氣地來到雅典體育場，眼看就快完成整趟路程了，他更邁命地跑著。

幾乎空蕩無人的體育場內，從一個清潔工突然慢慢增加到三十幾個人，大家都在為這個已經過了三小時卻還沒有放棄的選手加油打氣，直到最後一秒他衝過了終點，啪一聲倒在地上，吸大口大口的氣，所有人把他拱起在天上，為他的堅持而歡呼。

幾名記者也來採訪他，他一旁會說英文的朋友，分享了每一處故事細節，他就這樣突然成了英雄。當時媒體本來一再報導奧運安全措施有多謹慎多嚴密，這位輕鬆闖入的假選手間接拆穿了誇大的文章，當然，事後他被送到了警察局。

警察盤問他好一陣子後，消失在辦公室一頭。時鐘滴答滴答地走，半個多小時後，一群警察回到辦公室，圍繞在他身邊，開始跟他握手、拍照、簽名，佩服他的勇氣和欣賞他的耐力，雖然這從來不是一件檯面上的事，但能闖進奧運還完成比賽，這人真的太厲害了。最後，他們還是意思意思地把他關了兩個小時，給了他一堆食物，讓他享受一下五星級版的監獄。

我問他，有沒有去參加北京奧運，他說，「別開玩笑了，希臘關我兩小時，中國可能會關我二十年！」我們大笑。他說，每一次總會有人跟他說，不可能不可能不可能…但是每一次他都辦到了。我說他這個人就是無厘頭，但是 Why not？我們總需要在無聊生活中開點玩笑。

這才是生活啊。

我問他認不認識 Oscar Wild，有句名言是——Whenever people agree wuth me, i always feel i must be wrong.」（每當人們贊同我時，我就覺得我一定錯了。）我說，有時候，當人們覺得你錯了時，其實你才是對的，因為歷史是這樣被創造出來的。我們又繼續大笑。➡





這是怎麼樣的一種人生。

他奮鬥了十五年多，和老婆有三個美麗的小公主，生活忙碌卻也優渥。她們住在大西洋另一邊，只剩他在這個小島上。寬大精緻的房子裡，貼滿家人照片但少了點活躍的生氣。一隻有白內障的老狗，在門打開後躺在角落搖著尾巴，牆上有冷氣，在這寒冷的愛爾蘭竟然有冷氣，就因曾有這麼一年的夏天，讓他留了點汗。

一切其實是很奢華的，從屋內設計到幾次碰面出遊，全是質感路線。心理、生理。他的生活是我們平常完全不會接觸到的那一塊，律師、議員、政治人物、CEO。我闖入一個男人的生活，硬是探了點頭、窺究一下他的作風和思想，談了些股票、經濟、歷史、文化，話題可淺可深，太多討論的空間。

這是怎麼樣的一種人生。

他18歲就離家了，一口氣在成都住了五年，從四川騎腳踏車到馬來西亞、印度騎到法國。26歲那年回家念大學。一臉帥氣的愛爾蘭男人樣，說起中文滿是濃厚捲舌腔。一切其實是很嬉皮的，從屋內環境到交友圈。我會用一群「藝術家」來形容他和周遭的那些人。每天都

是慢慢地活著，晚上大家聚在客廳裡抽抽大麻菸、玩玩音樂、半暈半飄地作點歌、痞痞地談起人生哲學，白天再睡到自然醒，走十分鐘的路去海邊游個泳，一個星期上幾天班，錢夠用就好，生活開心最重要，然後晚上再出去派對到精疲力盡。

他很會煮飯，卻不愛洗碗；穿衣服永遠只買二手衣；在酒吧裡面，跳舞總是最奇怪、最好笑的那個；不說話像耍酷，一說話又語出驚人，問他什麼總能說出點很有意思的評論；在中國經歷過四川大地震，決定回來念醫學院準備當醫生拯救眾生。還有，他也改念，只吃素呢。

藝術家的習慣總是有很大部份是一般人無法想像的。

「Art is the only serious thing in the world. And the artist is the only person who is never serious. 藝術是世間唯一需要認真看待的事，藝術家卻是社會上唯一拒絕認真的人。」——Oscar Wilde 王爾德

這是怎麼樣的一種人生。

她18歲就逃離教育制度，一個人去澳洲打工度假，到22歲那年，寫了三本書，足跡踏遍20多個國家。不斷在人與人和文化與文化之間穿



梭，闖入一個又一個他人的生活裡，想要在那些不同背景的人身上找到點頭緒。她知道什麼是她想要的和喜歡的，卻又不確定什麼時候想開始穩定。

直到現在，還是在旅行。有錢就走、沒錢就工作，日子也挺嬉皮的。財富是沒有，時間倒是很多；成就不敢說，快樂倒是每天有。還總想著要在30歲之前，能走多遠就是多遠、能好好玩就好好玩。然後哪天嫁到愛爾蘭，這樣就可以正大光明自由自在地為所欲為。

真矛盾。在中華文化的觀念下，她常常也是懷疑和指責著自己的。但是從西方角度看，這女孩只是趁年輕在摸索方向，還有享受人生。

於是她想到了第二個人，從前年認識他開始，他一直是她欽佩和嚮往的那個人，如果他26歲才決定自己的熱情，她又何必要現在強迫自己馬上找到軌道，他不也是其中一個她看過最快樂的人之一嗎？她也想到了第一個人，什麼都有什麼都不缺的大富人，最缺的就是時間和愛。她羨慕他最後也許能用金錢換取所有他想要的東西，但她不渴望那種因為什麼都有了而不能好好感受日子的生活。

人生似乎就是不斷地在時間與金錢之間做選擇。

這是怎麼樣的一種人生。發現自己在愛爾蘭的時候，才覺得是活著的。愛爾蘭像是個迷人的男人，從我遇見它那天起，就戀愛了。然後不想走了。從此我許自己為半個愛爾蘭媳婦了。它叫著我的名字，於是我背著行囊到來。它不讓我走了，我的心也給它了。天氣有點陰雨有點涼，它抓著我的手，緊緊地、溫柔地，這麼幸福叫我怎麼走。

如果哪天我死掉了／請把我葬在愛爾蘭／如果哪天我的生命在愛爾蘭結束了／請不要帶走我➡



在日常生活中消費時，對於攤販、不打發票的商家，我們常有「殺價」的習慣，尤其到了東南亞或者物價相對較低的國家，討價還價這種事更是再所難免了。而來自物美價廉的台灣，每次出國如果買東西，我就以台灣的價格當頂標，只要不超過，皆還覺得合理。而歐美背包客也常希望我去幫他們喊價，因為亞洲人知道怎樣是最適當的價格。

一個才剛被印度攤販大宰過的朋友問我，「真的不知道怎麼殺價，他們每次看起來都好像被我殺太多了…」我說，「如果某件衣服成本約30元，攤販可能會開價300元或更高，他其實也不知道自己想要多少利潤，當然是賺越多越好。所以不管買家怎麼喊，他們都會面露難色得好像真的賠錢賣了。如果以原價300元來說，預期要賺270元，只要稍低，對他都好像是賠錢。這時候你就要若無其事地走掉，讓他覺得你沒買這件衣服沒差，他才會轉念想說不賺白不賺，50元也可能成交。」

說完這句，我就問了自己，那究竟物品是被定價好或像這樣可以殺價好呢？對於懂得喊價的買家而言，殺價可以買到比定價還便宜的東西；但是對不懂喊價的人來說，定價反而容易多了。例如那件衣服，一般殺價付100元雙方都開心；但定價後，卻固定成了300元，賣家開



心、傻買家也開心。那能不能說，定價其實是一種公開性的坑錢呢？而已發展國家都是定價規則，延伸來說，是不是一個國家很多環節的建立也是一種公開性的黑道行為…又或者完全相反呢？

從一開始朋友的一個小問題變成我自己和自己的好幾個問題，無止盡地辯論。

我又想起，一些攤販為了販售商品，會不斷嫌棄別人的東西，來證明自己的好。很多局外人也是被唬得團團轉。「你這個鼓的材質很差啦！你被騙了！」樂器行老闆東摸摸西摸摸，硬是能掰出幾個缺點來。「你看看這把吉他，這個板、這個弦…」本來沒有的事，都被說成有。如果你還是沒有掏錢買，他們又會說，「不然你用換的，把舊的、不好的給我，新的便宜一點給你。」（其實新的沒有較便宜，他們只是要賺差價。再用同樣方式賣給下一個人）我總是保持沉默點點頭離去，或者會直接表明，如果我有需要再來找你，但是不要強迫我、或者騙我買。

直到這麼一天，有個好朋友就在我面前又要被亂騙一頓，不知怎麼地，脾氣馬上出現，我對這種變相的賺錢方法感到厭倦而生氣。我把老闆的東西拿過來，開始天花亂墜用類似方法嫌棄了一頓，快把它講

得一文不值了，才問老闆，「那你現在打算賣多少錢？」那老闆臉一陣紅一陣綠，真以為遇到識貨人，差價才降到最低。

那朋友一直感謝我，說我幫他上了一課。不然他永遠搞不清楚，為什麼店家總是想用換的、為什麼自己總是買到不好的。我說，因為他們要賺你的錢，就會無所不用其極地編很多故事讓你相信，這世界就因為這類的商業技巧，讓很多人才失去「自信」，不明白自己擁有的，已經夠好了、夠多了、夠用了。

但那件事後，不知怎麼地，我卻有點內疚。當時的我們在印度，他們的平均收入已經不高了，我卻為了爭一個事實，斷了老闆的財路。如果他們不這麼做，怎麼能賺得到錢、經濟怎麼會流動。於是，我又問著，哪一種，才叫事實？哪一種，才是自己願意接受的那個事實？➔

他翻開上衣，給我看那些被鞭打過的疤痕；又撥開額上的頭髮，露出那些深深刻印在皮膚上的凹陷；轉過脖子，一道又一道的虐跡，我有種腦袋麻痺、反胃的感覺。不是因為他的身體噁心，而是基於人類看見同類受傷時的難過，本能下的反應，就像有人看見車禍、生產過程、或者極度痛哭時，會開始嘔吐那樣的表現。

「妳是哪裡人？」他問。他坐在我隔壁，看似年輕，眼神裡卻歷盡風霜。這是從西奈半島往開羅的夜班巴士。

「台灣，一個在中國外面的小島，在日本和菲律賓中間。你聽說過嗎？」我說。

「我知道，妳們在政治上與中國一直有爭議，不是嗎？」

「對呀。」「可以告訴我，你身上的傷口是怎麼了嗎？」

「我啊…」簡單兩個字，他嘆了口長氣，停了好幾秒才接著說下去。「妳應該知道去年埃及的大暴動吧？這幾年來，我們一直在抗議對政府的不滿，我就是那時候被抓走、凌虐、監禁到前陣子才被釋放的。」

在我問他下一句前，心裡想他看起來可一點也不像政治犯啊。「只有你這樣？還是所有的人都遭到暴行了？我看見很多人在博物館前的廣場示威遊行，但我想到的，那些人是否真的明白他們為什麼挺身而

出嗎？他們都是受過教育的知識份子嗎？或只是左右鄰居、親朋好友胡亂號招而相約出來的群眾？這兩種差很多，一種是有效率的抗議、一種是湊熱鬧的抗議。後者往往會爆發很多流血衝突。」

「像妳說的沒錯，大部分的人並不完全知道自己在幹嘛。而那次被抓走的共有十人，全是站出來說話的知識份子。埃及人有六個，其他幾個是我的外國室友，我們都為了爭取人權而工作。和妳說這些，是因為妳是個外國人，還是個受過教育的人，而且我們是在巴士上，不然我會有危險。他們雖然放我走，但一直追蹤我和竊聽我的電話，所以我沒有任何可以被聯絡的方式。」

說這些話的這個人，真真實實坐在我的隔壁；說的這些事，真真實實發生在這個年代；我有點無法平衡，還不能接受這些可怕的事情的的確確就發生於如今的21世紀。

「被抓走的埃及人中，有四個是女孩子，他們都被輪暴過；而兩個男生，其中一個是我，就是你現在看到的樣子；另外四個外國人，則是以心理上的虐待為主，例如關到極小的紅色房間裡。他們為了讓我們閉嘴，想得到的都做了，沒有死，已經是幸運的了。我很失望，我們都很失望，但為了活著、還有看見家人，我最好離開，最好忘記所有的一切。所以才躲來西奈半島，當導遊，至少和外國人說說話，心裡會好過點。」

然後向阿拉祈求，希望它能帶領埃及走在對的路上。」

這讓我想起《生命中不能承受之輕》裡寫過一段，關於一位寫文章批評政治的醫生最後自願把自己降到社會最底層：洗窗清潔工，以避掉一些選擇地位還是自尊的麻煩。然後我又探究起，什麼樣的人生是我要的，簡單是一輩子、複雜也是一輩子。如果真有上帝，我會說它其實很公平，給了什麼、就也會拿走什麼；拿走什麼、也會給些什麼。

「你介意我問你今年幾歲嗎？」我說。當時我掉了好多無力的淚，不明白為什麼人類要這樣互相折磨。「22。」他小小微笑了一下，還補了句，「還好我才22，還有好長一段路要走。」

我也是22歲，但我說不出口。然而是因為抱歉還是愧疚，無從解釋。





賣一個夢



當他們隨地而睡，只用一塊薄布裹身以阻擋擾人的蒼蠅蚊子，不知道的人遠看還以為是被遺棄的屍體散佈在馬路、草皮上；當我們小酒助興，躺在海邊不知不覺地睡著，眼睛一睜恰巧遇見剛起床的太陽。我問了自己這麼一句，此刻是多麼幸福。

海浪聲輕輕拍打、朋友的呼吸聲很有規律地起伏、不遠處的餐廳員工開始在整理準備、我的手抓起沙又灑向地面、眼神直直望著還不太刺眼的日出，那天晴空無雲，只有我們。

在印度，我無數次探討起人類最根本的生活；也無數次，責怪自己和現在的人類有多荒謬、浪費；更無數次，接受起「現在」的一切是個定論，我不過是之於地球上的某隻小螞蟻，世界已經如此定向，源自於無限個他和她的決定與選擇。

一個想賺錢的人。賣的是一個夢。而生活是無限個商人編織起來的夢。

他對躺在冰冷冷地面的人說，「我的朋友，你需要張軟墊，硬梆梆地睡覺並不舒服。有了軟墊，符合你身體的曲線，睡眠才有品質。」她又說，「我的朋友，你也需要個枕頭，脖子騰空並不舒服。有了枕頭，完整了人類睡眠的需求。」

他說，「我的朋友，你需要塊布蓋在軟墊和枕頭上，清洗時你只需要洗布就好了，方便多了。喔！我們也研發了一種叫做枕頭套和床套的東西。」

她補充說，「我的朋友，這時候你需要條棉被，這樣才不會感到冷。至於棉被，也放塊布吧，當作被套，我可以跟他買。」

他說，「我的朋友，不如買個蚊帳吧，我們設計了用細網作成的大套子，躲進這套子裡，就不怕蚊蟲叮咬了。」

她又說，「我的朋友，我把一塊地圍起來了，你要不要買個空間，從此這個空間就屬於你，保證不會有人打擾。」

然後，他為了讓每個人相信他的東西，他告訴大家，睡在地上是卑賤平民的行為，你得跟他買，擁有別人沒有的，才能顯現貴族的氣勢；然後，她也和大家嫌棄起那些不配合她的人。

一個又一個的說法、夢以及交易持續延伸下去，成就了人類現在的生活。隨之忘記了沒有床、沒有鞋、沒有化妝品、沒有汽機車、沒有電視電腦手機時的樣子。甚至問起，這樣要怎麼活？又說，印度這麼窮這麼髒這麼亂，怎麼敢去？扮演起一個驕傲貴族不屑平民的架勢。在「自己」之外的人事物，都是假的、不好的…「自己」的範圍則含有家人、朋友圈、社團、地區、國家。



而一個要賺錢的人，只要利用這樣的特點，賣一個夢、賣一種隔閡、賣一套說法、賣一道觀念，便能得到他們所要的。所以，當個有錢人真的困難嗎？當個「生活水準」高的人，是驕傲的嗎？當個住在山洞的原始人，有比較困苦嗎？

大家都是人、是平等的，只有「心態」，是不同的。簡單是一種生活、複雜也是一種生活，都是過日子。今天之前的人類不懂尊重，互相傷害、互相利用、互相搶奪，但現在學會了，就是時候 Move on 了。

「究竟，我們是活在一個人類建造給我們的世界；還是地球建造給我們的世界裡——《搭便車，繼續歐洲》。」我如此認真地探討著。➔

堅持與固執

那一年，就在距離歐盟正式對台開放免簽的前幾個月。我和某國在台協會，打了一場仗。有點像是小蝦米對抗大鯨魚，這場仗，來得莫名其妙，結束得更無可言喻。但值得一提的是，我們都同時贏了，也同時輸了。

她對我發脾氣，『妳不要再吵了好嗎！為什麼妳覺得這是可行的！就跟妳說不可能了！』她用力把電話掛掉，這是第三次了。

我從香港特地回來台灣，探望家人並且申辦位於西歐某國的簽證。聖誕節前，興高采烈地整理好行李、買好機票、辦妥旅遊平安保險，遞件時，繳了超過規定的 60 歐元費用（換算約 2300 元台幣），他們要求付 2500 元，在櫃檯前明目張膽貼了那樣的數字和標語。我摸摸鼻子，在一間「正式的」、「國際的」如此應該要被人信任和尊重的辦公室裡，像隻不敢吭聲的小貓，乖乖付錢了事，不願產生不必要的紛爭，想著有多少人發現了這公開的誤差，卻選擇了睜一隻眼閉一隻眼。

他們收了錢，拿了資料，在我面前翻過、確定沒問題，就先請我走了。隔天一早卻來電，『蔡小姐，不好意思我們不能給妳簽證，也不能退妳錢。』我當然問了為什麼。『因為妳今年沒在台灣住滿三個月不符



規定，而過程有審核的動作，所以還是要收費。妳可以寄解釋函，告訴簽證官為什麼離開台灣這麼久。』她說。

眼看下禮拜就要出發了，卻在這時候簽證出了烏龍。我緊張又擔心地把過去這一年的去向及目的、停留時間、做了哪些事、甚至打工度假的雇主資料等等，一一清楚詳細地條列出來，再特地送至辦公室。

隔天，再次接到電話。簽證申請還是被拒絕，原因同前：因為回台至今並未在台灣待滿三個月。我氣得哭了，這不是莫名奇妙嗎？我在被收了 2500 塊後狠狠地被擋在牆外無地自容，心突然碎得像從桌上跌落的花瓶般，再也無法恢復瓶身上的美麗圖樣。

眼淚擦過，事情總要有個解決方法。我撥了電話過去，詢問究竟該如何處理？是他們要求先提供機票證明、保險證明，才准遞件，我已經花了一堆錢，並且依照要求寫了解釋函，卻被一個一開始他們就可以連件都不收的原因給拒絕。是否在程序上出了什麼樣的問題？更無法理解的是，身為一個台灣人，卻無法在台灣辦理該國簽證，還不被辦公室裡同樣身為自己人的員工協助，那麼、我該前往世界上哪一個地方繼續申請作業呢…

我甚至試著預約與簽證官見面，想親自和他說明，並詢問還有沒有其他解決辦法。都被一再掛電話與忽視，他們從頭到尾，只有用不清楚、不知道的說法，逃避回答和協助。

我對那些年紀大我這麼多的人們，感到極度失望。當我積極的追問是否有哪些資料或證明可以讓我再次提出的？或是哪裡可以尋求更多支援？他們只是用極為制式的不屑態度草草結束。她對我發脾氣，『妳不要再吵了好嗎！為什麼妳覺得是可行的！就跟妳說不可能了！』然後她第三次掛了我的電話。

心頭盡是無奈，一件事的完成與否，在於彼此的信念是否相同並共同解決。很明顯地，她並沒有和我一樣，想嘗試看看找到一條出路，她選擇了放棄。我對那樣的態度極度失望，像是一個被丟在路邊的嬰兒，大家都見到了問題，卻沒有人願意伸出一隻手。

於是，我寫信到了外交部。專門負責與該國做接洽連絡的小姐試著幫我，但她也是隔天就放棄了，開始說服我不要再試了，這是一個國家的主權問題，若簽證官真的惱火而在我護照上面動手腳，我將永遠都去不了那個國家。

在心灰意冷之際，我繼續上訴到了外交部長，和他解釋一切狀況以及過程中這些人不願意和我一起設法的困境。同一時間裡，我將一模一樣完整無誤的資料，拿到德國在台協會，申請同樣是入境歐盟的簽證，甚至在遞件時告知我已準備好了解釋函來說明為什麼我離開台灣這麼久…

結局是：嚴謹出名的德國簽證官審核了此案件，大方地給予簽證。外交部長沒有回我信，但我接到來自該國在台協會打來的電話，表明願意重新接受我的案件。

千辛萬苦拿到了簽證，我打電話到旅行社取消了機票。20歲時，這樣的一種堅持，讓我贏了這場仗，但我不想去了。很深地怨嘆了一聲，生活中如果每個人都願意如此積極處理一件事，或者試著為他人申請援手，天下應該就和樂融融了。當然，這同時也能稱作固執，我不知道對人生是件好事，還是壞事。

我一直都是鐵齒的人，從來沒有宗教信仰，也不相信有神的存在。只相信人的一生成掌握在自己手裡，有耕耘的人就會有收穫、有嘗試的人就會有機會、有努力的人就會有成果。當然，結果會受到方法的影響。

但是，有這麼幾次，我冥冥之中像是被特地引導到了祂身邊，我沒有看見祂，可是我感覺得到祂。有這麼幾次，我就差點要接受，接受祂是真的。

從小，我就總在懷疑和質疑，生活中所有的一切，究竟是真的還是假的。誰說了什麼、媒體報了什麼，甚至課本寫了什麼，都是百分之百的正確嗎？在我沒離開原有的生活前，我覺得那些傳遞到我腦子裡的資訊，有很大機率是正確的；在我旅行一趟，看過完全不同的人和文化解釋類似的事情後，我再回頭看，一切成了更大的問號。那種感覺像是失衡了，暈了又暈，從前建立在心裡的那把尺被分解了，新的平衡標準模模糊糊在慢慢顯現中，重新組合。

在辨別真與假之間，我才發現人類想像的力量是如此微薄而又強大。

我在想，就連學校裡教導的所有科目，國文、英文、數學、物理、社

會…等等，倒底是以什麼作為標準和區分。文學閱讀牽扯到數學的理解力、文章內容需要藝術的想像力、社會科需要所有綜合的累積常識…每一個都是個別的，彼此關係卻又密不可分，那怎麼能用誰給予的成績來一決高下和定義。然後劃上句號，便說從此就是如此。

既然，生活的一切都是被別人定義的，那就來自於他們的想像。那就有被否定的機會，除了維持呼吸以外的事，都不能說是完全正確的。那是不是，這個世代的人類，活在一個無限重疊的想像之中？好像除了維持肉體生命的基本需要外，其餘都是假的，又或者應該說，是虛的。因為包括教育、政治、名聲、獎項、虛榮、理論、規定…都是一層一層疊在彼此假設之中而建立起來的，某些人發明了些什麼、另一些人繼續延續他的想法。像金字塔般，每個人加入自己的解釋時，都會排除些什麼、針對些什麼，主觀的行為難以衡量標準。那什麼是真的？

這樣不斷證明又疑惑，讓快要走火入魔的我因為找不到答案而發瘋。於是所有的問號導向了宗教紀錄的經文，不論聖經、可蘭經、佛經，每一字每一句都是如此意義深遠又充滿智慧。祂是早就知道了嗎？祂怎麼早就人類追的都是一場空？我快要信上帝、信阿拉、信佛祖了，祂似乎暗示了我好久好久，而我到這時候才願意開始接受祂。那會不會宗教也是個空？問題又來了。

是啊，宗教是個空。祂是疊了無限個心靈思緒問號的集合、無限個人類想像的終點、無限個疑惑和解答的方向。祂所存在的地方是三度空間，在一個看不見也證實不了的位置，那是人類紛爭到最後的智慧成型。祂的來源確實也是種想像，那是累績了無限個懺悔和反省的形容之地。

所以，各種宗教想給予人類的，其實是和平，他們教導人心向善，不要為了己利而傷害彼此。如果所有人類都能有相同的信念，那天下會太平。於是我想起宗教信仰濃厚的地區，人民的確總是特別和諧、互助和友善。像是東南亞、中東，擁有長久歷史的國家，都有著這特色：強烈的信仰。當我們的腳步真的踏上那土地，和當地人生活在一起，便可輕易了解到那說不出的柔和與美麗。

那為什麼有戰爭？因為有某一派的人想證明宗教不存在，他們希望宗教消失、他們認為這才是真理，世界上沒有宗教只有科學，也因為某一派人想搶奪某一地區的財富和土地。但，這也都是一種想像，不是嗎？戰爭來自於把自己想像出來的理論散播出去、強迫灌輸在別人身上，極端地想把別人變成自己。再延伸地說，我們世代的樣子，是無限個極端份子所爭取形成的。

我們都因為讓別人的想像在自己的腦袋裡建立起的成見，而去批判某些從未見過的人事物，甚至有時強迫如此不該發生，極力阻止一切理應正常的過程發展，而讓彼此憂愁與煩惱甚至紛爭。可見想像的力量是如此微薄而又強大。

當然，我也無法證明自己的理論是對的，這無從證明起。反正生活的一切都是想像，對或錯也是想像，天才和瘋子也是一線之隔，都在於看的人怎麼想像。那要如何阻止？要阻止嗎？任何人的每一個移動和表達，都會蝴蝶效應地造成某地區或某物的威脅。就像磨鑽石那樣，需要消耗同樣質量的鑽石才能磨成其中一顆可以被錢衡量及發亮的那顆，我們都是環環相扣的。

既然萬物都是空，沒有一件是真的，那答案就出來了。人除了溫飽以外的事，都是想像，那就心存善念就好了吧。真實之中都含有不真實的成分在，沒有什麼是百分之百。所以人生，不要看得太認真和嚴肅了，只要保持快樂，那就是真的了。

服飾店老闆

「我看見妳經過面前很多遍。從第一眼見到，就覺得妳很特別，有種冥冥之中會遇見你的預感。當我在心裡這麼說、期望妳停下注意到我時，妳就走進了我的店…」他支支吾吾地對我說。當時我正走進店裡想買條褲子。說話的男人是個 25 歲左右的老闆，在一旁還有個約十幾歲的小男孩在玩電腦，偷瞄了我一眼，點了個頭打招呼。

「這是你每次都用來把妹和吸引人的技巧嗎？」我沒怎麼理會他，繼續翻著架上的褲子，開玩笑回了這句。

他要弟弟作證，這是他第一次對女客人講這種話。那是一間在印度南部小鎮的服飾店，男人來自北方，幾年前自己跑來開店，夢想有一天要賺大錢給家裡過好日子。有著混血面孔，不同印象中黑黑的印度人，臉的輪廓簡單自然帶點帥氣，有駱駝般的褐色大眼睛和彎翹的睫毛，好像眨眨眼就可以吹起一陣風。

「我想妳知道妳和別人有多麼的不一樣。妳有顆很善良的心，妳的眼神和態度，還有開朗的笑容，一點也不做作地散發著屬於妳的特質。」他和我閒聊起來。還介紹起自己的身世和兄弟姐妹，他在家裡排行老大，談吐間有著當大哥的責任和想法，還有一股鄉下人自然單純的味道。

說說笑笑後，我結了帳，不以為意地準備離去。他反而更勤於把我留下。「大部分來店裡的人，可能連話都不想說，對他們而言，買和賣只是一種商業行為，沒有任何友誼成份或交情。人們不注意到我，也不在乎我是誰，更不想讓我認識他們。交易結束，人就走了，什麼也不會記得。但是妳不同，妳願意和我說話，像個朋友般真誠。」他的這句話終於引起了我想停留的興趣。

當我有時和一般人一樣走在路上，只覺得那些店家很煩，一直想推銷產品給我，於是總會看也不看、冷漠地離去。但換個角度看，其實在店家工作的那些人，生活圈只有如此，他們沒有時間外出，唯一認識新朋友的機會，就是來店裡的客人，或者經過的路人。我偶爾會和他們說幾句話或問聲好，再開一點時可能會多待一下、多聊幾句；我以為這是種禮貌，大家都會這麼做，但才發現原來不是。人們很忙，不管在哪裡或在什麼時候都很忙，平常日忙、休假也忙，忙到沒有一點時間關心周遭的人。

「你們男人啊，都知道要怎麼做可以引起女生的注意。」我說。還提到之前在埃及時，男人有多惱人，到處在示好，講的話都差不多，真懷疑他們是從同一本手冊上一字無誤地複製下來。「你們這樣很討厭，身為女孩子，都不知道誰在講真話、誰在講假話。哪句能信、哪句又

不能信。」

又一次，他叫弟弟作證。說他真的是第一次這樣和女客人說這麼多，而且他是真的喜歡我，希望我待久一點，更深入認識他，到時就知道是真情還假意了。

我看弟弟在一旁靦腆地笑，對著他無邪的眼睛說，「你哥哥這招很爛，你可以學他的作生意態度、但是千萬不要學他勾引女生的技術。」我又開玩笑說。「還有，告訴我，你們男人到底想要些什麼？說這麼多情話的用意又是什麼？有時候太多情話其實會造成反效果，女生反而會想逃跑。」我倒是開始認真和他討論起這個話題。

「女人都是花。美麗的花需要被澆水、灌溉和呵護。」他說。我視這句話簡單扼要並充滿涵義，像是完全得到我想要的回答般，帶了個滿足的微笑走出店門。

「我看不見妳的軀體，但我看得見妳聰明又惹人愛的靈魂。」他又說。





我暗自做了個實驗，想證明自己的理論是對的：人在放輕鬆不思考時，才是魔法最強、天份最容易展現的時候。

蠟燭在地板中央燃燒著，午後下過雨的溼氣還飄盪在空中。一如往常，大家圍坐一圈，喝酒的喝酒、聊天的聊天、彈琴的彈琴…我拿著手鼓，隨著節奏放空拍打著。

「妳學了多久啊？」她的問題來得讓我很疑惑，畢竟我從來沒有上過打擊課，只是非常無所謂地跟著音樂擊打。「我總覺得妳打得很好、和其他樂器配合得很好…」她又說。事實上，我什麼也不懂，只懂享受當下、找點樂趣。我把鼓給她，要她和另外一個朋友試試。「放輕鬆，隨便妳怎麼打。」他們拼命搖頭，就怕作不好會丟臉。「沒有『規定』又怎麼會『錯』呢？試試看就好了。」他們不肯就是不肯。

於是，我放棄了這念頭，開始了我的小實驗。告訴他們，「好吧，那別試了，妳抱著鼓就好。」隨即又和其他朋友說說笑笑唱起歌。

時間滴答地走，大夥兒又各自被不同話題吸引了注意力。他們忘記了鼓在手上這回事，前意識都在聊天、潛意識反應在不經意的動作，配合起我的哼歌旋律，不自覺敲打了起來。

錄音機在一旁，偷偷記錄了一切。當大家的合奏被播放出來之後，成了一首屬於我們這群人的樂曲，聽起來如此完美合諧，不知道的人肯定以為我們排演過幾百次。我說，這就是我們的潛能：越是去想就越不知道怎麼做、越不去想反而越知道該怎麼做。剛開始問我的那些人，也意外原來自己早就會了。

回到旅社後，沖完涼澡躺在床上，我拿起手機在玩。她又走過來我身邊，好奇是什麼讓我如此著迷。那是非常容易上手的點鑽石遊戲，不用耗神解題，只要眼睛和手的反應快就能得分，讓我在思考或反省的時候，可以拿來發洩和分散注意力。

我又把手機給她，讓她試試。可她怎麼玩都處於非常低分的狀態。我提醒她不要想著突破我的紀錄，先突破自己的最高分就好了。她還是停滯不前，進步不大。她太認真於想把一件事做好了。我想起傍晚的實驗，又開始和她聊些與遊戲無關的瑣事。當她慢慢將注意力放在對話上，只剩下潛意識在重複遊戲要求的動作時，反而分數越來越高。

回想起國中某段日子，迷上紙星星。平常上課越想專注聽老師說話，就越想睡覺；但當專注力放在摺紙上，反而連老師說的小故事，



我都馬上找到很多漏洞，這一直讓我很訝異，卻又不知道為什麼。這個聲東擊西的怪方法，不得不說是屢試不爽。自從發現這秘密之後，不論用在別人身上或自己的生活，都百發百中、事半功倍。

也許，我們從小都被訓練要「認真」做每件事，事情反而無法做到最好。而當我們放棄了認真與執著，不自覺地又把事情完成了。這一直是我們的天份，也是潛能，但是我們都太刻意去挖掘它了。何不順其自然，讓它去吧。「船到橋頭自然直」所隱藏的涵義也許就是這個道理。

人生中，好像偶爾就因為沒什麼好做的、沒有任何目的，才有機會體會到生活中的感性和秘密。這都是意料之外的美。越不去找，越會出現，完全像心想事成那樣，只要相信。➔

心的演奏會

我們走進一間小房子，在一處鳥不生蛋的郊區。

那是演奏會的地點。沒有舞台，沒有音響，正以為會不會得到錯誤資訊時，就看見屋裡的地板坐滿了人。在角落的幾個，各拿著一種樂器，吉他、小提琴、手風琴、西塔琴、塔布拉鼓…我在離他們不遠處，擠了個小位置，期待這場完全不同的表演。

拿著麥克風的主唱，介紹了每個人，聽他的口音應該來自英國。這可算是國際場合，每一個我們都各自有一個背景、身份和國家；但音樂不分國籍，只需要用心感覺，就能溝通。他們稱此 Mantra，一種頌歌、印度真言、咒語的活動，就像中文唱唵嘛呢叭咪吽、南無阿彌佉佛那樣。

音樂從小提琴開始一個旋律，慢慢地，每樣樂器也以自己的節奏加入旋律，再來是人聲…所有人開始唱歌，歌詞很簡單，是重複的梵文字句，綜合在一起演奏而出的是無法形容的美。

瞬間我全身起了雞皮疙瘩，不是毛骨悚然而是被震撼感動到眼眶泛紅了。同行的朋友，竟也在擦拭著臉上的淚。整個現場，音樂、空間、人，散發出的合諧還有在空氣裡的愛與和平，直接穿透到了體內最深處，



和靈魂的聲音說起話，讓人想毫無隱藏地將情緒宣洩出來。

大家非常陶醉，幾乎是閉著眼睛的，很放鬆地，用自己能發出的聲音，拍手、哼音、甚至搖擺也可以作為一種樂器而加入合奏。當一首結束要銜接另一首的空白時候，沒有掌聲，因為每個人都是演奏會的成員，都在參與其中，缺一不可。

那是愛的力量，不是邪門怪教的儀式。那種感覺，就像今天當你到了一個陌生之地，寂寞和孤獨覆滿全身每一吋肌膚時，突然有個年長的女人出現，用溫熱的手握住你，藉由觸覺傳達她對你的關懷。

我想，當下的我們，都沒有特別的宗教信仰，而是，因為發現了人類天生的溝通方式：聲音、動作、心，即便不是聽得懂的語言，卻不斷在交流和分享。

這是如此簡單的事。

打從出生還是個嬰兒時，我們就用這個方法在向大人學習，那時候的我們並不害怕，應該說，沒想過「應該要害怕」這件事。但是，長大後，卻因為時常被人提醒著種種「好像該感到害怕」的莫名原因，害怕語

言不通、害怕人生地不熟、害怕被拒絕，而一再卻步不願意和人接觸。於是人類漸行漸遠，無限多的心牆，你是你、我是我，就算語言相同，也不是朋友，不敢信任和依賴。

人與人之間、與世界的隔閡，從來不是國家和地區之別，而是來自個人內心的排斥。➔



除了那看起來和善的臉，我一直以為她是有點神智不清的。說話些微口吃又含糊，英文單字和印度話湊得亂七八糟，還時常在房門外、花園裡走來走去，東摸摸西摸摸。偶爾想到，還把整盒裝滿老舊耳環、奇形項鍊以及大小石頭的壓箱寶拿出來，問我要不要買。第一次遇到她時，我真的差點轉身就要走的。

那是一間在西部鄉下的民宿，主人是位看起來有點年邁的女人，當時我走進去詢問價錢和勘查房間，試圖殺價的過程中，被她無法理解的邏輯搞得頭痛。好不容易比手畫腳兼演算推論，溝通出一個雙方同意的價格，才終於在兩個小時後結束這場交易。

在印度，什麼沒有，時間最多。計畫也不能有，因為變化太多。想做的不能做、不想做的當然甬提，唯一能做的就是沒有任何目的生活中，找些打發時間的事情做。

每天我都散步去海邊游泳、逛逛市集、和其他背包客聊天，很一般的生活。和她的對話從來不多，只有在起床時、出門前後打個招呼，像哄奶奶那樣有時抱抱她，問她今天過得好不好、或者扮個小丑逗逗她笑，如此而已。而她每天，就是拿塊布從庭園門一路擦到房門口，再一路擦出去，非常悠哉地；再到花園裡澆澆花、拔拔草；院子有隻小貓，

是她唯一的陪伴，兩個孩子都在外地打拼賺錢，老公不知道在哪裡，民宿裡就三個簡單的房間，一間平均台幣兩百元，她靠這些微薄收入過著樸實又規律的日子。

中午時刻，太陽一點也不愧疚地釋放熱能，曝曬大地。我總是買很多水果，當做消暑的點心，和嬤嬤一起坐在庭園椅子上，拿兩支湯匙一人挖一半西瓜，不論有什麼，我習慣會分她一半；偶爾兩個人一起盯著貓看，真的什麼事也沒做，連話也沒說，吃完各自解散，繼續自己的模式。

這樣子的生活過了一個多星期。我終於有點受不了無聊而要移動到下一個地方。我把租金算好和她結清，用簡單的英文和她解釋，我要離開了，請她好好保重。

「妳回來？回來嗎？」她竟然抓著我的手，問我是否會回來。

「嬤嬤，我不知道。我不知道去到下個地方之後，我會有什麼其他想法。」我是真的不知道，只知道我總是懷念每一段過去，但又從不回去每一個曾經，忍著不捨地強迫自己要堅強往前走。

「妳回來，要回來，好不好？」她像極一個叮嚀孩子，等待他們回家的

母親。

「嬤嬤，再來要聖誕節和跨年了，妳這裡會大爆滿，就算我要回來，也沒地方住的。」每年的十二月，是此地的派對旺季，所有物價房價都大漲。為了避免人擠人，其實我沒有打算再來。

哪知，嬤嬤牽起我的手走向房子後面的小廚房。門一開，小小廚房內，一個煮爐、一個小冰箱、一張小桌子，還有一張木釘的單人床，她是睡在這裡的。她指向一旁地板，還有靠在角落的薄床墊，說可以讓我睡在這，讓我跟她住，不用錢。

才正有點受寵若驚，她又說，「聖誕節，妳回來，我煮飯，我們吃。」她想要在那特別的節日裡，煮頓大餐和我分享，過個團圓的日子。我眼眶很快就紅了，抱著她說，「嬤嬤…我不知道…我不敢向妳保證…」

有時我氣自己，總是有勇氣一直迎向未知，卻從沒勇氣回頭把握愛。貪心地一再想去尋找新事物、發現新領地。

想起一直以來對她的誤會，又想起雖然沒有真的聊到話、談些生動的人生故事，但原來每一天，我們已經在做無數次交流。這些原來才是「我們」天生的語言，為什麼卻被遺忘了…➡



The Magic

它一直回來找我，它到底是誰。它一直想說話，可是我不肯讓它說話。寧願讓自己保持忙碌而忘記它，也不希望它出現。我想這是人類不喜歡寂寞的原因，每當只有一個人，它就會出現，而人類天性害怕無法衡量的事物，所以將它隱藏起來，眼不見為淨。

我可以選擇站起來面對它、戰勝它、抑制它，過著很一般的日子；也可以選擇讓它來領導、讓它反應一切、讓它自由，然後我會不自覺開始執行自己來到世上的使命。

有魔法，無法用文字形容的靈氣在玩弄著一切。祂們在笑，因為祂們掌控一切，每一隻小眼睛都在說話。那股魔法，一直一直以來都在我們的身邊，每個人都有一種魔力，但是很少有人發現它、運用它。

祂們都是一部份的自己，像天使那樣包圍著，不斷在周圍旋轉，旋轉，旋轉，祂們在講悄悄話，從來不讓你聽見，好笑的是本是同一主靈，你當然多多少少知道祂們在搞什麼鬼。

其實從來不需要特地去追尋什麼，該來的會來，時間到了，它們就會出現了。只需要靜靜地聽和感受，它們會用不同的形式讓你看到，然後，也許你會發現那魔法，也許不會，發現魔法的人不多，所以世界

才能平衡。

大家都有魔法，那是力量大小的差別。一切很不可思議，超乎預期之外的。

眼眶紅了，那天到來了。再怎麼逃也要正視一切了。想握緊又不想握緊，像是一個被逼跳出鳥巢的赤鳥，必須要飛了。恐懼在那，但是不飛不行了。

命運在說話了，我聽得見，這次我聽得見，一清二楚，清楚到讓我驚慌，我不得不接受，是我一直求它來的，結果它來一個措手不及，直接一股砸上讓人沒有喘息的餘地。

突然明白了。然後每一樣每一條連接起來，回想起來，變成一幅拼圖了。眼睛睜得特大，那幅拼圖太明顯了，來得太早了。

是太早了還是太晚了。就要踏出圓圈外說，好了，我知道了，接收到了，我也要施展魔法了。我竟然看到魔法，感受到魔法，然後發現自己早已經不自覺在使用它，那是天性，我們的天性。人類的天性。生命的天性。

越是不說話的，越是在看。他們懂魔法的規則，也看得到怎麼運作，他們不說，只是看著。要施魔法的人，終究要和施魔法的人鬥。鬥什麼，鬥心，鬥靈氣。

誰抓住誰，綁住誰，那股氣是柔的，一切都是有道理的，這頭連接著那頭。像女巫用雙手環繞於水晶球那樣，開始飄浮，飄浮到一個看得見自己的位置，我們的宗教稱那為靈魂出竅。

一清二楚到不可思議，而且嚇人。

祂們在笑，祂們知道你看到了，乾脆也不躲了，帶你一起玩著，玩什麼，魔法。一切像打了光般的明亮，第一天、第二天，命運用太快的方式說話，但那是自己求來的。是我先找上它的。

它說，你要就給你吧，後果你自己承擔。眼眶紅了，那天到了。再怎麼逃也要正視一切了。我了解了一些秘密，很嚇人的秘密，那是遊戲，命運在玩遊戲。喔不、是祂們在和你玩遊戲，要嘛被玩，要嘛一起玩。我甚至看到了某些人的魔法，他們的祂們早就在說話，而且一直玩弄著一切。

可以說，我終於看見你了嗎？你什麼都沒說過，但我知道你早發現那魔法。然後也呵呵呵地在看著、玩著。突然間像是佩服得五體投地般那樣，羨慕你一直以來的智慧。

天呀，我是這麼一刻才感受到。The Magic。我害怕，寧願睜開眼睛不睡，也不要閉上眼睛看見它。

我知道，它其實是一部份的我，它一直在那裡。而且這不是只有我才擁有，是每個人都有。這是天地開創以來，存在於人類身上的、無形的能量；也可以說，是靈魂；心理學家可能會形容，是自我；最簡單的說，是潛意識。是「我」。



我坐在沙發上，焦躁地一頁一頁快速翻著雜誌。心不在焉，過目即忘，看似在閱讀，實質在想其他事。

她問我，「妳還好嗎？」「嗯…應該吧…」我沒發現自己的動作，引起了她的注意。「是嗎？妳平常活力一百，今天倒像行屍走肉。」她說。「可能是想家吧。」我這兩天的確很常翻以前照片，看看家人、朋友，回味街道巷口的小吃和麵攤。「妳不是很堅持想要遠離台灣的嗎？」她又說。「是這樣沒錯啊，每次看到那些可憐的學生，一天到晚只有唸書和補習的份，沒有休閒、不懂得放鬆、學不會思考，我就一肚子火的氣教育制度和家長。」因為自己無法改變大局，才決定不去管也不去想的我說。

「那妳幹嘛還到處跟大家推薦去台灣？」她又問。「因為台灣是個很棒的地方啊！有山有水又有人情味！食物便宜又好吃！」「人情味喔？人情不就牽扯到了『台灣人』這件事。妳剛剛不是才說妳看不慣嗎？」她繼續說。「是啊，台灣人有時候很煩，傳統觀念很重，無形中給生存在其中的人很大的壓力，講又講不聽，很會說情道義，但有時候又不講理。」我繼續說。「那妳還想他們？還想家啊？」

是啊，如果我已經抱怨成這樣了，為什麼還想「家鄉」這個地方？

為什麼還期待著有天要回家？

我繼續翻著雜誌，不自覺地又開始說，「妳不知道，台灣人的特色，就像家人那樣。是打不走、罵不跑，包容性大、和解力強、善良而溫柔，就算抱怨妳也會接受妳。可以說是融合了各種宗教和儒家思想的智慧。我想這是很多外國人這麼喜歡台灣的原因。當然，我們稱之為智慧，但有的人會稱之為好欺負：既然好欺負，當然喜歡。這種關係就更像家人了，有時候妳會欺負自己人，但是過陣子總會感到愧疚，又趕快回來哄哄他們；當妳再成熟一點後，就決定回來照顧他們，和他們一起生活。」怎麼自己說著說著答案就出來了。

「所以妳看妳，根本也是個台灣人，對『家』是又恨又愛。」她好像是故意把我引到這句話的。

「人情啊，人跟人的感情啊…」我想著，好像的確越是相處在一起的，就越是喜歡抱怨彼此。而且身邊的人，有時明明聽他們抱怨幾百次，卻從沒分開過，所以抱怨其實是種接受的過程吧？因為決定解決問題的那些人，連抱怨的時間都不用。

自從這段對話之後，我深深認知到，自己終究是個台灣長大的孩子：



我在乎家鄉，舉手投足與談吐之間也都散發著家鄉賜予的氣息。在旅行時，把這屬於台灣人的魔法播種到外國人的心裡，的確吸引了不少朋友特地來拜訪台灣。

然後我又更驕傲了，好險我來自台灣，而不是其他任何地方。就像在一個家裡面，有時吵得轟轟烈烈，但心知肚明還是一家人，和氣就好。隨著日子一天一天在過，學會一點一點更成熟，人生其實就是在領悟「接受」這兩個字吧。➔



愛爾蘭女人

18歲那一年，我在農場工作時，有個搬到澳洲很久的英國奶奶對我說過一句話「Remember, you don't have to do this unless you want to.」她看我總安靜的埋頭苦幹做著事，提醒我，我有權利選擇要不要做哪些事。這句話常常回盪在腦海裡，即便是今天。

最近連續兩年的夏天，我都在愛爾蘭度過。那是我深愛的一個地方，也是當我想起它的名字，身體會有輕飄飄飛起來的幸福感。它像是我的愛人，一個一見鍾情的愛人。有個計畫，就是想和它一起過下半輩子，那個令我自由、快樂、感覺活著的地方。

我在音樂節裡打工，愛爾蘭人喜好派對、喝酒、跳舞的習性，只要不是冬天太冷和下雪的日子，各地便都有活動和節慶。而音樂節，是個讓我很容易看清楚一般人真實性格的時候，所以除了工作以外，我也樂在觀察每一個顧客的行為。

每到夜晚，大家該醉的都醉了、該倒的倒了，剩下在遊走的，全是一群如同飢餓殭屍的肉體，不醒人事地花好幾秒才走一步，或重複著有趣又無厘頭的動作。曾經有一個女人，穿著高雅，卻因醉得離譜，伸手抓了一把別人剛點出爐，拿在手上的薯條就往嘴巴裡塞，可怕的是沒有對好位置，就像拿蛋糕往自己臉上擠那樣，沾得亂七八糟。我對愛爾蘭女人酒後的誇張，印象一直沒有很好。

直到她的出現。我不知道她的名字，沒有正式交集過，只是短暫在她來買東西吃的時候，為她服務過。但她卻讓我記憶深刻，想到時總想微笑，為她舉起一個大拇指和給一個尊重的擁抱。

有次半夜，沒什麼客人時，我把雙手舉在烤爐前取暖，明明是夏天，卻濕冷得令人發抖。她搖搖晃晃走到我前方，頭斜斜地像是中邪的女人，兩眼無神眼皮要開不開的，真難辨別她是快睡著了、還是要醒來了。她點了份薯條，拿起桌上的罐裝番茄醬，硬是擠了一坨量快比薯條多的醬在薯條上，如果我夠直接，真想問她是在吃薯條配蕃茄醬、還是在吃蕃茄醬配薯條？就在她要離去的前一秒，手上握的那如巨無霸冰淇淋大小的薯條，整包翻到在桌上……在那我才剛做完清潔不久的桌上。

我是傻了眼，停在那不知該笑她的愚蠢還是該笑自己的倒楣。正當我什麼都沒說拿著抹布和紙巾要去拯救她的衣服和我們的餐車檯時，她整個人像是酒醒完全恢復過來般，把抹布拿去，把我擋在旁邊而自己整理了起來。

「沒關係，讓我來就好。」從前習慣在以客為尊的文化裡，不論發生什麼事，千錯萬錯都是我的錯。但她卻說了一句，「No no, you don' t get paid for doing this.」（不！妳並不是被請來整理我所製造的雜亂。）我

重新炸了一份新鮮的薯條給她，眼神是如此認真地向她舉了個躬。

當我們的工作環境，被要求要迎合客人時，放低自己身段成就他人，演變成了現代的必備態度和理所當然。但當客人也懂得尊敬店員時，成就的是一種雙贏的喜悅。這其中所牽扯的，是同一個空間裡大家的水準，自愛也認同彼此的美相。

她徹底從一小句話，顯現了她所受到的教養、想法以及獨立的心態。她不把別人的付出當作應該，也在自己喝酒享樂的同時，把留有的一絲理性在適當時候，召喚了回來，為自己負責。那是多麼迷人又令人崇敬的，一個成熟的女人。➡

存在感

往下掉了，兩隻手不停揮舞，不知是想抓著什麼、還是想比畫些什麼；腳也不聽使喚，胡亂擺動，不知是想踩著什麼、還是想舞些什麼。想大叫卻連發出聲音的力量都沒有，像是大腦傳遞的訊息永遠到不了指揮的功能，神經線路是不是暫停了還是故障了？

自由落體的強烈吸力，心臟就快要趕不上身體的拉扯速度衝到嘴上，連同魂魄一併脫出，墜地的將只是個空殼，像西瓜般那樣徹底碎裂。還沒落地的，是那如衣服般輕飄飄的生命，被風吹得左晃右擺，那是不會受傷的，蜻蜓點水般溫柔的觸碰到地面，優雅地站穩。兩隻手指頭抓起裙邊，用極其緩慢的移動舉了個躬，眼睛那一眨是嫵媚的蝴蝶，帶著愛意飛往他，以感受不到任何重量的方式，停在那帶有香水味的肩上…

往上飛了，像是被彈簧床用力的一拋到那無邊境的太空去了，身體如火箭砲般在噴射向上，絲毫感受不到地表的引力。臉是如此老神在在，腳連揮舞也沒有，倒是伸得直挺挺，好像站在一塊板子上，是被板子給舉上去的。心臟沒有任何畏懼感，安心任由身體帶往它到宇宙中心。唯有手不聽話，明明在空中卻蛙式地划動，為什麼要划動，是否它們已有意識，它們有了生命，不再受命於你。頭仰得高，既然還有心思去感受那當超人的飛行使命感。不受控制了，身體每一個部份都和靈

魂沒了關係，它們都屬於自己，有了自己的韻律…原來它們和我、我和它們，從來不是一體…

停住了，無法用卡住了來形容。好像飄在外太空中，或者在母親子宮的羊水裡，沒有任何重力。全身如同水般，和水成為一體，每個細胞都和水分子混合了，再也分不清哪部分屬於自己。想做些動作，卻感受不到器官的回應，大腦下了無限個指令，卻像是在夢裡，動作只能用想的，其他都不再屬於真實。脖子和身體搖晃得自然，如同把手放到一個適溫的水中，好像根本沒這一回事。

如今唯一會動的，只剩下眼球，唯一還能上下左右觀望的孩子，它竟然還聽得見我說話，卻又似懂非懂，它看見了什麼，卻無法回應，它不懂思考，也不知道回傳視訊。沒有了，這是連身體也感覺不著的幻感，只有那像空氣般的能量，在說些無法記憶下的語言，原來自己變成了在燈光與玻璃間穿透後照射才顯現的細微灰塵，連落地的意圖都沒有，只是風一吹，就像花粉般地飛，飛到哪兒，沒有解釋的那一天…

原來逐漸地，每個人都成了瘋子，大家小心翼翼地讓自己失憶，沒有意識到的失憶。越是忘記了，越能只做些簡單的事，簡單到用不著頭腦的事。因為它在認清楚身體原來不屬於它，它就已經化為原型，那

能量，離開了。留下似懂非懂如僵屍般的肉體，在街上行走，把剩下的瑣碎歲月，盡可能消耗殆盡。直到肉體的使用期限一到，它將回歸至土地上，再與土地，融為一體。

而能量繼續飄移，它不懂記憶，也不懂計畫，只是飄著，像是停在了那裡。



她不好意思地想走，最後問了句，「妳是哪裡人？」上完課回家的路上，我和朋友順道去走走，在陰灰淡涼的東區 101 旁，逛逛誠品，看看最近想買的新電腦。正當聊得起勁，眼角看見那坐在街上咖啡廳外長板椅上的女人，頭微微低著，身體隨著情緒在啜泣著，手不時擦下左眼、再換右眼。

不知道哪裡來的不忍心，也許是因為那場景，一個在市區角落獨自哭泣的女人，又或者被那已難在成人身上看見的淚水、終於放任的情緒，傷到「心裡」的難過。

我將衛生紙遞給她，「妳還好嗎？」很自然地從旁坐下。她抽了張紙巾試著拭掉臉上的水痕，點點頭，像是想隱藏被別人發現那自己柔弱的一面而急轉過臉。我很想給她一個擁抱，讓她知道「別擔心，雖然我不認識妳，但妳並不孤單。」不想嚇著她，只好手繞過她的肩上，用靠近的方式給予安慰。

「有沒有什麼是我可以幫上忙的？」我說。她拉起包包看似就要站起來。我想我的確嚇到她了。「沒關係，別怕，妳坐在這，我要走了。」我先站了起來，準備離去。

也許是我不好，是我打破了那刻寧靜，一個人想獨處，享受著悲傷

的美。

其實，很單純的，只是想給予一個陌生人，某個人的姊姊、某個人的女兒、某個人的愛人、某個人的摯友…溫暖。身為一個長期旅人，在異地時，常有這種寂寞，剛開始是害怕和孤單，而後是習慣了那憂鬱的藝術。

她不好意思地想走掉，最後問了句，「…妳是哪裡人？」我停頓了，伴隨個問號，「我…是…台灣人啊。」

「嗯…謝謝妳。可是妳們，看起來不像台灣人…」

如果她沒說最後一句「妳們看起來不像台灣人…」，那句「哪裡」，不論指的是台北、台北以外，或者台灣、台灣以外，是不是意識的背後，帶著一種不認同？哪種不認同？不認同哪裡？那句「看起來」，不知道意思是外表的觀感不像，或是指處理的方式不像。

「是…台灣人吧…？」為什麼我也猶豫了。「妳是…哪裡人？」為什麼她質疑了。➡



「就留給時間吧，它遲早會說話的。」在我找不到一套可以說服自己的哲學前，我總會說這句話。

記得第一次聽到 2012 世界末日流言時，那時候的我才國小，抱著姊姊哭說，我不要死掉。誰也不准死掉。轉眼間，現在都 2012 年了，我就要 22 歲了，一年又要過了。離開巴塞隆納，才開始感受到西班牙的魔力。一如當初在都柏林時，我罵自己為什麼在那裡，都柏林一點也沒有愛爾蘭的味道，然後一路到了 Berga，又到了 La Seu d'Urgell，那是往北往山線跑的方向，我想起去年的蘇格蘭也想起挪威，每一天都讓我想哭的日子，看著眼前的景，想著自己多麼幸運可以站在這裡感受這些魔力和感動，想著也許這輩子不會再來這個地方了，就更多愁善感了…

這一陣子，活在一半空白的空間裡。想想些認真的問題，卻又不想想些認真的問題，我想旅行或停下，又不想旅行或停下，是混亂又是空白，我問自己什麼是現在最想做的事，發現只能把自己繼續放在旅行這件事之上，因為其他的事，我完全不想做。然後我又對自己說，那就專心旅行吧，什麼也不要想，空白就空白，就留給時間吧，遲早有一天它會說話的。

我不明白為什麼某些時候我會給自己這麼大的壓力，那些壓力都不該是現在需要的，既然想繼續過游牧生活、既然這種生活是現在所選擇的、既然現在是感到簡單幸福的…那些社會和學校曾經硬塞給我的東西和期望，都不關我的事！我要這樣簡簡單單過生活！旅行，打工，旅行，打工，旅行，剩下的，或許到 25 歲以後再說吧。

還這麼年輕。

管他的未來和成就和地位和財富！學會快樂，就是這個時候的我想要的。如果不能趁著年輕好好享受這樣的一點任性，那要等到什麼時候。接受自己原來的樣子，接受自己的選擇，站穩自己的腳步，然後，走下去。我想每個人的人生，總會有一段空白的時候，是老了以後回想起來，會知道那是一段自己和外界拉扯的時期，那通常發生在年輕的時候，當我們決定想要什麼樣的人生，在下決定之前，就好好享受年輕，好好瘋狂地玩，什麼都試一下，最後答案自然會出現。

我也不知道 25 歲時候的我會是什麼樣子。真想現在就打開任意門偷看一下 30 歲的我在哪裡，做些什麼，煩惱些什麼？每次這樣想來想去，我跟自己說：那些東西以後再煩惱就好了。那是不是太沒



有危機意識？也許我落後了很多人一大截…管他的未來！我不想超越任何誰，我超越自己就好了。

Jo 說，他認為所謂的 2012，並不是世界末日，而是人類在想法上的改變。今年就像是一條界線，我們到了這條線上，接下來的日子，大家會更學著怎麼交換愛，並且將更多的愛給予每一個人。就像 Couch Surfing 連繫了很多陌生人一樣，就像臉書連接了很多遙遠的感情一樣。現在的我們，正好活在眼前的大轉變之中，一切將從這條線開始，往前走。

我也是這世界這一代的年輕人，有幸在這一年遇見 2012，並且等待接下來的黃金 20 年，這世界會變成什麼樣子、我們會變成什麼樣子的答案。

Tonight 今晚 / We are young 我們都還年輕 / So let's set the world on fire 所以讓我們一起燃燒感動這世界 / We can burn brighter than the sun 我們可以比陽光更耀眼——〈We are young〉, Fun. 歡樂樂團➔



這是一段在西奈半島上的故事。

駕著馬馳騁在曠地、無止盡地跑，馬蹄踢躑和腰臀跳動拍打在馬背上的聲音自成一個節奏，最好在沙灘上，或者一路衝往山谷和森林，然後再吹口哨提醒牠停下，左手可以輕輕一拉，讓牠一百八十度轉身，一同望向沒有盡頭的遠方…這一直是我的夢想。沒有束縛地騎馬快奔。

我恰巧在找朋友時撥錯了電話，打給了前一天在街上路過的馴馬師。於是順便詢問了價錢，一個小時約要五百台幣，我說兩百好不好？當然不好，那…四百，他說。在埃及，其實最好玩的是殺價過程，不殺價就跟菜市場的豬一樣被亂宰。最後，「那四百塊兩個小時好不好？」我說。

成交。他的邏輯裡，錢的價值比時間重要。

來來回回討價還價後，我租了兩個小時的馬。在那裡，馬兒不是用來牽著散步繞圈圈當玩具的；而是隨意行走，馴馬師兼教練也騎另一匹馬跟在旁邊。當然，也可以跑。

我騎的那匹，是美麗的白灰色母馬，耳朵總像潛水艇從海面露出的望

遠鏡那樣，在仔細聽聲音時轉來轉去。那男人說，他很少見牠這麼溫馴，牠很挑人，常常把不喜歡的遊客搞得頭昏腦漲，但我卻把持得很好，和牠溝通得很好。

他教了我幾個命令牠的口號和動作，然後從剛開始的愜意散步，慢慢加快到後來可以奔騰於山間。有時候，他的馬甚至跑輸我的馬。那幾天的下午，生活就像電影那樣度過的。

他年紀其實和我一樣大，但沒有上過學，從小和家裡學馴馬，十三歲後就自己買了幾匹馬，專做遊客的生意。每個月，有幾千塊台幣的收入就算不錯了。他和我聊起他很愛過的一個女生。那時候他們才16歲，在埃及穆斯林文化下，談戀愛是非常傳統地寫寫信講講電話而已。他們非常熱戀，對方一直在等他去提親，但他卻認為還沒有能力扶養一個家，遲遲沒有行動。女方的父親至少安排了五次相親，要介紹她一個好對象，但她都拒絕了，直到第六次，她才點頭答應，現在她已經為人母親。

「我想她也很愛你，不然她不會拒絕了前面的五次。她一直在等你。」我說。「你們現在還有聯絡嗎？」某個部份的我，總認為如果彼此是真愛，有一天就算跋山涉水都還會想辦法相聚。

「沒有，我們再也沒聯絡了。只是偶爾會透過朋友知道她過得好不好。而且我不該和她聯絡，她已經結婚了，我不該讓她想起我，這對她的家庭會是一種破壞。」聽完，我心裡有點為他難過，但我可以理解他的立場和文化。

以現代人開放的心態來說，會覺得就算已婚，只是打個招呼有什麼大不了；但對他們而言，只要有聯繫就會牽起那思念、就有可能會擾亂心思、就有機會誰背叛誰。所以他們選擇不去干擾對方，讓愛情停在適當的時機點，留下回憶就好。

於是我也明白為什麼現代人會說穆斯林封閉，或那裡的女人不自由。他們其實沒有錯，只是尊重自己的文化道德，他們有一套自我的邏輯模式，而現代普遍思想趨勢因為受到西方文化影響，所以批評他們的保守，甚至污化他們的文明。這樣又是誰對誰錯呢？

在我最後一天將坐巴士離開前的半小時，他連馬鞍都沒放上就騎著馬來找我。那天是月圓，他說想和我一起去走走。真像電影那樣，他一手就把我拉上馬。

「妳知道馬兒其實不放馬鞍會比較舒服嗎？」他邊駕著馬邊說。我不知道這句話有沒有根據，但他身為養馬人，我想他懂牠們，而且早期人

類騎馬，哪有什麼馬鞍的東西。「妳還會再回來這裡嗎？」他又問。

其實我不知道。世界這麼大，有太多的地方要去，即使我喜歡這裡，短期內也不會再回來。「台灣到埃及的機票很貴，如果我又存夠錢了，我會想想看…」我委婉地說。

「別擔心，妳只要存到機票錢就好了，我可以照顧妳來這裡以後的生活。」這聽起來好像是種承諾。但我沒說話，因為說什麼都可能會給人希望或讓人傷心。我心裡知道我對他並沒有朋友以外的意思。不過也許對保守文化的他而言，「和他見面」就是種喜歡的表達吧，所以他才給了承諾。

我和他握手道別，叫他好好保重。然後故事就停在了最美的這裡。➡

我們這一代

我們這一代，行動上是自由了，思想上卻似乎被上一代牽絆住了。像是被洗腦了的監獄犯，卡在太平洋的小島上，不得動彈。他們說，海況驚險，氣候不佳，別出海，會喪了性命的。或者如果堅持要冒險，請先參加訓練取得證照，再加以嘗試：這樣對你比較好。

上一代的觀念，重視在什麼都要比較「好」：大比較好、多比較好、快比較好，觀念背後傳達的，其實是種「不拿白不拿」，貪心和浪費的心態。他們捨棄了傳統節儉的「夠用就好」，為了炫耀和比較，造就了我們這一代的生存環境。

我們背負了無數期待，房子要大、車子要新、錢要多、吃飯要快、工作要急、考試要好，反正不能輸人家。形成從小就要犧牲自我、完成大業的無形壓力。

像是一群被訓練過的老鼠，在籠子裡的滾輪跑步產電，跑越快代表越優秀，自己還跑得挺開心。我們害怕，害怕籠子外面沒有滾輪，沒有那些當我們跑得快而給予獎狀和鼓勵的主人。他們說，外面沒有飼料，你很快就會死了，他們也說，你要在這裡多練習一會，實力夠好了再出去闖。而實力永遠不夠好，因為他們說，好還要更好，於是我們繼續在滾輪上跑，覺得全世界的人應該都是這樣的。我們接受了他們的

說法，終其一生在門打開的籠子裡結束青春和夢想。我們還害怕，害怕就算在外面跑得快，人家會不知道，沒有人為我們拍手鼓掌歡呼，那為什麼要離開籠子。是不是因為，心裡有個聲音說著：選「好」的那個就對了。

那「不好」的呢？是真的不好嗎？是因為自己真的知道不好？還是他們說不好？也許那「不好」其實才是好的呢？

幸運的是，現在資訊交流快速，我們有重新思考的能力。他們有的、他們要的，和我們不一定是相同的。承襲了上一代的好與壞，下一代的環境，是看我們這一代的造化。而我們這一代，講求的應該要是「慢」。用跑的是一輩子、用走的也是一輩子：跑的人移動是快了、但是風景看得少，走的人雖然相形見絀卻是知足常樂。

上一代講禮節和壓力，這一代講尊重和學習。同樣都是人生一條路，終究要回到原處，何必把自己搞得這麼苦。這個世界有的東西太多太多，需要放慢腳步用心去感受，去看見真正屬於我們的土地和空間，還有本能。

是不是，多是一種亂，快是一種散，大是一種虛，「好」是一個問號？

我們這一代，要的是小而巧、實而真的生活。而這種生活，不該建立在以前留下來的傳統下：正如「禮多人不怪」，這句諺語造就了地球多少的垃圾出現。真的需要這麼多禮嗎？是真的收了禮的人都會使用嗎？我們這一代，是個需要重新檢視並反省「傳統文化」的一代，即便我們在這環境長大，但不代表它全是對的。一如電視、媒體、報章雜誌上，握有發言權的那些人，花了很多時間來炫耀和誇示，一再重複的是他們的財富和光鮮外表，以及陳腐不堪、不懂質疑的舊觀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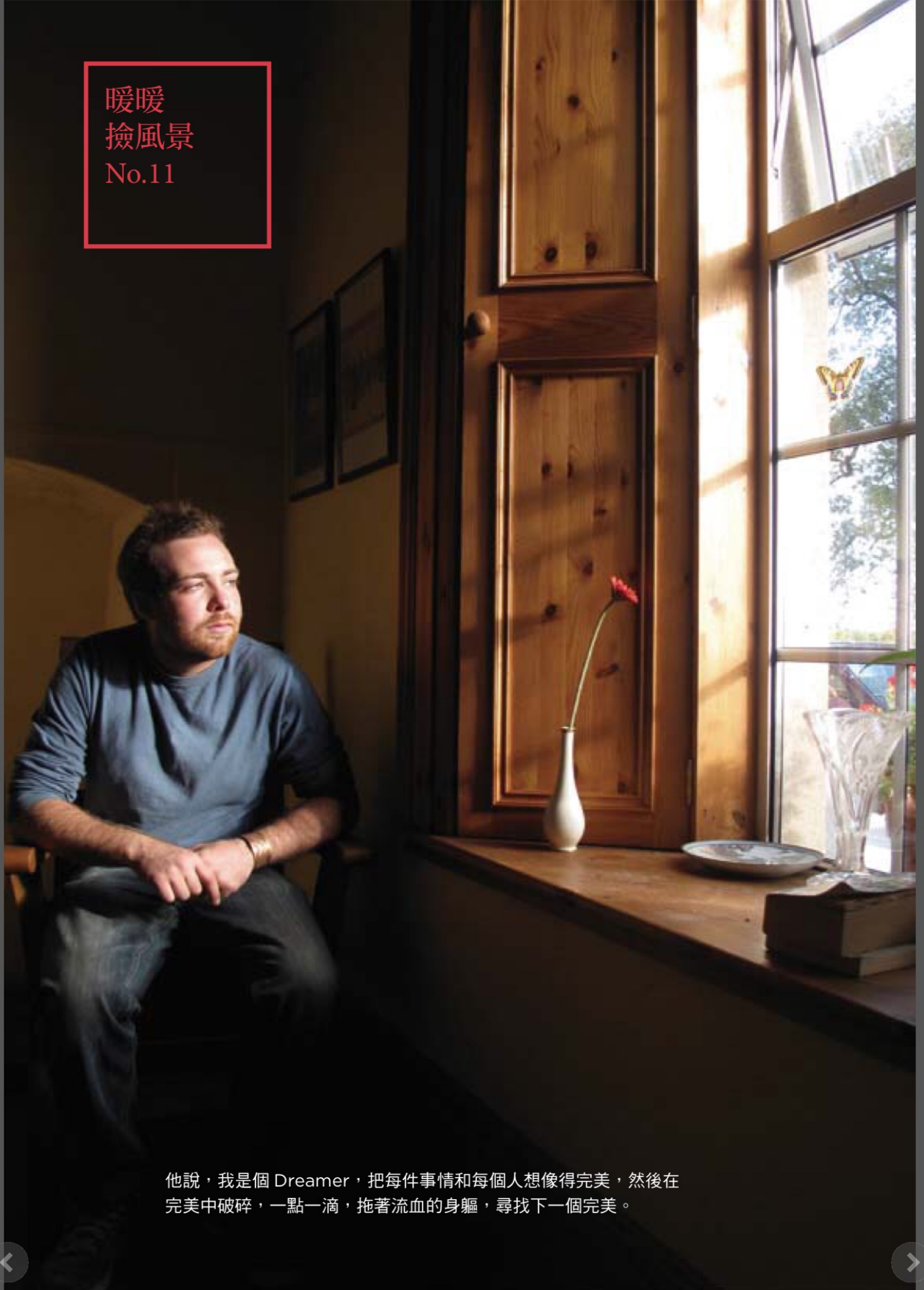
而其實，真正有智慧和令人尊敬的，早已到角落去了，做著最簡單的事、過著最幸福的生活。因為他們早明白，被虛無所塑造出的物質世界，正如泡泡，總有一天會破掉。

而我們這一代，可身在七彩泡泡之外，亦可就此活在虛擬的泡泡之中。

暖暖
撿風景
No.10

常常在夜晚，我感謝起天，「幸運地，我是出生在一個可以自己選擇人生的地方和年代…」

暖暖
撿風景
No.11



他說，我是個 Dreamer，把每件事情和每個人想像得完美，然後在完美中破碎，一點一滴，拖著流血的身軀，尋找下一個完美。





他推推我。我恍恍惚惚地眼睛一開，才意識到自己還在靜心所裡。已經過了一個小時嗎？時間有這麼快嗎？剛剛我有沒有睡著？可是我記得我好忙，一直一直有連接不完的回憶、情緒以及想法在腦海裡。我懷疑起剛剛那個是真的世界，或是現在的才是真的。

當我站起身子，緩緩步向門外，天空仍舊燦爛，好像走進靜心所至少是一天前的事了。為什麼這一個小時過得如此輕易，這種感覺跟我平常在坐車時、上課沒聽老師說話時的放空狀態好像。

對。這就是我平常很專心在發呆後回過神的感覺。所以發呆的過程，本身就是種冥想囉？冥想討論的是一種專心沒有雜念的狀態，那平常生活中其實很多時候都是一種冥想了，不是嗎？還是這只是我自己的想像？其實正確的冥想應該比我想像中的要複雜多了才是。我開始又因為專心探討這問題，而不自覺地走回了旅社。

原來冥想是這麼一回事，靜坐的用意是要我們回頭看自己。真要淨心和專心，在「任何地方、任何時間點」都可以做，不是嗎？

生活裡一切疑惑的秘密，突然間都打開了。而答案，從來，都不是外面的環境，而是我心裡的自己。➡

之後

Playground



沒有學校的日子——那些旅行中學會的事。

「Life is a playground, the only rule is try not to die.」人生不過是場遊戲，而唯一的規則就是：不要死掉。

二十出頭，當正忙碌著追尋什麼叫做人生意義時，很多時候會被傳統文化觀念和教育灌輸的觀念以及親身體驗的觀念所搞混。好像走到了一個馬路的圓環圈，一直在繞一直在繞，有時後找到了些什麼，但過沒多久又繼續再繞。心裡一直問著，「那這樣是對還是不對、是好還是不好。」就算有了個答案，也馬上又會被自己另一個答案反駁。好像辯論賽似的，甲方和乙方都各有立場，甲選擇和乙選擇都各有利弊。我自己稱這現象為「人生的銜接期」，在開始面對正式生涯前定位自己。

我總會在心裡問，為什麼。為什麼要上學、為什麼要工作、為什麼要旅行、為什麼在這裡、為什麼要去那裡，什麼是生活、什麼是愛、什麼是成就、什麼是意義。有好幾次，我都快被自己無止盡的問題搞得精神崩潰，我在想是大家瘋掉了還是我瘋掉了，又或者，每個人都有這個問題，每個人也都在想是誰瘋掉了，所以其實我是正常的，我只是在煩惱跟大家一樣的問題。

於是試著找個平衡點，不然一直這樣繞下去，有一天我可能會死掉。被自己氣死或被自己殺死。這太可怕了。所以我又想起某句話，「遊

戲人間」，我們不過是在遊戲之中，為了扶養家庭而工作、為了繳房貸而賺錢、為了滿足而吃美食、為了看看世界而旅行、為了難得放假而散步爬山、為了增廣見聞而閱讀，一切都是為了不要太無聊而找點事做。所以人生也沒什麼意義不意義，大家都在試著讓自己活著，精神上活著、生理上活著，只要心臟還跳著，就代表我們還有參賽權，可以繼續說話、繼續寫作、繼續看電視、繼續和朋友出門、繼續娛樂別人和偶爾給自己找找麻煩，不然沒煩惱的人生，就像達爾文說的適者生存、不適者淘汰，很快就陣亡了。

而我找到的人生答案，就是「沒有答案」。我們一直想為生活找到個可以理解的邏輯，這樣才有安全感，但生命其實是一連串在打轉、在繞圈圈，大家都只是在比「怎麼浪費時間」最有趣，為了買杯奶茶而出門、為了油漲價而到加油站排隊、為了找理由和朋友見面而逛街、為了省錢而坐巴士不是飛機，其實心裡都知道，每個都是可以避免的，但我們還是選擇去做，因為太多時間了。

少買一個包包或一件衣服、少吃一份鹹酥雞、少看一場電影、少喝一杯酒、少計較一個錯誤，並不會讓生命結束，那為什麼我們要做這些事呢？不外乎是心理上的、一種無形的追求，真要問追根究底，答案因為我們是「人」。而每個人對每件事的衡量又太不同，所以根本不



會有統一的定義。那又怎麼能從課本或別人的眼裡找到一個答案。

我想，人是在徹底認清楚了些什麼之後，才學會平衡與社會的壓力和自己的內心。

這次五個月的旅行，其實我從沒預設什麼目標，因為當下的我，根本不知道自己想找些什麼，只是很簡單的，想去旅行、想去找點生活中的樂趣、想過無憂無慮跟著自己走的生活。

然後我在踏上某塊愛過的土地時感動掉淚、然後我在去了那個夢想之地時因為想念舊愛而迷惘、然後又因緣際會去了讓我發現魔法的國家、最後在那個從不曾出現於計劃裡的地方認識一群神奇的人…我還找到自己的魔法。

所謂魔法，其實是潛意識。尊重潛意識的選擇。跟著感覺走。

從金錢、到物質，人們可以為了些什麼而去傷害另一個人或者強迫別人，在團體裡，是無法輕鬆做自己的。但是人們必須這麼做，因為人畢竟是群體的動物，不是每個人都受得了寂寞。

這個世界沒有對和錯，評論和觀點像海浪在互相拉扯和推擠那樣，往前或往後，一切是溫柔到感覺不出來，像太極拳動作那樣。

我的自我意識變得很強，尤其在我認清楚這件事後，有得就會有失，但也會因為有失才會有得，如果我選擇了某樣東西或決定，必然要放棄些什麼。而這之間，就是一字——「相信」。

選擇了什麼，卻不相信什麼，那會讓人亂了腳步。於是我懂了，選擇了什麼，就要對之有信心，因為這是我潛意識選出來的，我需要相信它，才有可能使之成功。

後來，人生開始變得不怎麼複雜，只是我說的話開始變少了。因為說話是一種想像力的呈現，說話是一種形容，把想到的東西形容出來。而竟然是形容，就不代表必然或正確。

於是，我又懂了。我們全是活在彼此的想像之中，媒體和書籍也是一種形容，都是別人腦子裡的形容。如果活在他們的形容裡，再一直誤加入自己的形容，結果便會是一個大染缸。我們可以很樂觀地去看大染缸，像個好奇的小孩去期待那染缸裡會被混合出什麼顏色；也可以很悲觀地跳進去，把全身上下都塗成一樣的色彩。



有時候我愛說話，把想法寫下來。因為我好奇自己的潛意識在說些什麼，會用什麼方法來形容腦子裡的東西；有時候我不愛說話，只是靜靜在偷看周圍的所有，因為除了說話以外，人類和動物自有那相互溝通的天性。

當我認清楚了，這個世界不過是一種想像。感覺任督六脈全通了。

生活不就是如此嗎？可以活在自己的想像，也可以活在別人的想像，但如果我們不讓那個住在心裡的自己，出來自由地奔跑，這樣怎麼對得起自己？

最後，我又懂了。當我認真在做自己時，以前煩惱而擔心的事都不見了，社會怎麼想我無所謂，又或者我的選擇抵觸了部分社會傳統也無所謂，反正大家都只是在想像，誰怎麼想，正面的還是負面的，對我來說都很有趣，我樂在於觀察別人的潛意識在說些什麼。

所以，我明白為什麼很多有智慧的老人家喜歡獨來獨往，因為他們早認清了這一課，就放下自己在意別人的那個包袱吧，活在一個自己爽的世界裡，與世無爭，才是快樂之道。➔



之後

一個圓



沒有學校的日子——那些旅行中學會的事。

浮現在腦子裡的，是一個大大的圓，從圓心開始像擴散般充滿了線條圍起來的圓，無限的循環、無止盡的延伸。宗教會稱為輪迴。

我一直都有個困擾，叫做「矛盾」。

從在台灣成長開始、到學校生活、到離開教育體制、然後去旅行、回到家，有很多的學習和想法，但總在下一秒，又發現了另一個反駁原先觀點的說法。尤其離開社會主體後，在各個國家之間遊走流浪，矛盾於不同文化的解釋和衝突裡，同樣的事有太多的說法、同段的歷史有太多的寫法。

從小所學的、被灌輸的，開始分得不太清楚真真假假或對與錯，選擇自己還是選擇社會、選擇對的想法還是選擇也許錯的規定、選擇改變還是選擇跟著潮流、選擇內心快樂還是選擇傳統責任，在對一切相信與不相信的懷疑與分析之中不斷拉扯。

對所有的一切，都保持著質疑的態度。某方面來說是好事，不容易被牽著走；某方面來說是壞事，會活得很辛苦。

拉扯到最後，變成了一個圓。

而後又浮現的，是轉經鐘、是曼陀羅，突然發現宗教原來是一門如此有智慧的學問，而宗教講的便是我們的內在。早期的人類早就了解到這個世界是一個圓、生活一切都是個循環，所以他們把它呈現在畫裡、呈現在經文裡。但是大家卻沒有注意到，注意到即便是不同國家，仍舊是勾扯在一起的：並不會因為把石油送到英國去燒，污染就較少（挪威）、並不會因為把廢料丟在蘭嶼，垃圾就會消失（台灣）。然後我又看見的，是不斷重複的圓，腦袋突然像數學的無限符號那樣，無止盡地轉。我們都想做點什麼改變世界，但它是個循環。

一個「圓」，也是一個「一」。

生活中的每一個人事物，都是從「一個」不斷複製出來。窗簾的圖案是重複的、外套的樣式是重複的、筆的設計是重複的、美食的材料是重複的、歷史的演化是重複的、人的行為是重複的、概念是重複的…
One is all or All is one、先有雞還是先有蛋…

轉到最後，轉回到了自己身上。就像旅行讓我學到的事一樣，重要的不是在哪裡，而是在心裡。心裡怎麼想，世界就是長什麼樣、周遭的人就是怎麼樣。記得教我自由的那畫家，他說過這麼一句話，「我沒有離開過埃及，但我想像過世界。只要給我一張照片，我就可以把自

己想像在其中…然後，就畫得出來。」當時一直覺得這句話裡有其他話，後來才明白，那是「心」。

一個完整的人，是因為了解、接受全部的自己，喜怒哀樂、優點缺點。當我頓悟這個真理時，我突然也發現我不只擁有自己，也擁有了全世界。

好像《秘密》那本書一樣，那個圓原來一直在我的身體裡、思考裡，什麼叫心想事成，我也感受到了。只要想像得出來、誠心相信其是、就會出現。

有時候我也問自己，是不是如果當初沒有離開學校、沒有自己去面對這麼多的人生問題，今天的我不會是我，不會是快樂的我？

答案很肯定。我完全不能想像我不是現在的我。而更有趣的，是我想，「現在的我」跟「那時的我」，同時回到校園去，「現在的我」肯定做的比「那時的我」好。因為，「現在的我」更確定「我」是誰、想成為誰、想做點什麼了。➔



之外

不知道的哲學



沒有學校的日子——那些旅行中學會的事。

票面上清楚寫著「清奈國際機場，下午六點整起飛」，儘管離機場才一百公里遠，但怕印度公車不準時、交通雜亂壅塞，我提前了四個半小時出發。

誰知道一切這麼順利，加上沿路還需轉車的時間，我下午三點就到機場大廳了。為了耗時間，我在附近逛起街、買點小吃，即便已經非常慢又慵懶地晃晃晃辦理登機手續，還是在五點就出了海關。

機場並不大，所有登機門都在大廳看得見的位置。牆上有個很簡單的飛機降落、起飛時間告示牌，但我站在原地看了至少十分鐘，都沒瞧它變動過，一直停留在早該飛走的航班資料。我的機票上也沒有寫登機門究竟是幾號，我只好坐在附近繼續盯著它看。

眼看起飛時間逼近，還是沒有顯示任何關於我班機的細節。「請問一下，我是坐六點整從清奈飛往吉隆坡的飛機，可是已經快六點了，告示牌都沒有顯示登機門或者有沒有誤點耶！」我有點緊張地跑去問入口的服務人員。「這個我不清楚，告示牌沒顯示我也不知道。妳再等一下吧！」印度阿三甩甩頭輕鬆地說。

我擔心著會不會已經廣播過，是自己不小心漏掉了資訊，又跑去問附

近其他的工作人員，「請問一下，你知道飛吉隆坡的亞航在哪登機嗎？因為我的飛機正常來講『現在』要起飛了…」

「這個嘛…」他頭稍微看了一下周圍，「他們的工作人員還沒來，我沒辦法告訴你。」「所以是誤點的意思嗎？但是告示牌怎麼都沒說。」

「因為他們工作人員還沒降落，所以不知道有沒有誤點，妳去旁邊等，等他們來了就會通知了。」「…？」沒降落不就等於是誤點了嗎…前一秒我還在思考這句話的涵義，想說是我理解錯還是他講錯，後一秒我就自己開始大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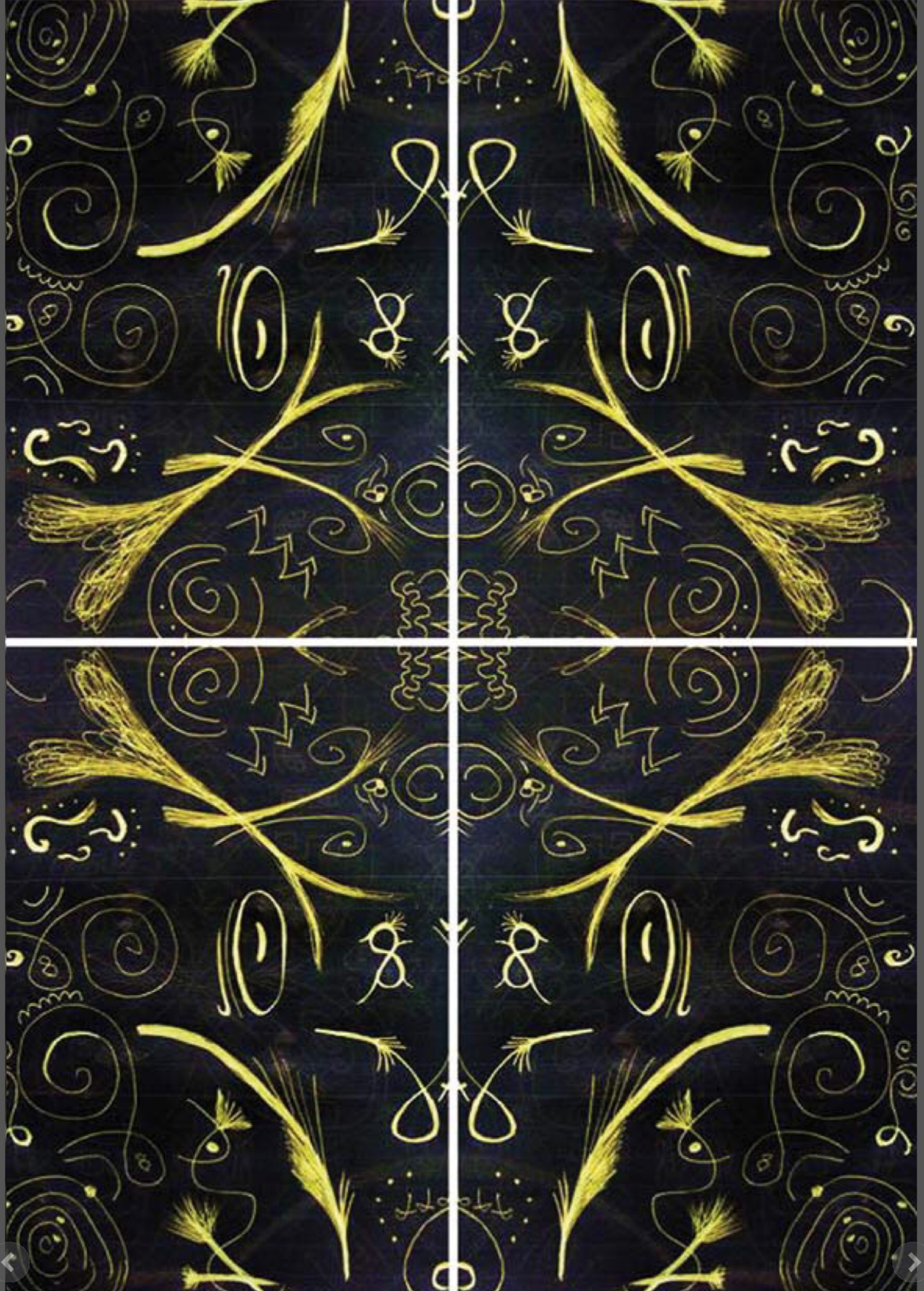
「哈哈哈！連飛機也是Indian Style喔！」想不到才來印度一個月的我已經如此適應所謂的Indian Time — No Time，他又用印度人專有的方式快樂地甩甩頭。（在印度，因為什麼事都不確定，所以什麼事都有可能。時間只是參考用。）於是我又坐回同個位置，直到半個小時後，飛機抵達放完上一班人，才顯示開始登機。

我突然想起之前認識的一些外國朋友，和他們一起從來不能有計畫，因為計畫從來只是參考，若問起細節，永遠都是不知道。但是不知道又不代表不進行，只是還沒想好。反正等心情對了，就會出發了。

我又想起部分認識台灣人的習性，我們總是花大把時間在準備、在為還沒發生的事情擔憂，什麼事都想做得至少周到、體面，到頭來搞得自己神經兮兮又焦慮。就像連放假也都要先排好行程、度假還要規劃好時間表，從早上起床到睡覺前都有如學生般的課表，稱之為安全感、未雨綢繆。

但想想，船到橋頭自然直不也挺好的嗎？事情遲早會完成的、該來的總是會來的，何不就讓它去吧，活得自然一點呢？

「No problem, everything is possible!」（沒問題，凡事都有可能啦）這是印度人一再教我的哲學。➔



之外

想像力



沒有學校的日子——那些旅行中學會的事。

突然間，我又問起，那是不是生活中的一切，都是想像？

我們討厭一個人、喜歡一個人，都是來自於自己的認知，那既然是自己心裡的認知，就是種想像。每一句我們說的話，也只是在表達自己對某件事的看法，而個人看法就沒有絕對的根據，那就是種想像。一件事的好壞，全看自己怎麼想。

那一切都清楚多了，「生活的一切即是想像」：發明家透過想像而發明、科學家透過想像而實驗、貝多芬透過想像而作曲、高第透過想像而設計、母親透過想像而做出特色的菜…那一個人快樂不快樂，也是種想像囉？別人怎麼看我們，是來自他們內心裡對我們的想像，我們怎麼想別人如何對我們，也是來自我們內心裡對他們的想像…

天呀。我突然頓悟了。微笑之母早就知道我會來到這裡，冥冥之中有人把我帶來這裡，讓我明白了這件事。或者，不、我會這樣認定微笑之母，也是我的想像吧。

當人心裡有太多太多的問題無法解釋時，我們就把它歸到命運那裡去；當人心裡有太多太多的感謝無法表達時，我們乾脆謝天。宗教因此演化而來，而世界上究竟有沒有龍、天使、鬼神，也是想像的集合。

一切又回到了人自己的心裡。每個宗教一直在導向的，是一種意念，一個心。

有時候，當我們覺得某個人可憐、某件事情對或不對，都是非常主觀的想像，因為也許一切都不是如此。我們以為小孩不補習就不行、以為不穿名牌就不是時尚、以為社會很亂、世界很雜、人心很詐…每個我們「以為」的困擾，都是一種想像。那是無形的障礙，而不是五花大綁有形的威脅強制。怎麼一個人旅行、怎麼面對語言不通、怎麼搞定生活、怎麼忘記失戀，全來自自己。

當我們出生時，就被賦予想像的腦袋；當小孩會說謊，就是一種天性在運用的過程。不論盪鞦韆、游泳、嚼食、判斷、思考、學習，這些都是在日常生活中我們可以「自己」做到的事，不需要透過任何人給答案的，為什麼現在的人們不願發揮了，是不是都因為害怕想像、害怕犯錯。我們因為忘記了本能，而將希望仰賴在他人身上，而不再是自己和原來的地球。所以生活中不相信的事情太多，資訊發達太廣、交流太快，只顧著不停吸收的人們，不知道該如何停止，不知該如何從靈魂內輸出屬於自己的愛和希望了。多麼可惜的一件事。

人類因為想像而創造作品，而作品因為人類的想像而擁有生命，又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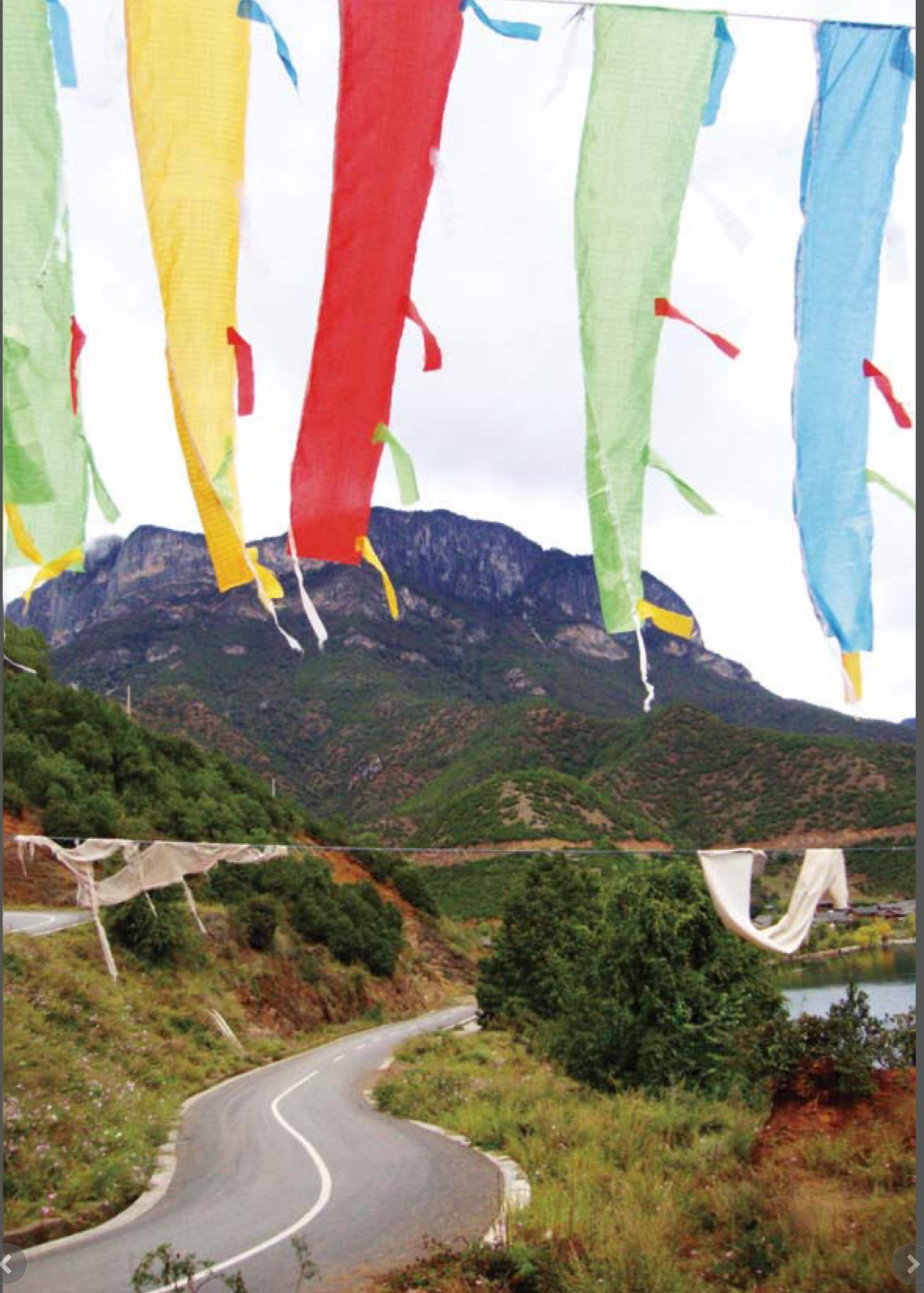


為人類的想像得以長生不老。

也許，我是個鄉下小孩，特別對萬物感觸深。我不想也不能說，現在身邊擁有的、科技給予的就是不好的。但我想我們都應該要去質疑所看見的、聽見的事，因為，不論是別人說的還是寫的，就不代表完全是正確的。

當我徹底了解這個真理，「答案」永遠是模糊和不可評論，如同印度人教會我的「不知道」，如同冥想帶給我的「神遊」。想像的力量，從此讓我有種糾結到快不能呼吸的美。

La vita è bella. 活著真好。➔



之外

源頭



沒有學校的日子——那些旅行中學會的事。

我由衷明白為什麼修行者，最後都會選擇隱居和出家。好幾次，我好想挖個洞把自己永遠藏起來，這樣就不容易失望也不容易讓誰失望了。

只要活在人群中，一句話或者一個動作都會連接起無數的波動。即便一開始是善良的、純潔的、無心的，只要牽扯到「人」和「想法」，就會出現一連串的矛盾和爭論，而事實都沒有對和錯，就像我記憶裡的每個故事，只是立場和出發點的不同。那如果想選擇的又是「不傷害」任何人事物，那最好的辦法似乎就是什麼都不要做。

不過我們終究是人類、也是動物的一種，在心臟跳動的情況下，怎麼可能一輩子什麼都不做地站在原地，從出生就張著眼睛直到老去。那既然我們要動，又想要把傷害降到最低，就是回到人性最簡單的需求「愛」、回到生活最平常的「家庭」。人只有在充滿愛的環境和心情下，最舒服、最快樂、最滿足、最沒有煩惱。

這又讓我想到心理學中曾提過的一個故事，「把一個受過教育的、會不斷思考和充滿疑問的人關在房裡，會比關一個最原始、什麼都不懂得人發瘋得快。」因為後者早就活在愛和知足裡，從沒學過、甚至去想過所謂的「野心」和「遠大目標」。

人的煩惱是自己找出來的。當我們不斷想像負面的情緒、做負面的猜測、評論某個人或某件事，好的說法和壞的說法也都源自於自己的想像。只不過很多人會把自己的想像灌輸在他人身上，所以認為生活的全部都是如此。於是媒體報導很多紛紛擾擾、於是人際關係很多糾扯不清、於是人類不再信任彼此、於是大家開始忘記這個世界和地球以及人類最原始的生活。

我們常擔心世界末日，但某個方面來說世界末日會不會也是件好事，當一切歸零，人類才會重新學過。但演化也是一種循環，某一天人類還是會來到現在的樣子。所以其實要改變世界很難，只有改變自己、改變「根本」才是真的。

就像所有我記憶的故事都是一般人也可能發生的，只是我的意識裡透過回想和加上潛意識的想像方式用「書寫」來記錄這一切。我才又明白，生活的美麗來自於創作，因為創作來自於自己，也是最不傷害人的方式。

找來找去，一個人的內心渴望與所需，也是不斷在循環。當你擁有情人，你想要婚姻、當你擁有婚姻、又想要情人；當你擁有穩定，你想要自由、當你擁有自由，又想要穩定。這是人永遠找不到答案的矛盾。



旅行是生活的一種、上學也是生活的一種，「活著」則是最基本的遊戲規則、「想像」是靈感的來源、「創造」則是點亮生命的方式。人要活在有形的世界非常簡單、但要活在無形的世界／自己的內心，則需要長時間的發現與深入對話，而我有形的探索來自人們和生活、無形的探索來自一場安靜的冥想和打坐。

以前的我是一直出發，行動上的出發，疑問生命本質的出發；現在的我回到原點，找到生命的根源，然後又要再出發，這次，從心裡出發。

所有我們在尋找的東西早就在身邊了。人類最後想要的，不過就是和平與愛。➔



凱特文化 愛旅行 67

沒有學校的日子：那些旅行中學會的事

作者 VENUS 暖暖

發行人 陳韋竹 | 總編輯 嚴玉鳳 | 主編 董秉哲

責任編輯 董秉哲 | 封面設計 Chen Jhen | 版面構成 Chen Jhen

行銷企畫 陳映君、戴運佳、楊惠潔 | 感謝 玉足の優

印刷 通南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 法律顧問 志律法律事務所 吳志勇律師

出版 凱特文化創意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新北市 236 土城區明德路二段 149 號 2 樓

電話 (02) 2263-3878 | 傳真 (02) 2263-3845

劃撥帳號 50026207 凱特文化創意股份有限公司

讀者信箱 service.kate@gmail.com | 凱特文化部落格 blog.pixnet.net/katebook

營利事業名稱 聯合發行股份有限公司 | 負責人 陳日陞

地址 新北市 231 新店區寶橋路 235 巷 6 弄 6 號 2 樓

電話 (02) 2917-8022 | 傳真 (02) 2915-6275

初版 2013 年 5 月 | ISBN 978-986-5882-21-1 | 定價 新台幣 280 元

版權所有 · 翻印必究 Printed in Taiwan

本書如有缺頁、破損、裝訂錯誤，請寄回本公司更換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沒有學校的日子／VENUS 暖暖 著．

一初版．—新北市：凱特文化，2013.05 224 面；14.8×21 公分．

(愛旅行；67) ISBN 978-986-6175-21-1 (平裝) 855 102006254



那些旅行中學會的事
改變消失感
人生死生價格嬉
皮衝突末日聲音
家族之旅誘引輸出生活
灰色地帶裸體主義
綜合體台灣人
那些轉角所遇見的人
沙發主人
台灣女人
撞牆的女人
愛爾蘭女人
崖上的男人
受虐的男人
畫家
馬拉松人
長髮男子
印度
嫵嫵服飾店
老闆
騎馬少年
餐廳老闆
算命師
巴基斯坦移民

「我在一個大人的身體裡，重新學著怎麼當一個小孩。」
有一天，我在日記本裡寫下這麼一句。我發現存在於體內的靈魂很美，大自然給予我的身體也很美，我應該要讓它們自由，發揮屬於我的魔法並完成我的使命。

我把靈魂和希望敲碎融入每一篇文章，希望它們從文字進到讀者的心裡，透過大家的生命和想像繼續活下去。這是我的使命，也是我賦予它們的另一種生命。



REMEMBER,
YOU DON'T HAVE TO DO THIS
UNLESS YOU WANT TO.

推薦分類：生活風格 旅行文學
ISBN 978-986588221-1
NTD 280
HKD 93

凱特文化

NTD 280
HKD 93

